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国融证券

二〇二〇年一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政府补助变化的的风险	<p>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203.44 万元、1,475.40 万元、1,385.52 万元，政府补助金额相对较高。政府补助的主要内容为电商平台扶持资金。根据淄川经开区管委会下发的《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鼓励齐鲁云商打造成供给侧改革的重要平台，促进产业优化重组的发展战略，助力新旧动能转换，依据鲁政发【2016】13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第二款第 3 条“打造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第四款第 12 条“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建设”、第五款第 15 条“鼓励电子商务模式创新”、第六款第 20 条“提升物流协同水平”、第七款“加大政策支持”等意见，淄川经开区管委会自 2018 年起对齐鲁云商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用于对齐鲁云商平台招商客户的奖补和对齐鲁云商的奖补。</p> <p>考虑到政府补助金额较高，若政府停止对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届时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p>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p>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支持公司业务的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均为公司自主研发、运营、维护。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极富创新力的人才团队，尤其是核心技术团队的组建。同时，公司为了留住、吸引更多优秀核心技术人才的加盟，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制度，为核心技术人员搭建稳定的发展平台。基于核心技术人员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能否留住并吸引更多高层次核心技术人员，会直接影响到公司未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若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公司会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经营管理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齐鲁云商交易平台于 2016 年 12 月 12</p>

	<p>日正式上线运营；2017 年交易额 97.50 亿元，交易量 2,600.15 万吨；2018 年交易额 207.38 亿元，交易量 4,018.50 万吨；2019 年 1-6 月交易额 55.49 亿元，交易量 1,023.91 万吨。报告期内，平台累计交易额 360.37 亿元，交易量 7,642.56 万吨。</p> <p>齐鲁云商物流平台于 2018 年 3 月正式上线运营，2018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66 家，注册车辆 11,897 辆，承运量 85.81 万吨，物流收入 7,000 余万元；2019 年上半年入驻客户 25 家，注册车辆 48,598 辆，运力范围涵盖山东、内蒙古、陕西、河北、山西、甘肃、宁夏等地区，承运量 100 万吨，物流收入 1.53 亿元。</p> <p>公司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使用用户及业务量已经初具规模，且处于快速的发展过程中。公司目前服务的大宗商品行业以煤炭行业为主，后期拟开拓新能源、钢铁等其他大宗商品行业业务。业务量及收入的快速增长，会对公司的管理能力、运作方式、系统维护等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经营管理未能及时作出有效调整以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则公司可能会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p>
<p>前五名客户及前五名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p>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b>60.95%</b>、<b>39.36%</b>和 <b>88.97%</b>。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b>63.45%</b>、<b>80.05%</b>和 <b>99.47%</b>。</p> <p>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上游供应商主要为矿井、煤炭企业等，下游客户主要为电力能源、水泥、煤炭贸易等企业。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一般均为规模以上企业，且集中购销有利于实现规模效应，前五名客户及前五名供应商集中度较高。</p> <p>2019 年 1-6 月，公司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下游客户目前以矿井、煤炭贸易企业为主，部分客户与公司签订年度合同且实际业务量较大，因此前五名客户集中度较高；网络货运业务，公司与具有网络货运资质的物流企业合作（物流平台负责数据生成及推送，物流企业接收数据），</p>

	<p>并由货车司机负责实际运输，目前公司与多家物流企业签订了合作协议，与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为主。</p> <p>尽管公司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与行业自身特点以及公司业务模式有关，符合行业实际及特点，但公司仍存在因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变动而影响部分业务的风险。</p>
<p>公司业务开展方式变化导致收入大幅变动的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大宗商品贸易、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以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为主，网络货运收入为辅；2019年1-6月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p> <p>公司的交易平台为煤炭交易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自平台投入使用以来，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同时，为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公司组建了煤炭贸易团队，开展煤炭贸易业务。自2019年起，为避免与山能集团控制的煤炭企业、淄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业务（即煤炭贸易业务），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B2B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以及其他综合服务），公司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p> <p>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大宗商品贸易收入分别为476,857,907.56元、5,080,726,333.12元和0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517,922.05元、2,232,193.44元和14,710,734.53元。尽管2019年1-6月公司不再参与煤炭贸易后净利润大幅增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但公司存在因开展业务方式变化导致收入大幅变动的风险。</p>

##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p>承诺主体名称</p>	<p>公司股东：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王德龙、戴晓军、林玉柱、王震、张建军、李怀任、韩强、孙峰、马丽、张灵敏、董晓军、马兵、徐瑞涛、徐双、张丰杰、李喜庆</p>
<p>承诺主体类型</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其他股东                                √董监高</p>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续敏、朱家田、马丽丽、任晓菡、袁鹏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8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齐鲁云商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齐鲁云商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齐鲁云商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本公司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齐鲁云商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主体名称	公司股东：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王德龙、戴晓军、林玉柱、王震、张建军、李怀任、韩强、孙峰、马丽、张灵敏、董晓军、马兵、徐瑞涛、徐双、张丰杰、李喜庆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8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如违反承诺导致该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控股股东：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8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齐鲁云商的资金或齐鲁云商其他资产。2、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齐鲁云商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3、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齐鲁云商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承诺主体名称	王德龙、戴晓军、林玉柱、王震、张建军、李怀任、韩强、孙峰、马丽、张灵敏、董晓军、马兵、徐瑞涛、徐双、张丰杰、李喜庆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8月1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最近两年一期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两年一期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5、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p>	

## 目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 义 .....	10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3</b>
一、 基本信息 .....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20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1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34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4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35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5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7</b>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3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57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68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87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102
六、 商业模式 .....	109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114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125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126</b>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26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127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29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130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131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144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146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48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	14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50</b>
一、 财务报表 .....	150
二、 审计意见 .....	161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61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84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93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216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234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24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242
十、	重要事项 .....	258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259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259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60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260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263
<b>第五节</b>	<b>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b>	<b>265</b>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65
	主办券商声明 .....	266
	律师事务所声明 .....	267
	审计机构声明 .....	268
	评估机构声明 .....	269
<b>第六节</b>	<b>附件 .....</b>	<b>270</b>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云商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齐鲁云商有限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曾用名：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3 位股东
山东省国资委	指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淄矿集团	指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山能集团	指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系淄矿集团的控股股东
淄川区国资局	指	淄博市淄川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发起人协议》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总经理工作细则》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关联交易规则》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规则》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京师（青岛）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	指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内、近两年一期	指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指	山东省淄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指	山东淄博市工商局、山东淄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税局	指	山东淄博市淄川区国家税务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专业释义</b>		
网络货运	指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指依托互联网平台整合配置运输资源,以承运人身份与托运人签订运输服务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运输服务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业务。
第四方物流	指	专门为第一方、第二方和第三方提供物流规划、咨询、物流信息系统、供应链管理等活动,并不实际承担具体的物流运作活动。
无车承运人	指	不拥有车辆而从事货物运输的个人或单位。
供应链	指	指围绕核心企业,从配套零件开始,制成中间产品以及最终产品,最后由销售网络把产品送到消费者手中的、将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直到最终用户连成一个整体的功能网链结构。
货主	指	货源来源方,对齐鲁云商网络货运业务而言即托运方
物流公司及货车司机	指	实际承运方,对齐鲁云商网络货运业务而言即承运方
APP	指	手机软件,就是安装在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
云服务	指	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开放 API	指	开放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交易平台	指	齐鲁云商交易平台
物流平台	指	齐鲁云商物流平台
云仓煤掌柜	指	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
阿米巴	指	称作“阿米巴经营模式”。阿米巴经营就是以各个阿米巴的领导为核心,让其自行制定各自的计划,并依靠全体成员的智慧和努力来完成目标。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SaaS、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软件即服务)的简称,是一种通

		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SVN	指	subversion 的缩写，是一个开放源代码的版本控制系统，通过采用分支管理系统的高效管理。
BUG	指	指在电脑系统或程序中，隐藏着的一些未被发现的缺陷或问题，简称程序漏洞
HTTPS	指	（全称:Hyper Text Transfer Protocol over Secure Socket Layer 或 Hypertext Transfer Protocol Secure，超文本传输安全协议），是以安全为目标的 HTTP 通道，简单讲是 HTTP 的安全版。
数据迁移	指	又称分级存储管理（hierarchical storage management, hsm），是一种将离线存储与在线存储融合的技术
禅道	指	项目管理软件，是国产的开源项目管理软件，专注研发项目管理，内置需求管理、任务管理、bug 管理、缺陷管理、用例管理、计划发布等功能，实现了软件的完整生命周期管理。
测试用例	指	（Test Case）是为某个特殊目标而编制的一组测试输入、执行条件以及预期结果，以便测试某个程序路径或核实是否满足某个特定需求。
回归测试	指	修改了旧代码后，重新进行测试以确认修改没有引入新的错误或导致其他代码产生错误。自动回归测试将大幅降低系统测试、维护升级等阶段的成本
集成测试	指	也叫组装测试或联合测试。在单元测试的基础上，将所有模块按照设计要求（如根据结构图）组装成为子系统或系统，进行集成测试。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0564091905H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王德龙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0年10月25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年6月27日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钟楼街道办事处双山路东段
电话	0533-5858877
传真	0533-5858810
邮编	255100
电子信箱	13053388686@163.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喜庆
所属行业 1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所属行业 2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所属细分行业属于“1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所属行业 3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所属行业 4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网上贸易代理；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开发、销售；道路货运；教育信息咨询；经批准后开办煤炭市场；煤炭信息、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不含消费储值及类似相关业务）；通用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100,000,000
每股面值	1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一期。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00%；所持公司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淄博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51.00	否	是	否					
2	淄博市淄川区财 金控股有限公司	39,200,000	39.20	否	否	否					
3	山东坤升控股有 限公司	9,800,000	9.80	否	否	否					
合计	-	<b>100,000,000</b>	<b>100.00</b>	-	-	-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根据上述规定，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发起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时间均未满一年，不得进行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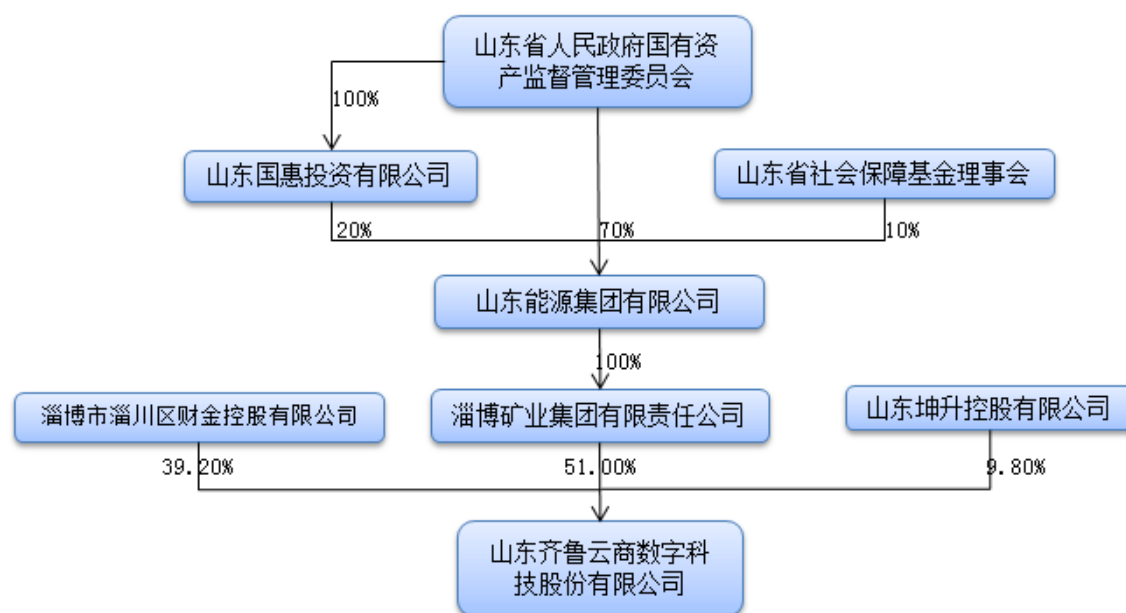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淄矿集团持有公司 51.00% 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淄矿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2017 年 1 月至今，淄矿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51.00% 的股权且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4108130A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法定代表人	朱立新
设立日期	1992 年 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631,972,000 元
公司住所	淄博市淄川区淄矿路 133 号
邮编	255100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F5161 煤炭及制品批发
主营业务	煤炭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发电,汽油、柴油零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煤泥、硫化铁、水泥制品、煤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粉煤灰砖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受托

	开展广播电视网络维修、管理，矿山机电设备维修，自备铁路运输，煤炭洗选、加工；工程测量，供热、供水，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搬运装卸（不含道路运输），焦炭、钢材、铝材、建材、铁矿石、铁矿粉销售；设备租赁、销售；选煤厂托管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山能集团直接持有淄矿集团 100.00% 股权，为淄矿集团的控股股东。山东省国资委直接或间接控制山能集团 90.00% 股权，能够对山能集团实施控制。山东省国资委通过山能集团、淄矿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51.00% 股权，能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因此，山东省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1 月至今，山东国资委通过山能集团间接控制淄矿集团未发生变化，因此，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东省国资委
类型	山东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
----	------	------	----------	------	---------

					其他争议事项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51.00	法人股东	否
2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39,200,000	39.20	法人股东	否
3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9,800,000	9.80	法人股东	否
	<b>合计</b>	<b>100,000,000</b>	<b>100.00</b>		

适用 不适用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1992年01月2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4108130A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立新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淄博市淄川区淄矿路133号
经营范围	煤炭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发电,汽油、柴油零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煤泥、硫化铁、水泥制品、煤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粉煤灰砖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受托开展广播电视网络维修、管理,矿山机电设备维修,自备铁路运输,煤炭洗选、加工;工程测量,供热、供水,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搬运装卸(不含道路运输),焦炭、钢材、铝材、建材、铁矿石、铁矿粉销售;设备租赁、销售;选煤厂托管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31,972,000.00	631,972,000.00	100.00
合计	-	<b>631,972,000.00</b>	<b>631,972,000.00</b>	<b>100.00</b>

### (2)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07月27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2MA3FAE8P4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戴晓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C 座
经营范围	区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国家允许的产业投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土地开发与整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淄博市淄川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合计	-	<b>1,000,000,000.00</b>	<b>1,000,000,000.00</b>	<b>100.00</b>

## (3)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 1) 基本信息:

名称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09月03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864114371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玉柱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淄博市张店区山泉路138号
经营范围	硫化铁、花岗石饰材、玻璃纤维、铸铁件、PVC涂塑布、家具、木鱼石及水晶饰品、石英晶体电子元件、铸型尼龙制品、聚炳烯管材、聚丙烯板材、管件、PVC风筒的生产、销售；木材、建筑材料、陶瓷、五金交电、土产杂品（除粮食及烟花爆竹）、文化用品、日用品的销售；机电修配；电器线路安装及矿井设备安装；建筑排水用硬聚氯乙烯管材、管件的生产、销售；坑道支撑用钢铁制支柱及配件、地下矿用车辆及配件的生产、销售；带式输送机及配件生产、销售；物业管理，物业保洁；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房屋出租；老年人陪护服务；健康管理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8,200,000.00	8,200,000.00	51.25
2	林玉柱	7,800,000.00	7,800,000.00	48.75
合计	-	<b>16,000,000.00</b>	<b>16,000,000.00</b>	<b>100.00</b>

##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否	否	无
2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无

3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无
---	------------	---	---	---	---

公司现有股东均为法人股东。公司股东住所在中国、登记注册地在中国，均为合法存续的法人。其出资系出资人自有资金出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或登记，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历史沿革

##### 1、2010 年 10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10 年 10 月，有限公司由法人股东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

2010 年 10 月 6 日，韩强作为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代理人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申请有限公司名称为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炭市场开办，煤炭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住所地为淄博市张店区山泉路 138 号。

2010 年 10 月 11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鲁）登记内名预核【2010】第 053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申请的事项。

2010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股东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决定委派林玉柱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韩强为监事，执行董事聘请林玉柱为有限公司经理。根据有限公司章程，执行董事为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2010 年 10 月 19 日，山东博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博华验字【2010】第 29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10 月 19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金 6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2010

年 10 月 25 日，山东省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600.00</b>	<b>100.00</b>	--

## 2、2011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2 日，有限公司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申请法人代表由林玉柱变更为翟所修；新增股东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 600 万元增加为 2,000 万元，其中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新增出资 380 万元，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新增出资 1,020 万元。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出席并一致盖章同意上述决议并修改相应章程。

2011 年 7 月 27 日，山东博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博华验字【2011】第 30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7 月 25 日，有限公司收到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货币资金出资 1,020 万元、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货币资金出资 380 万元。

2011 年 8 月 8 日，淄博市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本次工商变更。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货币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980.00	49.00	货币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

注 1：根据山东省国资委 2009 年公布的《山东省省管企业投资管理暂行办法》（鲁国资【2009】4 号，2009 年 11 月 26 日执行，2013 年 8 月 12 日山东省国资委进行了修订，此稿终止执行）第十三条规定：

“企业资本性投资（包括投资设立或者参与设立企业、增加企业注册资本等），依照本办法和企业章程的规定，由省国资委或企业董事会决定。

一级企业进行资本性投资，二级企业资本性投资一次投资额超过注册资本的 30% 的，报省国资委核准。二级企业资本性投资一次投资额不超过注册资本的 30% 的由董事会决定，报省国资委备案。”

淄矿集团属于山东省国资委的二级企业，淄矿集团对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51%，适用“二级企业资本性投资一次投资额超过注册资本的 30% 的，报省国资委核准”相关规定。2011 年 6 月 15 日，山东省国资委出具《关于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的批复》（鲁国资规划函【2011】106号）对淄矿集团向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就行了审批。

注2：截至2011年8月，有限公司成立后尚无业务发生，因此此次增资行为未经资产评估。

### 3、2016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8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出席并一致盖章同意：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变更为1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4,080万元，新股东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货币认缴出资3,920万元；将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钟楼街道办事处双山路东段；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6年8月19日，有限公司向淄博市工商局淄川分局提交《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注册资本、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银行回单及银行对账单，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5日收到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3,920万元出资款，于2016年8月16日收到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4,080万元出资款。为进一步验证有限公司出资真实性，2019年5月15日，山东博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博华会验字【2019】第050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股东以货币出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金8,000万元，其中，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3,920万元出资款，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4,080万元出资款。

2016年8月23日，淄博市工商局淄川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变更申请。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货币
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3,920.00	39.20	货币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980.00	9.8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注1：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隶属淄川区国资局管理，此次出资已经淄川区国资局同意，并于2016年9月7日出具《关于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投资入股山东鲁中煤炭交易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国资字【2016】22号）审批。

注2：根据山东省国资委2013年公布的《山东省省管企业投资管理暂行办法》（鲁国资规划【2013】1号，2013年8月12日执行，2019年3月1日山东省国资委重新修订，此稿终止执行）第二十三条规定：

“省国资委依据省管企业年度投资计划，对投资项目实行分类管理。

（一）一级企业投资项目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董事会通过并报省国资委核准后实施：1、境外股权投资；2、非主业投资；3、与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国有资本控股公司以外的



企业或其他组织、个人合作的投资；4、参股投资。

（二）二级企业投资项目属于上述情形之一的，省管企业按照规定的权限履行决策程序并报省国资委备案后实施。

（三）按照有关规定需由省国资委出具意见的其他投资项目，经省管企业董事会研究通过后报省国资委出具审核意见。”

第二十五条规定：

“未经省国资委同意，省管企业不得放弃对主业内再出资企业的增资权，不得从事委托理财及金融衍生品等高风险投资。”

淄矿集团属于山东省国资委的二级企业，淄矿集团对有限公司本次增资行为需经山能集团审批并报山东省国资委备案。淄矿集团对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已经山能集团同意并报山东省国资委备案。山能集团于2014年1月14日出具《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淄矿集团增加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山东能源规字【2014】9号）审批。淄矿集团于2014年9月28日向山东省国资委履行完毕备案程序。

注3：本次增资由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087号《资产评估报告》作为依据。

**注4：批复取得与实际增资完成时间间隔过长原因说明**

有限公司申请股东增资，山能集团于2014年1月14日审批同意淄矿集团向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方案，并出具《关于淄矿集团增加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山东能源规字【2014】9号），同意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齐鲁云商前身，以下称“鲁中煤炭”）注册资本从之前2,000万元（其中淄矿集团出资1,020万元，占比51%；坤升控股出资980万元，占比49%）增加至10,000万元，增资后淄矿集团出资7,000万元，占比70%，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称“坤升控股”）3,000万元，占比30%。

2014年淄矿集团对鲁中煤炭进行审计评估后将结果报山东省国资委备案，淄矿集团于2014年9月28日向山东省国资委履行完毕备案程序。山东省国资委建议现有股东同比例增资，若同比例增资，坤升控股需增资金额为3,920万元，比原定方案多增资1,900万元，坤升控股无法筹集到对应增资资金，导致增资事宜未能及时落实。

有限公司之后引进新股东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增资后淄矿集团按照山东省国资委的建议仍占比51%，符合山东省国资委的要求。根据山能集团批复文件，该增资方案未规定有效时间，属于长期有效。

有限公司引进的新股东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增资3,920万元，原股东坤升控股出资额不变。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隶属淄川区国资局管理，此次出资已经淄川区国资局同意，并于2016

年9月7日出具《关于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投资入股山东鲁中煤炭交易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国资字【2016】22号)审批,该增资过程合法有效。

#### 4、2017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29日,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与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将持有的有限公司3,920万元出资额以3,920万元转让给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同日,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议,有限公司3名股东全部参加并一致签字盖章同意上述转让并修改章程。针对此次转让,其余两名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7年11月29日,有限公司提交《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申请变更股东。2017年12月29日,淄博市工商局淄川分局核准有限公司变更申请。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货币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3,920.00	39.20	货币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980.00	9.80	货币
合计	10,000.00	100.00	--

注: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原均由淄川区国资局管理,根据淄川区国资局于2017年10月13日出具的《关于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股权划入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国资字【2017】50号),2017年10月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股权全部划入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因此,有限公司股东由淄川区公有资产经营公司变更为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 5、2019年6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年5月23日,有限公司办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登记并取得淄博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鲁)名称变核内字【2019】第007116号,预先核准名称“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出具了京永济审字【2019】第003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在审计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6,172,177.13元。

2019年6月4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第1273号),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1,410.12万元。

2019年6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额作为认缴股款，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即以审计确认的基准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的公司净资产 106,172,177.13 元折股为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各股东以其在有限公司拥有的净资产份额认购公司股份，股本总额 100,000,000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超出部分 6,172,177.13 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9 年 6 月 26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决议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6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选举王德龙、王震、张建军、林玉柱、戴晓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李怀任、孙峰、韩强为公司监事并与职工监事张灵敏、马丽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26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京永济验字【2019】第 00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各股东以净资产折合的股本合计 1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折股。

2019 年 6 月 27 日，淄博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整体变更。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5,100	51.00	净资产折股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3,920	39.20	净资产折股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980	9.8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	100.00	--

注：齐鲁云商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已经实际控制人山东省国资委同意，山东省国资委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出具《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9】54 号）审批。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日期	具体情况	变更类型	是否有 批复文件	批复文件/是否已规范
1	2011 年 6 月 15 日	淄矿集团向有限公司首次出资，山东省国资委进行了批复	由民营企业变为国有控股企业	是	《关于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批复》（鲁国资规划函【2011】106 号）
2	2014 年 1 月 14 日	淄矿集团对有限公司增资，山能集团同意并报山	增资	是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淄矿集团增加山东鲁中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批复》（山

		东省国资委备案			东能源规字【2014】9号) 审批, 淄矿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向山东省国资委履行完毕备案程序
3	2016 年 9 月 7 日	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首次出资, 淄川区国资局批复同意	增资	是	《关于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投资入股山东鲁中煤炭交易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国资字【2016】22 号)
4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股权划入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变更(股权转让)	是	《关于淄川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股权划入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川国资字【2017】50 号)
5	2019 年 6 月 25 日	股改, 山东省国资委审批	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	是	《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9】54 号)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 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 存在二家参股公司, 拥有三家分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1、子公司情况**

无。

**2、参股公司情况**

## (1) 山东云海洁能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山东云海洁能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为齐鲁云商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9年9月2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齐鲁云商对山东云海洁能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40.00%，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为认缴出资。

山东云海洁能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信息如下：

企业注册名称	山东云海洁能智慧供应链有限公司				
住所	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130号2号楼12层1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3MA3QGPWL7Q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法定代表人	武泽锋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09月02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9月02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	—	货币	40
	山东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400	—	货币	40
	山东顺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	—	货币	20
	合计	1000	—	货币	100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不含金融业务及应取得许可的经营项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普通货运;国际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冷冻、冷藏、制冷等涉氨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储存);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软件开发;经济信息咨询;电子商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批发、零售:燃料油(仅限重油或渣油、闭杯闪点高于61摄氏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润滑油、沥青(不含危险品)、煤炭;企业管理信息咨询、财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2月1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齐鲁云商对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20.00%，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为认缴出资。

企业注册名称	山东云顺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海尔工业园日日顺大厦703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2MA3R7UNQ63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实收资本(万元)	—			
法定代表人	王新蕾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510	货币	51
	齐鲁云商	200	货币	20
	九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150	货币	15
	青岛云顺致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70	货币	7
	青岛顺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0	货币	7
	合计	1000	货币	100
经营范围	物流信息技术开发,软件开发,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搬运装卸服务,货运信息咨询,铁路货运代理,无船承运,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性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信息咨询,物流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建设,物流方案设计,汽车租赁(不含客货运输),销售:物流设备、汽车、车船配件、润滑油、轮胎、汽车用品、日用百货、健身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用电器、计算机及软件、清洁型煤、钢材、矿产品(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建筑材料、橡胶制品、有色金属、木材、木制品、纸浆、食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家用电器、体育用品、针纺织品、金属材料、燃料油(不含成品油),仓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分公司情况

#### (1) 济南分公司

名称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EKQED01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A2-4-503室
法定代表人	马兵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总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在山东省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贸易代理;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开发、销售；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培训及办学）；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21日
登记机关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市场监管局

## (2) 北京分公司

名称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AN3201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62号楼20层2003-5
法定代表人	李喜庆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经济贸易咨询；道路货物运输。（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成立日期	2018年3月7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 (3) 青岛分公司

名称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3MA3PCY0G4D
住所	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130号2号楼16层1602室
法定代表人	徐瑞涛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经营范围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贸易代理；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开发、销售；道路货运；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培训及辅导）；经批准后开办煤炭市场；煤炭信息、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不含消费存储及类似相关行业）；物业管理；【煤炭、焦炭、钢材、铝材、木材、水泥、建材、铁矿粉、



	氧化铝、铝矾土、锆英砂、铁精粉、化工产品、有色金属】（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陶瓷制品、耐火材料、机电产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电子产品、金属制品、电线电缆、矿山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土产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劳保护品、家具、门窗、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通讯设备（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石材、计算机及配件、办公用品、水泥熟料、【石灰石、铜矿石、铅锌矿石、铝矿石、铁矿石】（以上范围不含国家专控及限制和禁止经营的矿产品、不含危险品）、铝镁土、初级农产品、润滑油、塑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停车场服务；通用仓储（不含冷冻、冷藏、制冷等涉氨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储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成立日期	2019年3月22日
登记机关	青岛市李沧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王德龙	董事长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83年12月	研究生	无
2	戴晓军	董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81年4月	大专	无
3	林玉柱	董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62年7月	研究生	无
4	王震	董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82年9月	本科	无
5	张建军	董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78年7月	本科	无
6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72年12月	本科	无
7	韩强	监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64年10月	本科	无
8	孙峰	监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77年9月	本科	无
9	马丽	职工代表监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女	1987年2月	本科	无
10	张灵敏	职工代表监事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女	1987年1月	本科	无
11	董晓军	总经理	2019-06-2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74年1月	研究生	无
12	马兵	副总经理	2019-08-0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77年3月	本科	无
13	徐瑞涛	副总经理	2019-08-0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81年9月	本科	无
14	徐双	副总经理	2019-08-07	2022-06-26	中国	否	女	1990年12月	本科	无
15	张丰杰	财务总监	2019-08-07	2022-06-26	中国	否	女	1975年9月	本科	无
16	李喜庆	董事会秘书	2019-08-07	2022-06-26	中国	否	男	1984年9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王德龙	2006年1月至2008年10月，任淄矿集团唐口煤矿行政办公室秘书；2008年10月至2009年7月，任淄矿集团任党委宣传部干事；2009年8月至2016年2月，任淄矿集团办公室综合科科长；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2	戴晓军	1999年8月至2001年7月，部队服役；2001年9月至2006年3月，在淄博星辰供水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4月至2007年8月，在北京雷石科技有限公司任销售员；2007年9月至2015年8月，任淄博星辰供水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3	林玉柱	1981年7月至1995年1月，任淄矿寨里煤矿技术员，任淄矿北服东立井技术组长、副井长、技术科科长，任淄矿新耐厂副总工程师；1995年1月至1996年6月，任淄矿新耐厂总工程师，任中舜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6月至1997

		年5月，任淄矿集团中舜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5月至2000年2月，任淄矿集团中舜公司副总经理、安监处长、党委委员；2000年2月至2005年3月，任淄矿集团坤升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2005年3月至2011年6月，任淄博坤升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山东坤升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4	王震	<b>1999年12月至2004年11月，在武警济南市支队任班长；2004年12月至2005年11月，按国家复转分配政策待分配一年；2005年11月至2012年1月，在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任一般管理人员；2012年1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b>
5	张建军	1999年7月至2005年4月，在淄矿集团财务部任科员；2005年4月至2008年5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副科长；2008年5月至2009年3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科长；2009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主任会计师；2012年10月至2014年11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11月至今，任淄矿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正处级）；2017年8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
6	李怀任	1994年7月至2003年8月，任淄博矿务局光正公司（石谷煤矿）科员、副科长；2003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淄矿集团审计部副科长、主审；2014年12月至今，任淄矿集团公司审计法务部副部长；2014年12月至今，任内蒙古亿鼎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12月至今，任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公司、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杭锦旗聚能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3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7	韩强	1999年11月至2003年4月，任淄矿集团博金公司、坤升实业公司财务科科长；2003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淄矿集团坤升实业公司企管部副部长、财务科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1月，任淄矿集团坤升实业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科长；2006年1月至2019年3月，历任淄博坤升实业、山东坤升集团、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2019年3月至今，任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2011年8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8	孙峰	2017年10月至今，任淄博淄川正金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9	马丽	2010年3月至2012年1月，任山东佳怡物流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负责人；2012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11月至2018年5月，任山东清源集团有限公司核算处处长；2018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部长、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风控法务部部长、监事。
10	张灵敏	2011年5月至2016年2月，任有限公司信息中心职员；2016年2月至2016年7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职员；2016年8月至2017年4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1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2019年2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监事。
11	董晓军	1996年9月至2006年3月，任海尔集团海尔空调本部本部长；2006年4月至2013年10月，任锦州新华龙实业集团

		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2013年11月至2018年10月，任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11月至2018年10月，任山东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
12	马兵	1999年7月至2016年6月，任淄矿集团许厂煤矿信息中心主任；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13	徐瑞涛	2004年9月至2008年5月，任岱庄煤矿办公室副科级秘书；2008年5月至2011年9月，任淄矿集团安全监察局安监员（副科级）；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淄矿集团安全监察局主任科员；2012年8月至2015年5月，任双欣矿业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任双欣矿业公司党政办公室主任；2017年1月至今，任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年4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14	徐双	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山东泰维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外贸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北京当当科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VP助理；2016年10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15	张丰杰	1997年8月至2005年5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出纳；2005年5月至2011年5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资产管理员；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资产科副科长；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资产科科长；2016年3月至2019年5月，任淄矿集团财务部主办会计师；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
16	李喜庆	2006年8月至2009年7月，在张店信义法律服务所从事法律工作；2009年7月至2011年1月，任淄博新天胜混凝土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法律顾问；2011年2月至2017年7月，任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供应链研究与资本发展部部长；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供应链研究与资本发展部部长、董事会秘书。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5,435.15	25,357.56	12,184.2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134.66	9,627.90	9,404.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134.66	9,627.90	9,404.68
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6	0.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	0.96	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86	62.03	22.81
流动比率（倍）	4.36	1.70	4.19
速动比率（倍）	4.34	1.52	1.51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807.70	508,458.00	47,963.67
净利润（万元）	1,471.07	223.22	251.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71.07	223.22	251.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6.72	-884.31	97.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26.72	-884.31	97.88
毛利率（%）	7.95	0.56	2.8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4.19	2.35	2.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12	-9.29	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7	64.77	21.45
存货周转率（次）	--	331.85	2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84.43	95.36	-1,367.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9	0.01	-0.14

### 注：计算公式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净额 - 预付账款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

(4)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余额（即扣除减值损失前金额）；

(5)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余额（即扣除存货跌价准备前金额）；

(6)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7) 报告期内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期间,上表财务指标中凡是涉及到股本的,均以报告期内的实收资本金额按 1:1 模拟为股本计算。

##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融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 1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10-83991888
传真	010-88086637
项目负责人	王在运
项目组成员	王在运、裴广锋、滕腾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京师(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静怡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东路 9 号青岛大学科技园 D 楼 306 室
联系电话	0532-85953988
传真	0532-85953977
经办律师	汪通、徐朋基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联系电话	010-65950411
传真	010-6595041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田甜、崔霞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座 13 层
联系电话	0531-87063675
传真	0531-87063675
经办注册评估师	薛秀荣、管基强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大宗商品贸易及服务	<p>公司通过交易平台为煤炭交易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交易平台降低了煤炭交易成本，提高煤炭交易效率，实现了建立大宗商品 B2B 交易平台的目的。自平台投入使用以来，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p>
网络货运	<p>根据交通运输部《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网络货运：即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指依托互联网平台整合配置运输资源，以承运人身份与托运人签订运输服务合同、承担承运人责任，委托实际承运人完成运输服务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业务。</p> <p>公司通过物流平台提供网络货运业务，目前以煤炭行业内汽车运输业务为主，物流平台有效的减少了交易环节、提高了运输效率、保障了运输质量。公司的物流平台向所有货主（即托运方）、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即实际承运人）免费注册提供，报告期内用户数量及交易数量不断增加。</p> <p><b>公司作为承运方与货主（即托运方）签订运输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按照约定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送责任；公司与其他无车承运平台公司签订运输服务合同，由注册物流平台使用的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输责任。</b></p>
交易平台会员费	<p>在交易平台注册为会员的客户，按照约定需要向公司每年支付年费。公司为其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p>
各平台综合服务	<p>公司凭借在煤炭等行业资源、渠道、信息数据以及经验积累，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如寻找货源、购买方，货运手续办理，合同促成等服务）。</p>
软件开发服务	<p>公司自主开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平台及服务系统，平台系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p>

的经验，并获取了一系列的软件著作权。公司研发团队现有人员 30 余人，在满足公司研发业务需求的同时，开始对外承接软件技术开发业务。

齐鲁云商是集“大宗商品+互联网+服务”为一体的大宗商品产业供应链综合服务公司，为企业和用户提供个性化的大宗商品线上交易、网络货运、仓储物流、数据技术一体化服务。

公司以“让大宗商品流通更方便”为宗旨，不断探索供应链创新发展模式，提升服务水平。公司立志打造大宗商品B2B服务平台，自主研发了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管理系统等，服务于大宗商品流程环节。公司平台实现了提供商品信息资讯、发布销售信息、商品在线交易、网络货运物流服务、仓储管理服务等功能，促进了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公司先后获得国家4A物流企业、首批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省级智慧物流示范工程、省企业上云标杆企业等荣誉称号。

目前，公司服务的大宗商品行业集中在煤炭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矿井、煤炭贸易企业，后期将逐步开拓其他大宗商品行业。

###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公司依托开发的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开展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由大宗商品贸易及服务、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软件开发服务五类构成。

大宗商品贸易及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由交易平台业务创收；网络货运收入由物流平台业务创收；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由公司各平台以及业务人员等创收；软件开发服务由软件开发部门业务创收。

云仓煤掌柜属于管理系统，主要功能为用于煤炭企业库存等管理，正处于推广阶段。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创收及主要变化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6,857,907.56 元、5,080,726,333.12 元及 165,611,519.26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42%、99.92% 及 98.53%，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大宗商品			5,007,132,632.68	98.55	475,504,692.77	99.72

贸易						
网络货运	153,842,356.94	92.89	70,908,605.92	1.40	1,353,214.79	0.28
交易平台 会员费	2,301,886.82	1.39	2,685,094.52	0.05		
各平台综 合服务	6,971,698.13	4.21				
软件开发 服务	2,495,577.37	1.51				
<b>合计</b>	<b>165,611,519.26</b>	<b>100.00</b>	<b>5,080,726,333.12</b>	<b>100.00</b>	<b>476,857,907.56</b>	<b>100.00</b>

报告期内，大宗商品贸易、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存在变动情况，其中各平台综合服务、软件开发服务为前期资源、经验、技术等积累后，2019年1-6月开始创收；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为2017年度、2018年度开展业务，从2019起不再开展的业务。

公司交易平台、物流平台用户数量、交易量及使用频次已经初具规模，公司将继续依托交易平台及物流平台等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因此，后期公司营业收入将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平台会员费、平台服务费及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的格局。

#### (1) 2019年1-6月，公司业务转型原因及与转型前业务的关系

交易平台投入使用以来，降低了煤炭交易成本，提高煤炭交易效率，实现了建立大宗商品B2B电商交易平台的目的，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交易平台使用初期，为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业务市场，公司组建了煤炭贸易团队，开展煤炭贸易业务，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贸易收入金额较高。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淄矿集团，淄矿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山能集团，公司的关联方企业中从事煤炭开采、煤炭贸易的企业较多。公司从事煤炭贸易业务，会与关联方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另外，公司的目标是打造煤炭等大宗商品的B2B服务平台，构建以煤炭为基础的大宗物资交易生态圈，涵盖各类大宗物资生产、供应、销售、运输、仓储等服务。为避免同业竞争，专注公司的战略目标，自2019年起，公司业务实施转型，公司不再作为煤炭贸易的中间商参与煤炭贸易业务。

公司业务转型后，通过交易平台、物流平台和云仓煤掌柜系统为客户提供资讯信息、销售渠道、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及其他综合服务等。尽管公司不再参与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不再作为中间商参与方确认购销大宗商品的成本及收入，但公司交易平台服务大宗商品行业的宗旨、功能没有发生变化，公司交易平台提供服务的内容没有发生实质变化。公司通过交易平台及物流平台继续为煤炭矿井、煤炭贸易企业等提供相关服务，原交易客户、供应商转化为公司平台及系统的使用方。

#### (2) 业务转型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毛利率、期间费用、净利润及净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其中:大宗商品贸易	-	5,007,132,632.68	475,504,692.77
毛利率	7.95%	0.56%	2.84%
其中:大宗商品贸易毛利率	-	0.47%	2.68%
期间费用	8,660,615.18	32,050,362.07	11,544,841.44
净利润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267,204.71	-8,843,133.79	978,793.13
净利率	8.75%	0.04%	0.52%

#### ①营业收入影响分析

2019年1-6月,公司业务转型后,营业收入中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为0,导致营业收入大幅降低,2017年度、2018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479,636,724.68元和5,084,580,008.96元,2019年1-6月为168,076,950.16元。

因此,公司业务转型后,营业收入大幅减少。

#### ②毛利率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84%、0.56%和7.95%,大宗商品贸易毛利率分别为2.68%、0.47%和0。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开展的煤炭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尽管业务量较大、收入金额较高,但其毛利率水平低于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业务转型后,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网络货运收入、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软件开发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等构成,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18年度显著提高。

因此,公司业务转型后,毛利率水平提高。

#### ③期间费用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11,544,841.44元、32,050,362.07元和8,660,615.18元。业务转型后,2019年1-6月期间费用发生额较小,主要原因为:第一,无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后,销售人员及其薪酬均有所降低,同时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对应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仓储保管费、检测费等均大幅度减少;第二,公司半年度计提部分奖金,在年末会根据全年业绩完成情况计提年度奖金;第三,公司开展大宗商品贸易业务需要大量资金,2017年度、2018年度存在对外借款情况,2019年1-6月无对外借款,利息费用大幅度下降。

因此,公司业务转型后,期间费用发生额减少。

#### ④净利润及净利率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517,922.05元、2,232,193.44元和14,710,734.53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978,793.13元、-8,843,133.79元和4,267,204.71元;净利率

分别为 0.52%、0.04%和 8.75%。公司业务转型后，2019 年 1-6 月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和净利率较 2017 年度、2018 年度均呈现上升趋势。

因此，公司业务转型后，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和净利率均明显上升。

综上，公司业务转型后，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均大幅下降，得益于网络货运、各平台综合服务、软件开发、交易平台会员费业务的开展，公司毛利率、净利润、净利率均大幅度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受营业收入变动而影响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虽然分为五大类，但均是以公司开发的交易平台、物流平台等系统平台及其技术为基础产生。报告期内，公司各个平台提供的服务及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均为大宗商品（目前以煤炭为主）流通提供各种相关服务，公司从事的业务及提供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五类，主要由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以及软件开发创收。云仓煤掌柜系统处于推广阶段，尚未产生业务收入。

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提供的服务及功能、对各平台注册用户及业务真实性规范（云仓煤掌柜属于系统软件，用于仓库管理等，不存在注册用户）情况如下：

### 1、齐鲁云商交易平台提供的服务及功能

#### （1）交易平台提供的服务介绍

交易平台致力于构建以煤炭为基础的大宗物资交易生态圈，涵盖各类大宗物资生产、供应、销售、运输、仓储等，秉承“安全、高效、自由、低价”的服务宗旨，为用户提供交易信息资讯、销售信息发布、在线交易等综合性服务。交易平台的线上交易功能，将以往需要多个人长时间完成的工作量，在短时间内高效、准确地完成，解除了“磨破嘴、跑断腿”的传统销售烦恼，为客户创造实际的经济效益。

平台客户根据自身资源情况，可将自有资源在平台挂牌销售。平台根据会员等级，优先进行资源配比推送，将客户资源及需求方进行点对点撮合交易。平台提供大宗物资贸易信息发布、供需采购管理、电子合同、订单管理、在线支付等全流程的服务，使大宗交易更加高效、便捷。交易平台整合商家信息资源，进行大数据分析，通过交易向物流转化、交易向金融转化、交易向仓储转化、会员费模式，完成交易、物流、金融业务的融合，实现服务增值。

2016 年 12 月 12 日，交易平台正式上线运营。2017 年交易额 97.50 亿元，交易量 2,600.15 万吨。2018 年交易额 207.38 亿元，交易量 4,018.50 万吨。2019 年 1-6 月交易额 55.49 亿元，交易量 1,023.91 万吨。报告期内，平台累计交易额 360.37 亿元，交易量 7,642.56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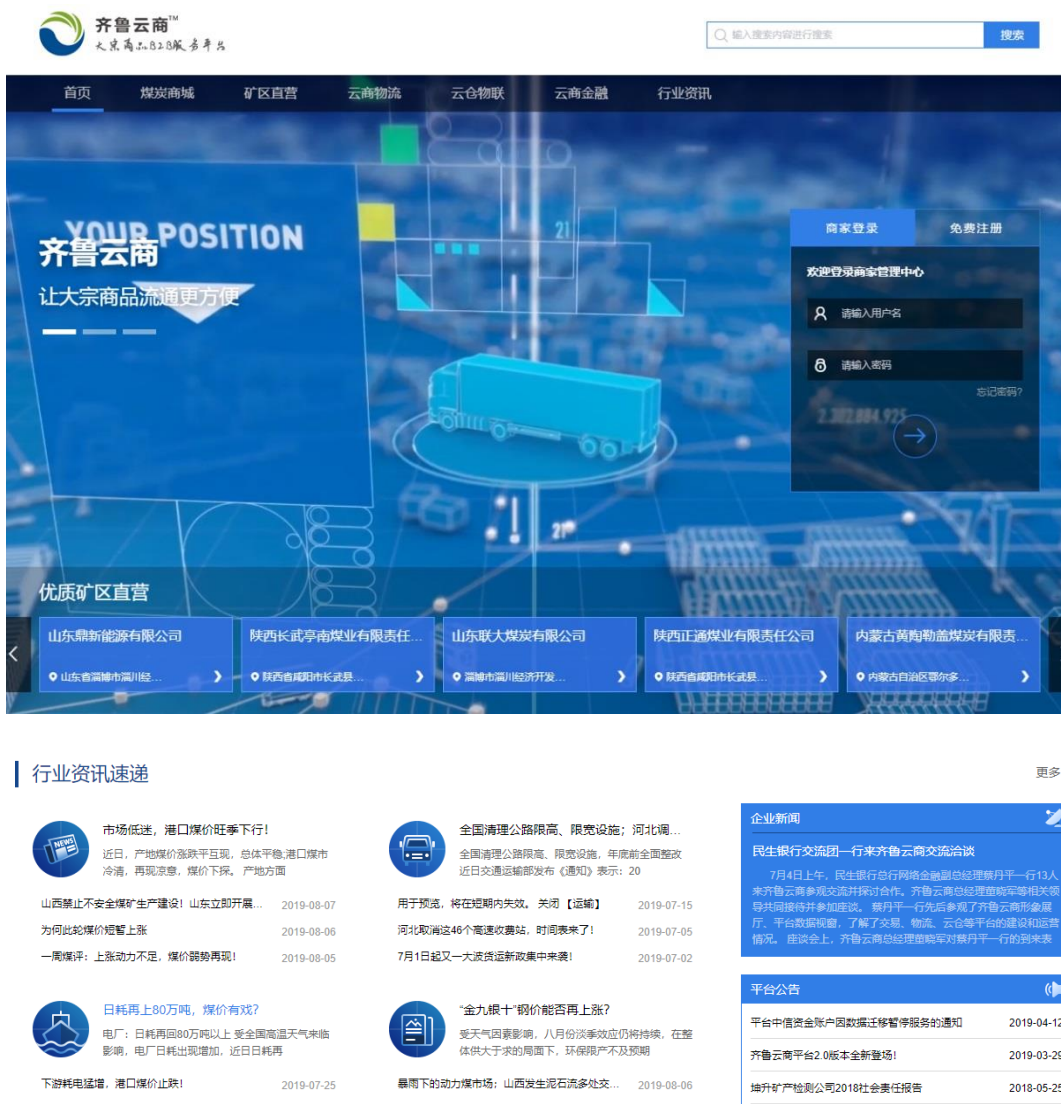


### (2) 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功能模块介绍

交易平台主要包括前端网站、商家管理中心、运营管理后端、商品中台服务及数据视窗。

#### ①前端网站

前端网站主要包含供需信息的展示、平台优质商家展示、行业资讯的展示，并为商家入驻登录提供入口。





### ②商家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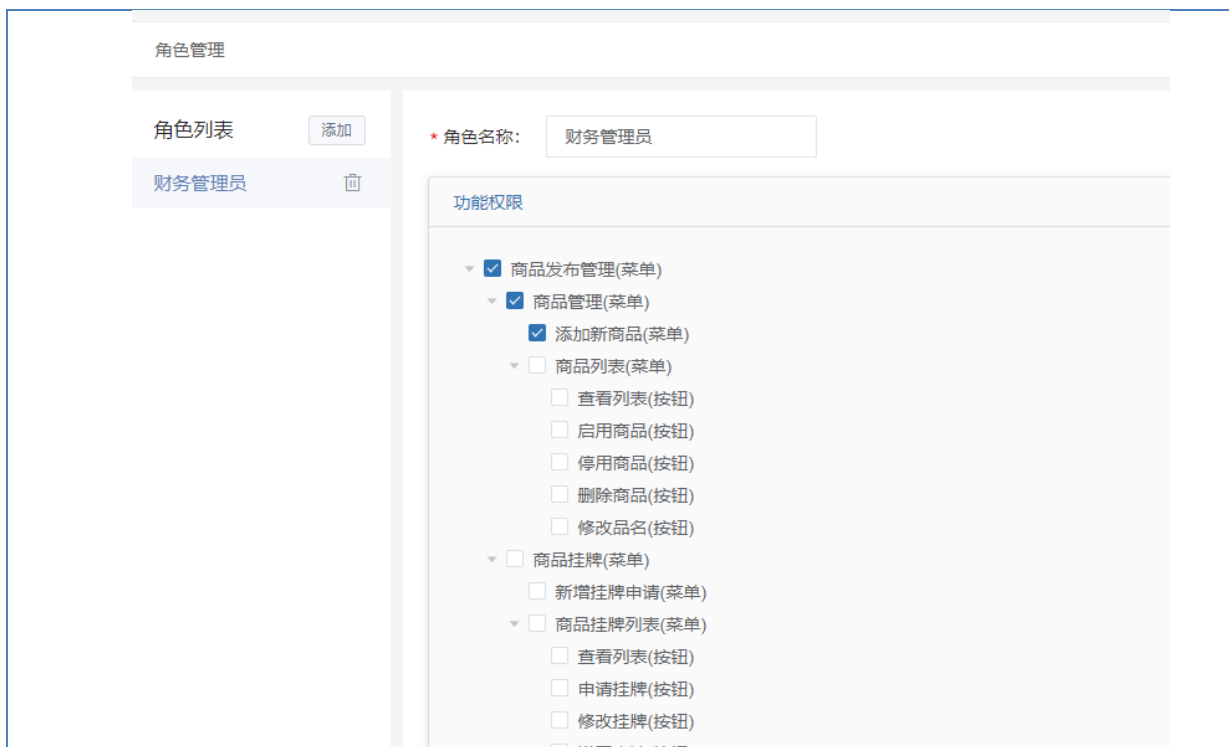
商家从前端网站注册后，即可登录进入商家管理中心。商家管理中心的主要功能包含企业认证、账户管理、商品发布管理、交易管理以及资金管理。

A、企业认证：商家注册账户后，首先要进行企业信息的认证，企业需要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信息，由平台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才可在平台进行交易行为。



B、账户管理：在账户管理模块中，商家可设置自身管理的多种角色的管理员，例如财务管理员、业务管理员等，每种角色都可自定义操作权限，便于不同角色的分别管理。





C、商品发布管理：对于卖家来说，在平台中交易首先需要进行商品信息的发布。商品发布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为设置商品，主要设置商品的属性或指标项信息；第二步为发布商品，主要完善商品的交易信息。发布后，需平台后端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才可在平台展示交易。

添加新商品

---

基本信息

\* 煤种:

\* 品名:

\* 产地:

---

指标数据

* 低位热值: <input type="text"/>	Kcal/kg	* 收到基硫分: <input type="text"/>	%
* 收到基挥发分: <input type="text"/>	%	* 灰分: <input type="text"/>	%
* 全水分: <input type="text"/>	%	干燥基硫分: <input type="text"/>	%
干燥基灰分: <input type="text"/>	%	干燥无灰挥发分: <input type="text"/>	%
收到基低位热值: <input type="text"/>	Kcal/kg	内水分: <input type="text"/>	%

D、交易管理与资金管理：买卖双方商家，在平台中形成的所有采购订单或销售订单，都可在交易管理的模块中进行管理。为了更好的服务各主体，结合市场的业务发展情况，相继开发了上传

电子合同并进行电子签章，开发短信接口提供各类交易节点的短信推送，交易过程中增加交易员介入等功能，确保客户的资金账户安全，交易的法律效力以及交易节点的及时性，提高交易双发的信任度和交易频率，提高客户的粘性。



③运营管理后端

运营管理后端主要为平台运营管理人员服务，以保证客户与交易的监管与服务。运营管理后端提供以下几方面支持：

A、功能模块化设置：平台可通过客户的不同业务类型和交易流程中的不同角色设定不同的功能模块和订单交易流程，保证客户的使用体验，满足客户的交易特性。



B、信息权威性审核：平台可对企业认证信息、商品挂牌信息、开户信息等进行审核，确保入驻的客户信息及商品权威有效，确保交易有效开展。

序号	挂牌编码	挂牌方	挂牌类型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煤种	挂牌价格	审核状态	操作
> 1	GP7617074176	客户挂牌	普通挂牌	lmy测试低质煤	王力宏集团	低质煤	12	已过期	
> 2	GP3582399488	客户挂牌	普通挂牌	测试炼焦煤	王力宏集团	炼焦煤	12	已过期	
> 3	GP9888385024	客户挂牌	普通挂牌	www	齐鲁矿业集团	混煤	1	挂牌中	挂牌
> 4	GP4927333376	客户挂牌	普通挂牌	低质煤	齐鲁矿业	低质煤	13	已过期	
> 5	GP8493135872	客户挂牌	普通挂牌	煤泥7号	齐鲁矿业	煤泥	100	待审核	同意 拒绝

C、交易员配置：为有效保证交易开展，解决交易过程中的问题，针对每个商品挂牌信息都配备了专门的交易员，解决交易中存在的纠纷和问题。

④商品中台

商品中台主要满足交易平台商品的管理需要，通过商品中台对商品的分类、属性以及各个指标的设定进行统一管理，确保平台商品信息发布的统一、完整、标准。

⑤数据视窗

数据视窗是以图表形式直观展示交易量交易金额同比环比等统计数据，实现数据可视化。



## 2、齐鲁云商物流平台提供的服务及功能

### (1) 物流平台提供的服务介绍

物流平台于 2018 年 1 月份正式投入使用，致力于建设成为涵盖各类大宗商品运输、仓储、中转于一体的综合性物流平台，打造全新物流线上线下融合的服务平台，平台目前已与山东高速信联支付、中国民生银行全面完成对接，实现了运费支付的线上化和即时化。

物流平台以打造“货运版滴滴打车”为目标，全面开展网络货运、物流业务撮合、物流竞价、运输调度、交易支付等业务服务。利用平台业务管理、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数据对接等方式，实现货主、物流公司、司机和收货人信息互联互通，降低运输成本，形成基于“互联网+物流”的物流网络生态圈，为大宗商品生产商、贸易商、终端用户、承运商、物流企业等提供一站式物流解决方案。

2018 年 3 月，物流平台正式上线运营，2018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66 家，注册车辆 11,897 辆，承运量 85.81 万吨，物流收入 7,000 余万元；2019 年上半年入驻客户 25 家，注册车辆 48,598 辆，运力范围涵盖山东、内蒙古、陕西、河北、山西、甘肃、宁夏等地区，承运量 100 万吨，物流收入 1.53 亿元。

### (2) 物流平台功能介绍

物流平台功能模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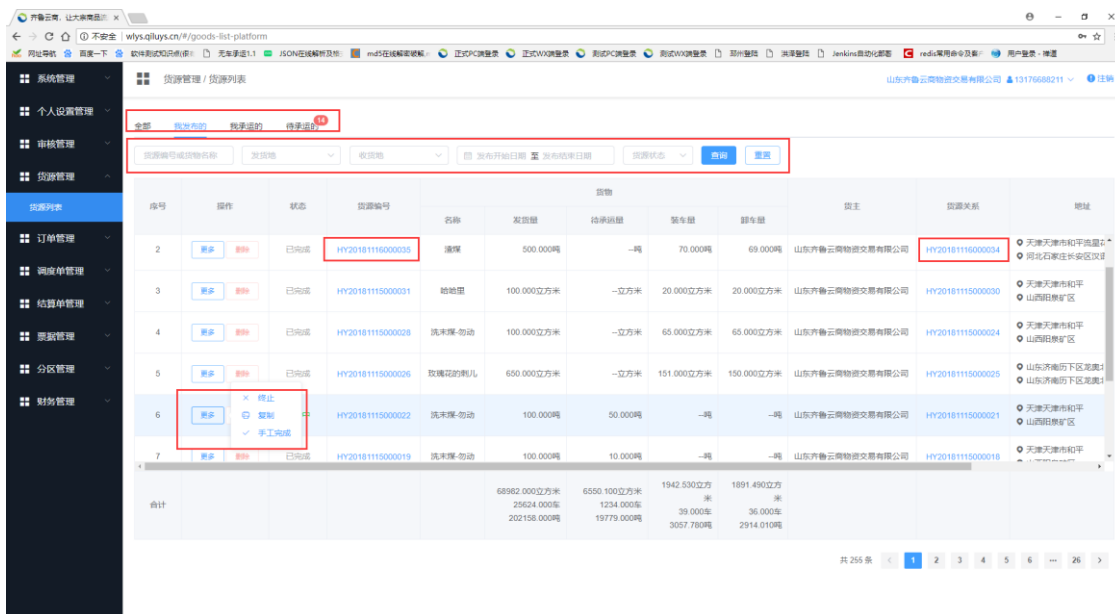
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账号管理	主要包含账号角色的选择、身份注册、密码管理（忘记密码、修改密码）、绑定微信号及切换账户功能
基础设置	包含公共字典项、业务字典项的维护功能
系统管理	包含系统信息、业务信息、资金信息、到期信息的信息提醒功能，点击可以查看对应的详情信息
个人设置管理	包含个人信息、企业信息的维护，车辆信息、个人信息、企业信息的验证及审核，货物信息、常用地址、常跑路线的维护功能

银行卡管理	用户可以绑定银行卡（个人或他人），维护银行卡的信息，系统会对银行卡进行有效性认证
财务管理	平台管理员可以查看平台绑定的账户信息、账户余额、设置及修改交易密码，查看给司机打款的交易信息
车辆管理	司机、物流公司角色的用户可以维护车辆信息、上传车辆相关的证件图片、设置车辆的主驾驶、提交车辆信息进行认证，平台审核车辆信息
司机管理	司机、物流公司角色的用户可以维护司机信息、上传司机相关的证件图片、查看关联的车辆信息、提交司机信息进行认证，平台审核司机信息
货源管理	货主可以编辑并发布自己的货源，并指定由谁验收。货源发布后，需要平台首先进行承运，然后指定给实际承运方，如果平台认为发布的货源不符合发布要求，会将货源退回。为了方便多次发布同一类货源，可以对现有的货源进行复制。当货源还未被承运时，可以删除货源信息
订单管理	货主与平台、平台与物流公司都会根据货源产生各自的订单。物流公司会对订单进行调度管理，并时时查看订单的调度情况（状态、装运数据），并且可以根据实际业务进度进行手工完成订单
调度单管理	物流公司调度后，会对每一辆车生成一张调度单。司机可以对这张调度单进行装车信息的维护、上传装车磅单、卸车信息的维护、上传卸车磅单。验收方会对调度单进行验收，并根据运费结算规则自动生成运费及对应的结算单。如果司机还没有填写装车信息，可以撤销调度单。用户可以在调度单中查看车辆的行驶轨迹
结算单管理	结算单是支付给司机运费的唯一凭证。既可以进行线上支付也可以进行线下支付。如果支付过程中，平台发现信息不符合要求，可以将结算单驳回，物流公司可以对调度单重新验收、重新生成结算信息
票据管理	包含托运方票据、实际承运方票据的信息维护，并可以对票据模板进行维护
分区管理	如果平台需要使用多个账户进行支付，需要首先设置分区，然后自动匹配对应的付款账号



具体功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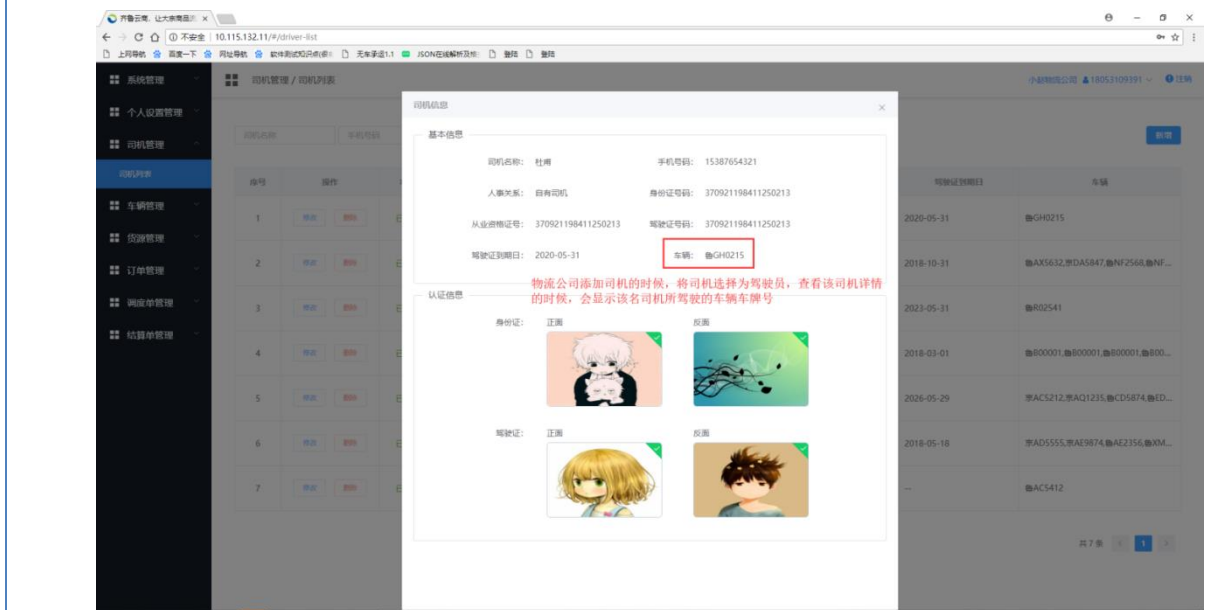
①查询功能: 包括司机信息、车辆信息、企业信息、货源信息、订单信息、调度单信息、结算单信息、资金支付流水信息、票据信息的查询。



②审核功能: 包括对企业信息、司机信息、车辆信息、银行卡信息、调度单信息的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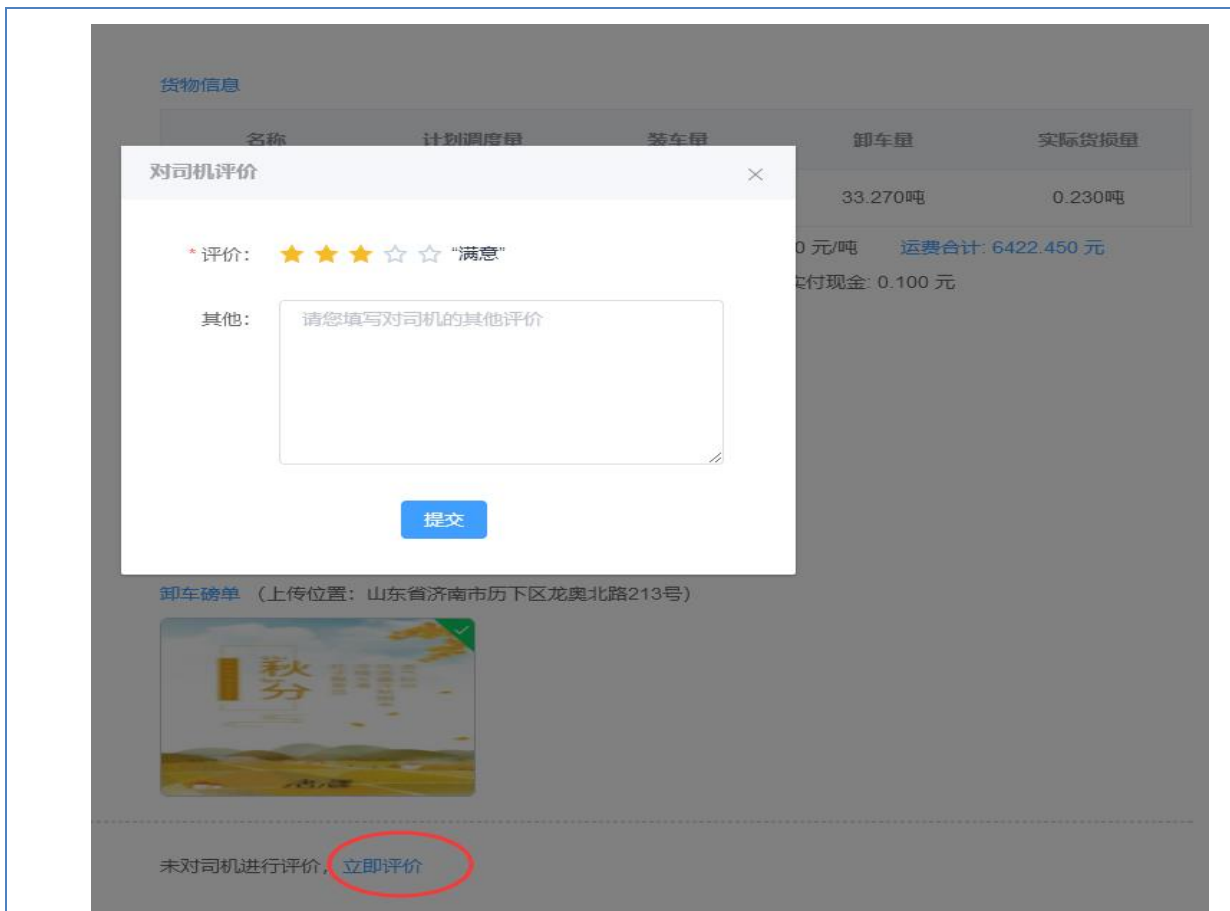
③提供信息、交易、电子合同和结算的服务功能：包含提供企业信息、司机信息、车辆信息、货源信息、订单信息、调度单信息、结算单信息、支付流水信息、运输服务协议功能。



④动态管理功能：包括货源状态、订单状态、调度单状态、结算单状态的变更管理，查看车辆轨迹、司机打卡信息。



⑤信用管理和投诉管理：调度单运输结束后，货主和司机均可以对双方进行评价。评价完成后，可以查看自己评价过的信息。



⑥数据统计与分析：每个业务列表页面都会对相应数据进行统计，包括货源列表、订单列表、调度单列表、结算单列表。

序号	操作	状态	货源编号	名称	买货量 (吨)	结算运量 (吨)	装车量 (吨)	卸车量 (吨)	地址	发布日期
1	更多 删除	待发布	HY2018052000001	服装	1500.000	1500.000	--	--	浙江温州永嘉县岩头镇 海外海外Undefined历史城区	2018-06-02 12:11:35
2	更多 删除	已发布	HY20180501000011	服装	1500.000	1500.000	--	--	浙江温州永嘉县岩头镇 海外海外Undefined历史城区	2018-06-01 16:38:02
3	更多 删除	已发布	HY20180501000010	服装制式货物-001	1000.000	1000.000	--	--	天津天津市河东111 山东济南历下区历下广场	2018-06-01 16:30:06
4	更多 删除	已承诺	HY20180531000073	石油	5000.000	4450.000	68.000	67.000	新疆吐鲁番吐鲁番市吐鲁番益地益地 山东济南历下区历下广场	2018-05-31 19:07:57
5	更多 删除	已发布	HY20180531000032	服装制式货物-001	1000.000	1000.000	--	--	天津天津市河东111 山东济南历下区历下广场	2018-05-31 11:46:40
6	更多 删除	已发布	HY20180531000031	耗牛肉	500.000	500.000	--	--	山西阳泉盂县111 山东济南历下区历下广场	2018-05-31 11:23:52
7	更多 删除	已承诺	HY20180531000030	服装制式货物-001	208.000	208.000	--	--	山西阳泉盂县111 山东济南历下区历下广场	2018-05-31 11:12:16
合计					44648.000	39343.000	473.000	388.760		

⑦其他功能

包括财务管理(账户信息、资金流水列表、货主充值审核、资金账户列表)、操作日志管理。

序号	状态	流水号	付款方	收款方	支付说明	金额(元)	支付方式	支付时间	分类	结算单编号
1	交易成功	201902211004132319	智慧云商物流(淮安)有限公司 999515042140003	边俊霞 6217712504932787	支付运费	0.1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	2019-02-2 11:39:56	现金	SM201902210000
2	交易成功	201902211004131996	智慧云商物流(淮安)有限公司 999515042140003	边俊霞 6217712504932787	支付运费	0.1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	2019-02-2 11:25:56	现金	SM201902210000
3	交易成功	201812171003943526	智慧云商物流(淮安)有限公司 999515042140003	樊敏 621785600069512464	支付运费	0.1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	2018-12-1 7:17:58:24	现金	SM201812170000
4	交易成功	201812171003943461	智慧云商物流(淮安)有限公司 999515042140003	樊敏 6217732502769817	支付运费	0.1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	2018-12-1 7:17:26:25	现金	SM201812170000
5	交易成功	201812071003920422	智慧云商物流(淮安)有限公司 999515042140003	马丽丽 6222021602025591506	支付运费	0.1	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	2018-12-0 7:15:48:14	现金	SM201812060000
合计						0.600				

### 3、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提供的服务及功能

#### (1) 云仓煤掌柜提供的服务介绍

云仓煤掌柜系统是齐鲁云商以 SaaS 模式为煤炭贸易商量身打造的进销存管理系统，定位于高效解决大宗商品出入库发运、安全监控、库存管理等过程中存在的难题；系统上线简单、操作难度低，可有效降低用户软硬件运维成本。

云仓煤掌柜系统的应用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①规范出入库管理流程，建立进销存溯源体系；
- ②基于物联网的自动过磅管理，保证数据准确性；
- ③库龄预警机制，提高库存、资金周转率；
- ④货场全方位安全智能监控，防患于未然；
- ⑤业务数据实时查询，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

#### (2) 云仓煤掌柜功能介绍

##### ①基于物联网的进销存管理

基于物联网、云计算与人工智能技术，通过接入各种类型硬件设备及传感器，实现车辆出入货场、过磅称重的自动化管理，保证进销存数据的准确性，提高发运管理效率，同时对仓储进行全面安全监控。

##### ②上下游业务一体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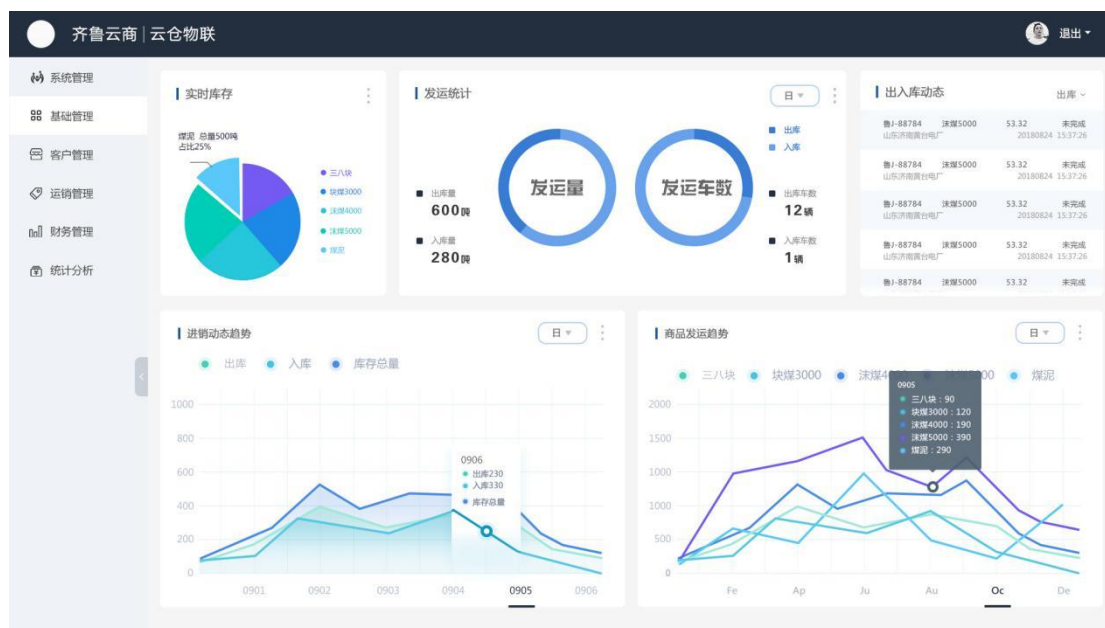
以终端销售管理为核心的流程设计，以客户为中心的 360° 全方位管理，通过平台实现销售环节各终端的有效连接；同时提供销售全过程客户、订单、发运、结算的全业务场景数据分析，帮助用户对各项业务数据准确、快速掌控。

##### ③多终端应用、快速上线、轻松管理

采用 SaaS 服务模式，无需部署、快速上线。系统支持 PC、Pad、Phone 各类终端，移动端基于微信小程序开发，无需安装，即开即用。

#### ④基于多种场景的高扩展性

系统设计初期充分考虑大宗商品领域不同行业的多种业务场景及个性化需求，在架构层面有效保证系统的高扩展性，纵向支持不同用户群体基于进销存管理的管理需求扩展，横向可快速满足跨行业的进销存管理需求。



#### 4、对各平台注册用户及交易真实性核查

公司对交易平台用户及交易的真实性进行了核查，以保障用户真实、业务合规。公司经营合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经营合规情况”，公司核查各平台用户及交易真实性情况如下。

##### (1) 交易平台用户及交易真实性核查

公司交易平台用户真实性核查主要由会员交易X事业部、会员交易Y事业部、风控法务部负责。用户在交易平台注册时，需要填写详细的信息，包括营业执照、工商及税务资料、基本户资料，办理人身份信息，由公司会员交易事业部负责核查用户资料真实性及齐备性。

公司为保证业务真实性，要求用户在系统中上传交易单据、物流信息等，公司对上传资料核查真实性及一致性。用户作为独立经营的主体，对其业务真实性负责，公司要求用户对销售货物的原始过磅单收集、整理，合同、过磅单、发票、结算单等应当一致，用户同时上传其购入货物的物流信息，公司风控法务部核对用户物流信息及交易信息一致性。

##### (2) 物流平台用户及交易真实性核查

为防范全流程各类风险，物流平台在承运人资质审查、业务流程环节有着全面的机制规范。

承运人资质审查方面，严格实际承运人平台注册准入，只有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才能申请成为物流平台用户：拥有与经营性道路运输业务相适应并经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检测合格的车辆；从事货运经营的驾驶员须取得中国大陆或中国香港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且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取得中国大陆或中国香港道路运输管理机构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向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的车辆营运证；用户须确认对提供货运服务的车辆拥有合法占有和使用的权利，且用户应在用户资格保有期间和实际通过物流平台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期间，维持车辆处于合法状态、正常营运、使用状态；用户可以是车队老板和司机，车队老板指以个人名义注册平台高级承运人，添加其自有车辆和下属司机开展运输业务的个体业户，个体司机为以个人名义注册平台承运人的个体车辆司机；用户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主要是姓名、联系电话、相关证照信息；证照合法、齐全、有效：主要是身份证、驾驶证、从业资格证等行业资质证明；严格的审核制度：所有信息均需要通过权威的三方机构认证通过，且得到平台的认证和核实。

严格车源信息发布和车辆准入，主要包括：用户提供的车辆信息真实、准确：车牌号码、车辆类型、牌照类型、车辆载重、车长、道路运输许可证编号等信息；用户提供的车辆证照合法、齐全、有效：主要是车辆正面照侧面照及尾部照、行驶证、道路运输许可证、等资质证明；严格的审核制度：所有信息均需要通过权威的三方机构认证通过，且得到平台的认证和核实；车辆在路政系统中已存在，且道路运输证有效期、年审有效期和营运状态三处均为正常；车辆必须安装有效的定位设备，并可以正常使用。

公司为保证业务真实性，对货源信息、验收结算单、合同等进行核实。主要管理控制点为：货主发布货源，等待平台审核货源信息真实性；大额货源信息发布前，为保证货源信息准确，派专人到发货现场查看发运情况，确保发运真实；收货方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生成验收/结算单；平台对验收/结算单进行审核，满足平台风控法务部要求则将运费支付给货车司机；要求客户提供货物交易购销合同和发票，以此证明贸易真实性。

### **(3) 交易平台用户个人信息的获取、处置及注销管理情况**

**①交易平台用户注册主体主要为公司性质，涉及到获取的个人信息种类、获取途径及个人信息相应用途如下：**

**涉及到获取的个人信息种类包含：公司的联系人姓名和电话、公司法人的姓名和电话、实际经营地、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获取途径：用户个人信息均由企业操作人登录齐鲁云商电商平台进行信息上传和填写。**

**个人信息相应用途：公司对信息进行审核，来确保公司有实际联系和实际法人信息，不对相关个人信息做其他用途。**

**②交易平台用户注销管理情况如下：**

**交易平台入驻客户性质均为公司，因此注册的均为公司账户。交易平台允许用户注销公司账户，**

关于用户的注册和注销机制，在公司网站 (<https://www.qiluys.cn/>) 之“帮助中心—新手上路板块”对外公示。（公示内容为：注册成功后，若需注销账户，请联系平台管理员提交账户有效证明信息或文件，申请注销，最后将由数据技术中心部门给予注销及信息删除）。用户提供销户申请和其他材料后，交易平台运营维护人员确保该用户在交易平台业务已完结，和其他用户无业务纠纷和经济纠纷，确保已经清算完结后，交易平台运营维护人员进行注销账号操作，该用户的所有信息不再对外展示。

#### (4) 物流平台用户个人信息的获取、处置及注销管理情况

①物流平台用户注册主体主要为货车司机，涉及到获取的个人信息种类、获取途径及个人信息相应用途如下：

涉及到获取的个人信息种类包含：司机个人信息、所用车辆资料，信息来源全部为司机本人提供。

获取途径：司机个人信息、所用车辆资料由司机本人通过齐鲁云商物流平台注册时，上传完善个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驾驶证照片，车辆行驶证照片、道路运输证照片等。

个人信息相应用途：一是掌握货主企业基本情况和业务基本情况，了解其上下游情况，用于对其经营是否规范、业务是否优质做出初步判定；二是上述所有信息资料均为物流平台注册所需必要信息，企业和司机必须实名开展业务。

②物流平台用户注销管理情况如下：

物流平台有相应的个人账户注销功能。因账户内含有业务数据，若需销户，用户需联系公司人员发起销户申请，公司在确保业务数据无损失前提下，对账户个人信息部分予以消除。相关账户注销后，用户或他人将无法再基于平台查询到该账户的任何信息。

#### 5、公司业务开展所需信息的种类、信息的来源、采集过程、主要用途

(1) 交易平台开展业务涉及的信息主要包括资讯服务信息和交易服务信息。

##### ①资讯服务信息

信息种类：最新资讯、煤炭行情、港口动态、行业资讯、物流、仓储企业新闻、平台公告。

信息来源：各大煤炭信息网址，如：鄂尔多斯煤炭网，煤炭资源网，太原煤炭交易中心，煤炭江湖等煤炭资讯网址的煤炭行业资讯，以及各大煤炭资讯公众号所发布的集成性煤炭行情动态资讯（转载文章均注明出处来源）。物流仓储内容多数来源产地煤炭公众号或交警系统发布即时路况信息。最新资讯中包含煤炭资讯和一周煤评等动态，其中一周煤评为齐鲁云商综合市场信息的原创煤评文章。企业新闻为宣传公司战略性发展的报道性文章。

##### ②交易服务信息



业务开展所需信息的种类：主要信息为煤炭商城、矿区直营。

信息的来源：由交易平台客户在交易平台发布商品信息，填写商品的指标、价格、供应量、交货日期、付款方式等，并在交易平台申请公布。

(2) 物流平台开展业务涉及的信息主要包括货主企业基本信息、司机个人信息、所用车辆资料信息。

上述信息来源全部为货主公司人员和货车司机本人提供。采集过程：货主企业基本信息由公司工作人员与货主公司业务人员进行了解并实地考察，货主提供资质材料（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货车司机个人信息、所用车辆资料由货车司机本人通过齐鲁云商物流平台注册时，上传完善个人身份证正反面照片、驾驶证照片、车辆行驶证照片、道路运输证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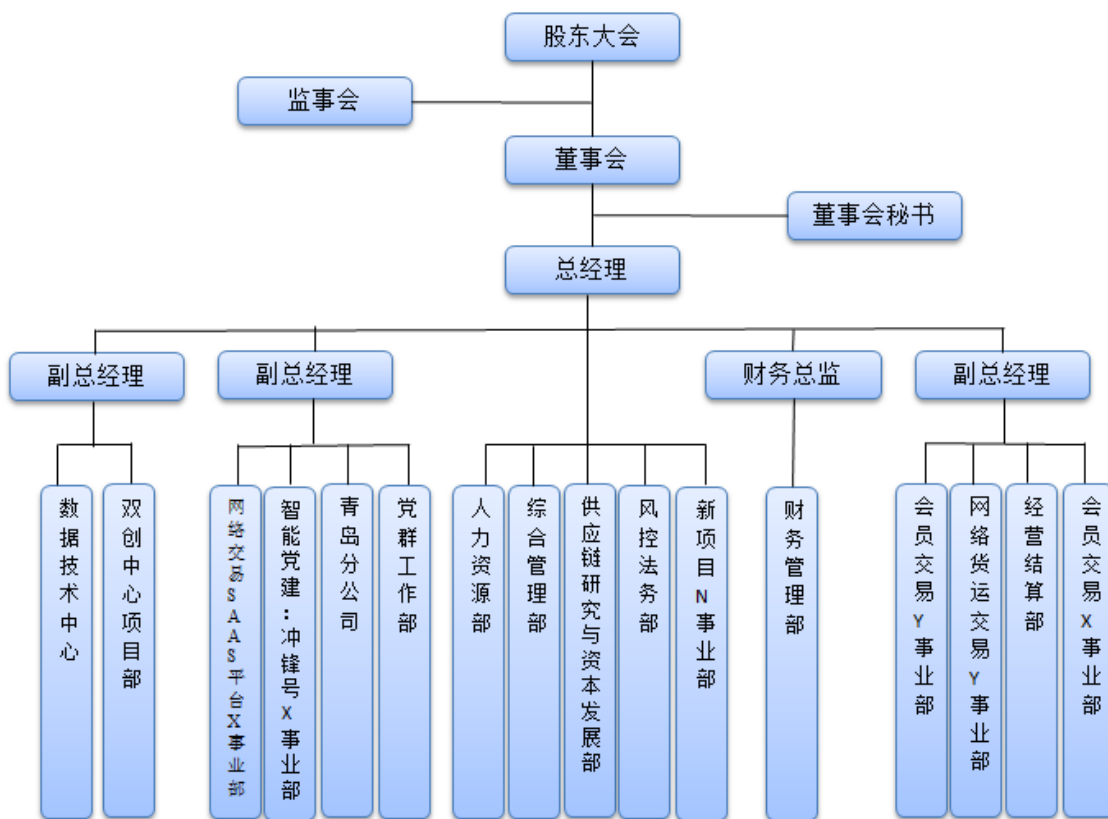
公司披露的交易服务信息均为物流平台客户委托物流平台发布的信息，不存在侵犯他人权益的情形。

另外，公司已取得由山东省通信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鲁B2-20110093），业务种类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仅限经营类电子商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2021年9月27日。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设立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公司内部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能，部门之间及内部都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与报告关系，公司在总经理领导下，各部门负责人分管不同的职能中心、职能部门。

公司的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按照部门作用与目标的不同，将公司部门划分为创利型部门、发展型部门和保障型部门三大类，各部门具体职责如下：

1、创利型部门

- (1) 会员交易 X 事业部负责对会员、政策等固有业务模式进一步深挖价值点。
- (2) 青岛分公司负责对外市场拓展，开拓新的市场及模式等。
- (3) 网络货运 SaaS 平台 X 事业部负责横向市场开拓，加强物流资源的导入，推进 SaaS 服务输出等。
- (4) 网络货运交易 Y 事业部负责纵向业务深耕，重点对网络货运项目进行深挖，开展金融、

油卡、ETC、新车服务等。

(5) 新项目 N 事业部负责云仓物联项目，建立云仓物联商业模式，为仓储结算、管理、金融等体系赋能；开拓新市场，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并且寻求新的合作形式。

(6) 智能党建：冲锋号事业部负责研发推广智慧党建云平台和智慧党员活动室，实现党务工作信息化和智能化。

(7) 双创中心项目部负责双创中心蚂蚁城项目研发、迭代升级维护工作。

## 2、发展型部门

(1) 会员交易 Y 事业部负责平台客户的运营和维护，为业务开拓提供有效保障。

(2) 数据技术中心负责做好网络平台等产品快速开发迭代、数据分析研究等，为业务提供技术、数据支持。

(3) 供应链研究院与资本发展部负责国家及行业政策的研究、大宗协会的运作以及资本运营、上市推动等。

## 3、保障型部门

(1) 风控法务部负责合同管理、内控管理、业务风险防控、绩效考核等。

(2) 财务管理部负责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成本控制等。

(3) 综合管理部负责政策研究、政务服务、综合协调、公文管理、会务组织、外联接待、档案管理、信息管理、公章管理、督查督办、机要保密、后勤事务、车辆管理等。

(4) 党群工作部负责党建、工会、纪委、组织、宣传等工作。

(5) 人力资源部负责员工招聘、员工培训、人才培养、劳动关系、社保、劳动争议处理等人力资源相关工作。

(6) 经营结算部负责公司所有业务统计、结算及客户管理工作。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 1、业务流程

#### (1) 研发流程（包括软件开发服务流程）

公司使用的平台及系统主要为自主研发产生，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研发流程，主要分为研发准备阶段、研发设计阶段、开发测试阶段、研发评审阶段、项目或产品上线阶段、项目或产品验收六个阶段。

##### ①研发准备阶段

明确项目经理及团队成员；架构师、项目经理与产品经理沟通需求，并进行数据库设计和系统框架设计，输出《系统设计说明书》等；项目经理确保测试环境搭建完毕；项目经理确保 SVN 新建项目并上传基础代码；项目经理确保团队《编码规范》、工具类、前后端对接方式、接口存放位置，做好信息共享工作；项目经理按照需求进行任务拆分并录入禅道（发现问题及时与产品经理、架构师沟通，复杂任务应该在任务描述中进行文字描述，减少开发人员理解偏差）；确定团队成员，组建两个团队沟通群：日常事项沟通群、日志群；项目经理在禅道中建立好项目，并确定团队成员在禅道项目中；项目经理告知团队开发资源获取方式并公布项目公约。

## ②研发设计阶段

产品经理需求讲解，团队答疑；技术经理团队内部讲解数据库设计及系统架构；任务分配，团队成员自主评估工期，项目经理根据预计工期进行任务分配；项目经理按需输出《项目进度计划表》。

## ③开发测试阶段

项目经理主持召开每日会议：汇报进度，后端及时告知前端哪些接口可以调用、前端告知测试哪些功能可以进入测试，需要协调事项、遇到的困难，项目经理协调解决沟通问题。

测试人员编写测试用例：每两周举办一次测试用例评审，产品经理必须参加，如果时间允许，团队人员都参与测试用例评审，输出《测试用例》，用于开发人员自测；前后端人员功能开发完成后，按照测试用例自测，自测完成后提交测试，进入测试阶段。

新功能开发前，提前修复流程 BUG：项目经理在整个开发过程中，要注意任务进度，及时作出调整；测试人员部署测试环境，并按照测试用例测试系统，及时将 BUG 输入禅道，并定时检查做好回归测试；项目进入集成测试阶段，项目经理安排在测试环境中共同测试。

## ④研发评审阶段

项目以月为单位，举办评审会，项目经理做好评审准备；全体成员参与评审，由产品经理随机挑选团队开发人员进行系统演示，记录评审BUG，时间盒4个小时，评审BUG多少可以作为团队考核点；项目结束举办项目回顾会，团队一起分析项目的优点和缺点，时间盒2个小时。

## ⑤项目或产品上线阶段

项目经理梳理上线准备事项，并输出《准备清单》；如果项目涉及到数据迁移，做好详细的《数据迁移计划》；项目经理协调各方资源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的上线；测试人员完成《系统测试报告》、部署文档、用户使用手册。

## ⑥项目或产品验收阶段

项目上线成功后，及时通过审批流程申请项目或者产品验收，并提前告知验收需求；项目经理依据《网络环境安全策略》与运维人员一起确认环境安全，并记录检查项内容；项目经理与业务方

沟通验收时间并协调参会人员；出具《验收报告单》；数据中心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项目评审，出具《项目评估评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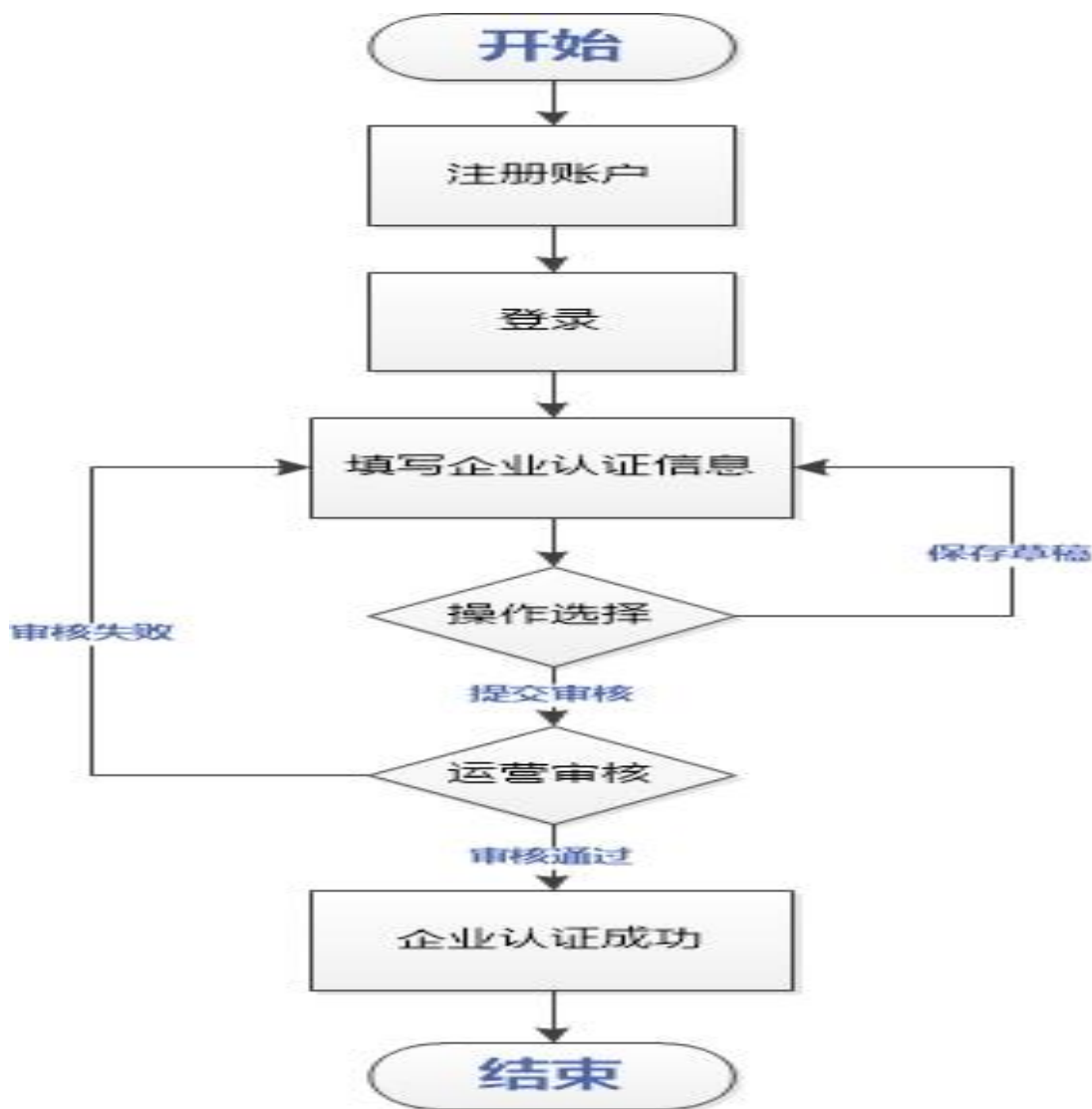
### (2) 交易平台业务流程

交易平台目的是解决大宗行业信息不对称、企业供需交易效率低等问题，交易平台可以提供包括行业资讯、信息发布、采购管理、电子合同、订单管理、在线支付等服务。主要业务流程包括企业用户注册认证流程、商品信息发布流程、商品交易流程（分挂牌交易、直营交易两种）等。

#### ①用户注册认证流程

交易平台用户全部为企业用户，企业用户需要先进行账户注册，注册账户成功并登录后完善企业认证信息，由公司负责交易平台业务运营的部门审核。

用户注册认证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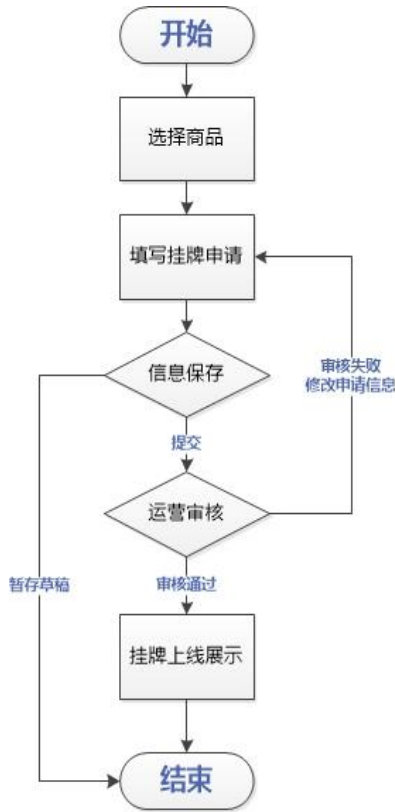


#### ②商品信息发布流程

交易平台拥有发布商品销售信息的渠道功能，注册企业认证成功后，可以在交易平台发布销售

产品信息。销售信息的发布需要平台审核通过后在网站中展示。

商品信息发布流程图如下：



此流程为信息发布的基本流程。

一、挂牌申请类型

- 1、挂牌交易
- 2、直营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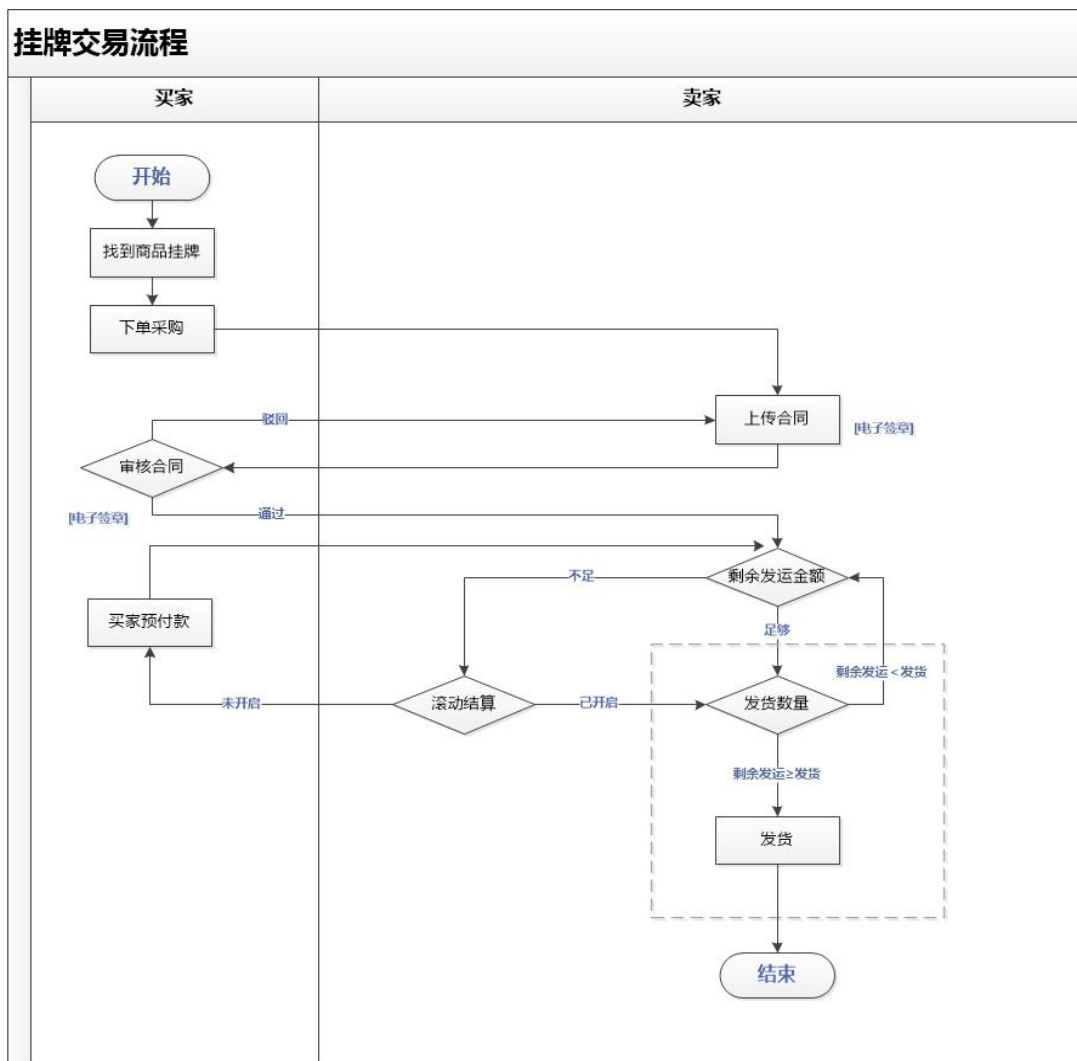
二、信息申请状态

- 1、申请草稿（填写申请可进行信息暂存，不做提交）
- 2、待审核（提交审核后，需等待后端运营审核）
- 3、挂牌中（若运营审核通过，即刻挂牌展示）
- 4、审核失败（若运营审核失败，给出原因，重新填写提交申请）
- 5、已撤牌（挂牌中，可进行撤销挂牌）
- 6、已过期（超出挂牌有效期）

③商品交易流程——挂牌交易流程

挂牌交易主要服务于贸易商与贸易商之间的交易形式。由买方从交易平台中选择拟购买的产品、下单采购，交易合同由卖方上传交易平台系统，双方合同协议达成一致后签订交易合同，两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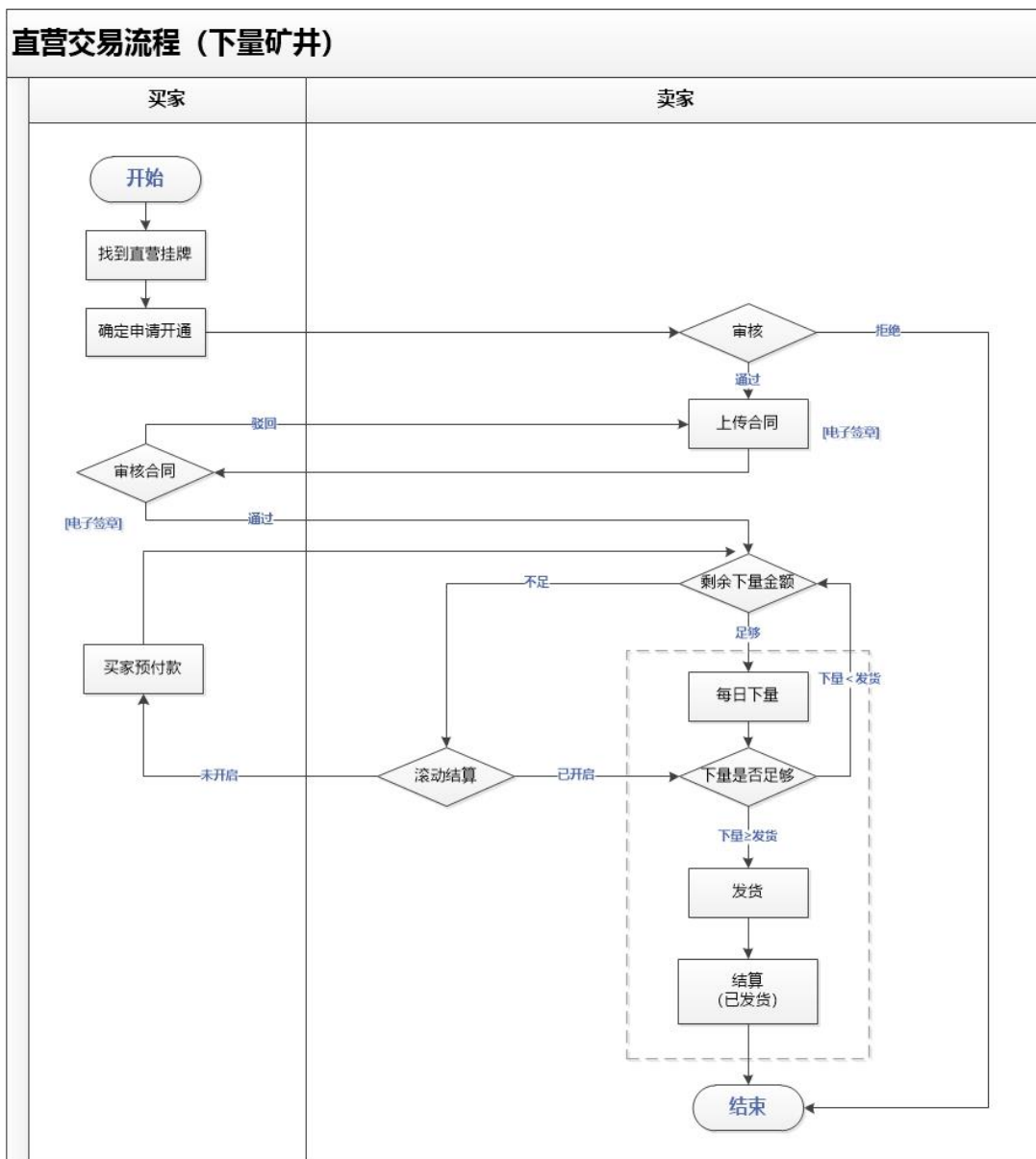
商品交易流程——挂牌交易流程图如下：



④商品交易流程——直营交易流程

直营交易主要服务于产品供应商与贸易商之间的交易，在签订合同流程与挂牌交易模式相同。根据供应商自身的管理需求，分为计划管理销售和按计划管理销售两种模式，公司根据其管理需求制定了区别化的管理流程。

商品交易流程——直营交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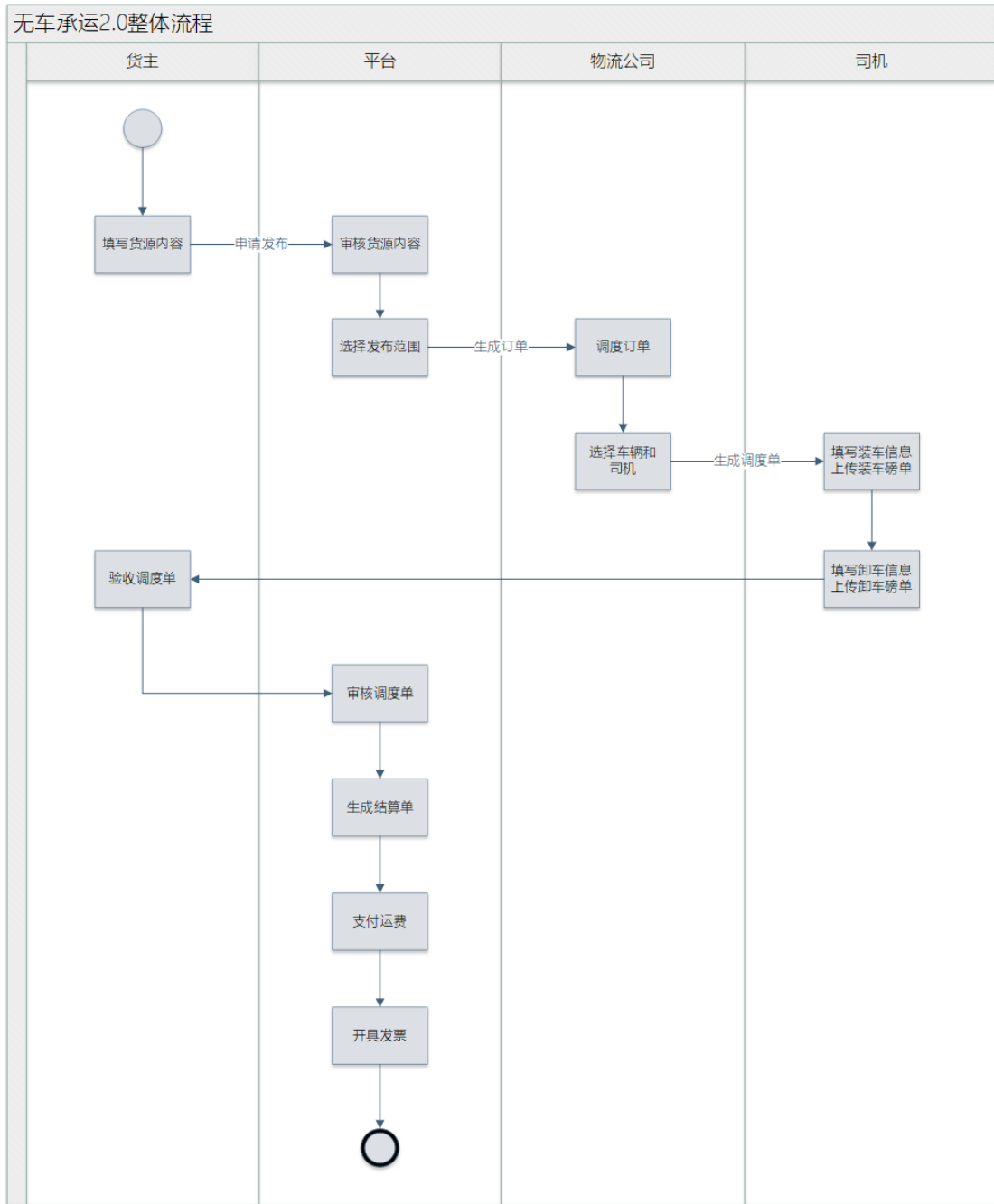
**(3) 物流平台业务流程**

物流平台自投入使用以来用户数量不断增加，得到了用户的认可。

物流平台主要业务流程大致为：货主（即托运方）提报货源信息，由平台进行审核通过后对外发布货源信息；物流公司调度订单，货车司机填写装卸车数据并上传《过磅单》或《交接验收单》图片；货主在线验收货车司机上传的资料，同时物流平台审核对应资料，保证业务的真实性；最后由物流平台进行运费的支付和发票的开具。

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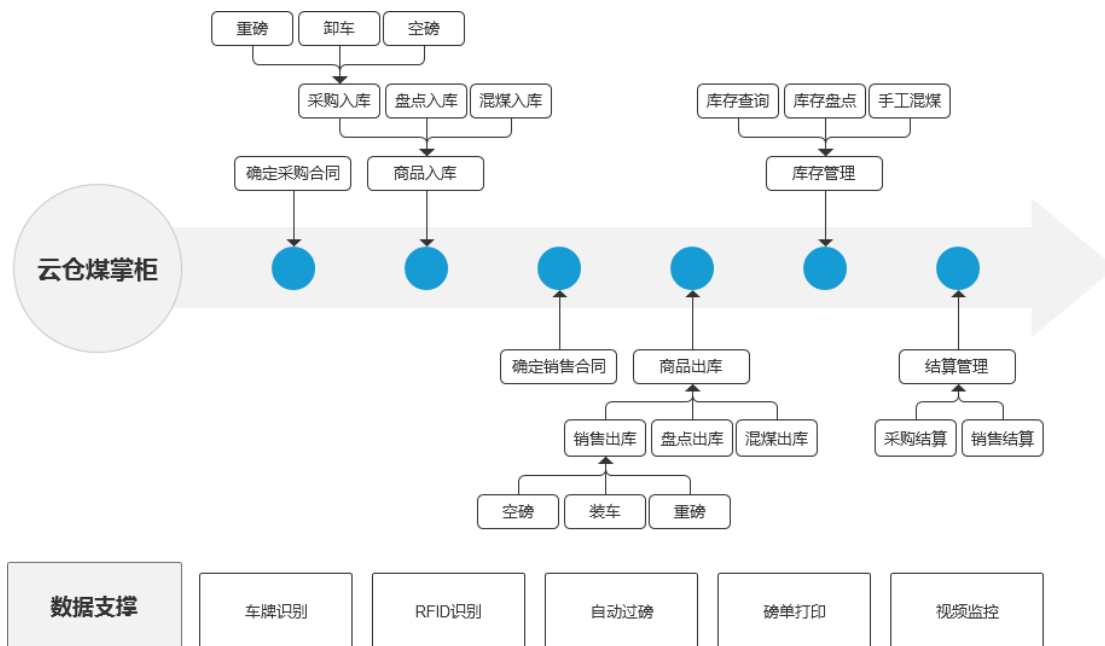


(4) 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业务流程

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是为煤炭贸易商量身打造的进销存管理系统，定位于高效解决大宗商品出入库、安全监控、库存管理难题。报告期内处于推广阶段，尚未产生收入。

主要业务流程概述如下：在基础数据及系统数据已经维护完整的前提下，业务人员首先创建采购订单，供应商发货后，业务人员创建入库数据并录入装车信息，车辆完成卸车过磅后由业务人员或过磅人员维护卸车信息，此时车辆入库完成；出库前业务人员需创建销售订单，然后将基于销售订单对发货信息进行录入，依次完成基于销售订单的发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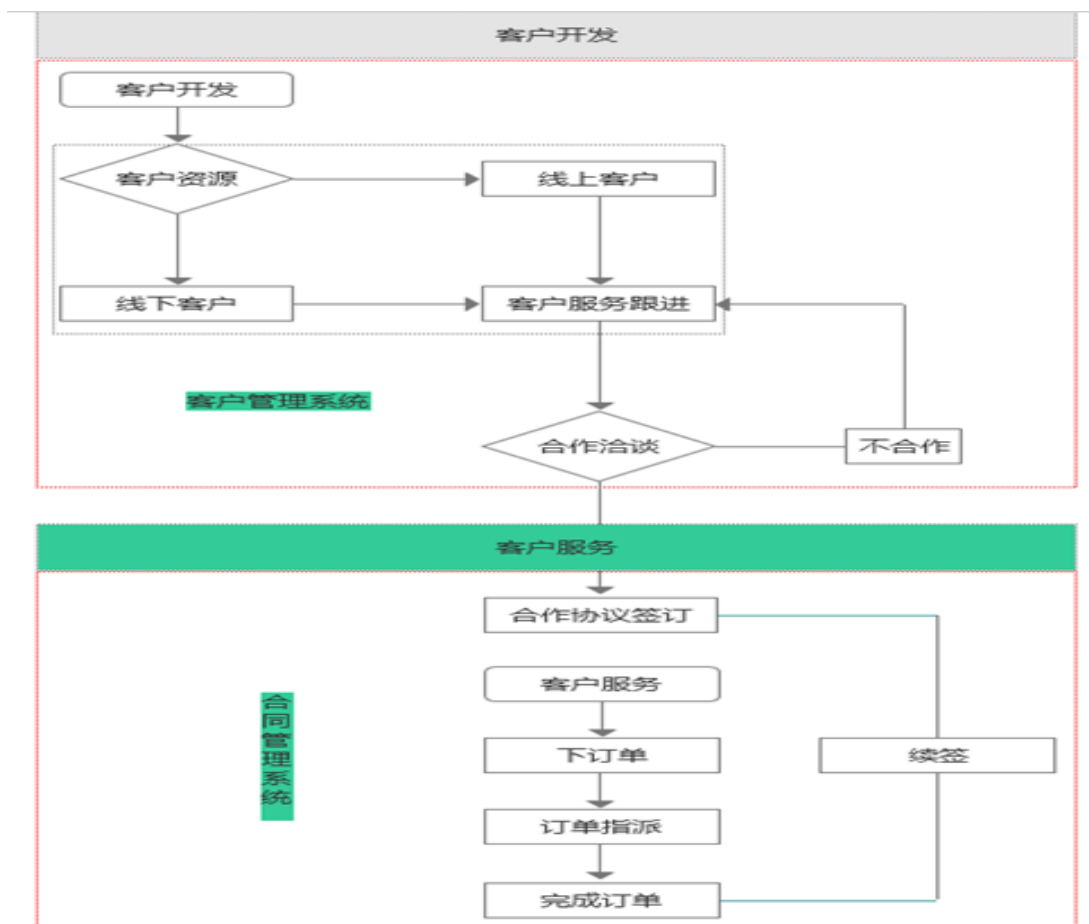
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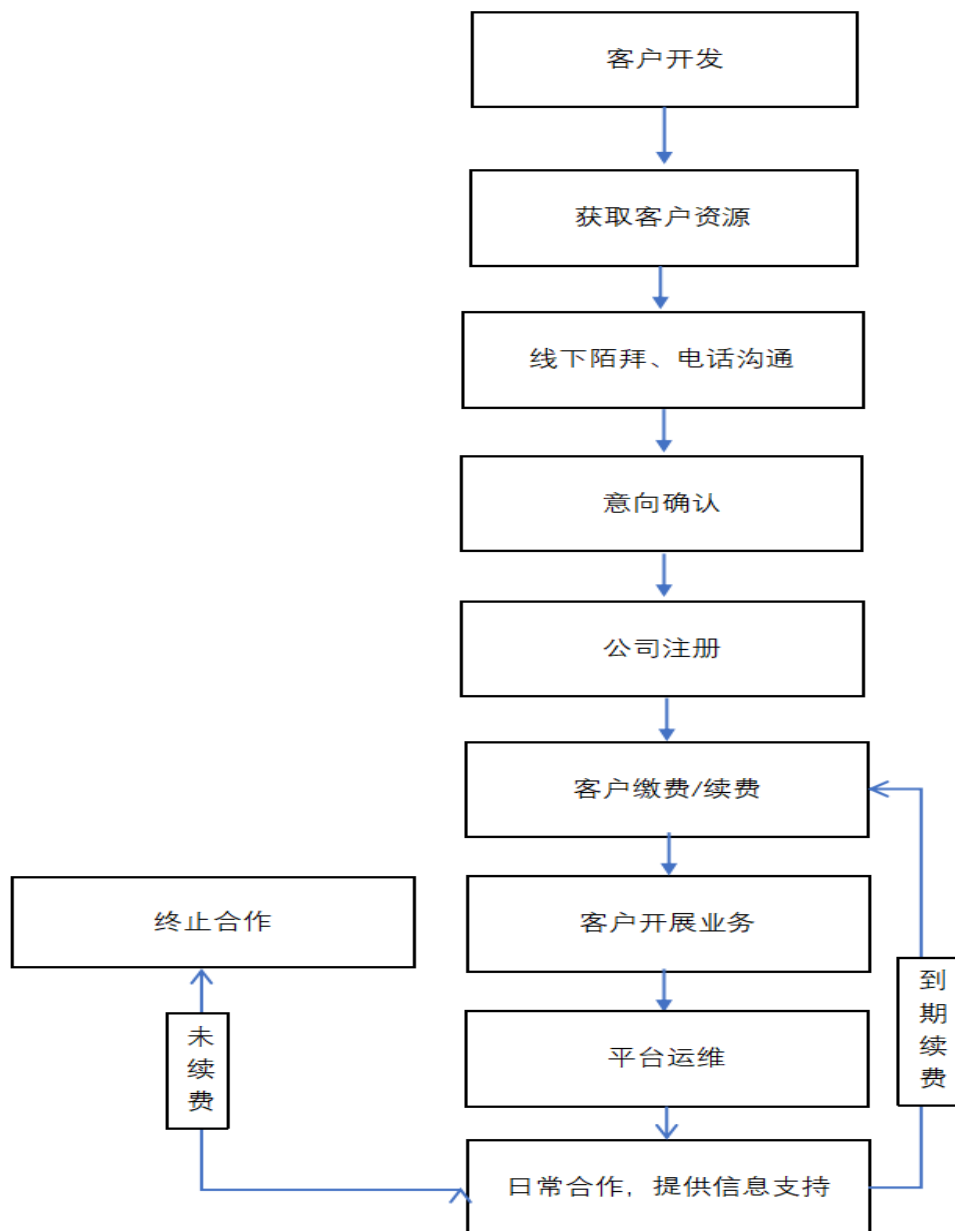
**(5) 客户开发及服务流程**

客户的开发及服务由公司运营部门负责，对潜在用户进行推广开发，将客户资源初步分类为线上客户和线下客户，进行客户服务跟进。在洽谈达成合作后，客户需要在公司平台进行注册认证，经认证的客户注册成功。交易平台注册用户需要缴纳年度会员费，并可通过公司交易平台发布商品销售信息、达成交易等。物流平台用户免费，可以在物流平台发布货运运输需求信息，由平台进行订单发布、货物跟踪等业务。

①物流平台具体流程图如下：



②交易平台具体流程图如下：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打造大宗商品 B2B 服务平台，解决大宗商品行业信息不对称、供需交易效率低等问

题。公司自主研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及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实现了商品信息资讯、销售信息发布、在线交易、物流服务、仓储管理等功能，促进了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

交易平台由客户操作系统、运营管理系统、商品中台及数据视窗等系统组成，实现了对客户入驻平台认证管理、客户商品编辑发布、在线交易下单、在线合同及电子签章、支付货款、发货管理全流程的平台化管理。

物流平台采用“移动互联网+云服务+开放 API”等技术结合的路线，实现了从货主发布货源信息、平台审核承运分配订单、物流公司调度车辆、货运司机承接运输订单、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车辆行驶轨迹跟踪、货运司机装卸车、收货人验收、平台审核支付以及开具发票管理的全流程平台化。公司将自动化、可视化、可控化、智能化为管理标准，对物流运输进行全程把控和透明化管理。

云仓煤掌柜是以 SAAS 模式为煤炭贸易商量身打造的进销存管理服务系统，定位于解决大宗商品出入库、安全监控、库存管理等仓储管理问题。

公司提供服务涉及的主要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内容
1	JAVA	一门面向对象编程语言，在 C++基础上发展而来，它有简单、面向对象、分布性、跨平台、稳健性、安全性、可移植性、高性能、动态性等多种优点。为目前最流行开发语言。目前采用开源 JDK1.8 版本做为公司的开发环境。
2	SpringMVC	SpringMVC 属于 SpringFrameWord 的后续产品，Spring 框架提供了构建 Web 应用程序的全功能 MVC 模块。通过策略接口，Spring 框架是高度可配置的而且包含多种视图技术。
3	Mybatis	MyBatis 是一款优秀的持久层框架，它支持定制化 SQL、存储过程以及高级映射。MyBatis 避免了几乎所有的 JDBC 代码和手动设置参数以及获取结果集。MyBatis 可以使用简单的 XML 或注解来配置和映射原生信息，将接口和 Java 的 POJOs(PlainOrdinaryJavaObject,普通的 Java 对象)映射成数据库中的记录
4	SpringBoot	SpringBoot 是由 Pivotal 团队在 2013 年开始研发、2014 年 4 月发布第一个版本的全新开源的轻量级框架。它基于 Spring4.0 设计，不仅继承了 Spring 框架原有的优秀特性，而且还通过简化配置来进一步简化了 Spring 应用的整个搭建和开发过程。另外 SpringBoot 通过集成大量的框架使得依赖包的版本冲突，以及引用的不稳定性等问题得到了很好的解决。
5	SpringCloud	SpringCloud 是一系列框架的有序集合。它利用 SpringBoot 的开发便利

		性巧妙地简化了分布式系统基础设施的开发，如服务发现注册、配置中心、消息总线、负载均衡、断路器、数据监控等，都可以用 SpringBoot 的开发风格做到一键启动和部署。SpringCloud 并没有重复制造轮子，它只是将目前各家公司开发的比较成熟、经得起实际考验的服务框架组合起来，通过 SpringBoot 风格进行再封装屏蔽掉了复杂的配置和实现原理，最终给开发者留出了一套简单易懂、易部署和易维护的分布式系统开发工具包。
6	Durid	DRUID 是阿里巴巴开源平台上一个数据库连接池实现，它结合了 C3P0、DBCP、PROXOOL 等 DB 池的优点，同时加入了日志监控，可以很好的监控 DB 池连接和 SQL 的执行情况，可以说是针对监控而生的 DB 连接池。
7	Mysql	Mysql 是一个关系型数据库，MySQL 软件采用了双授权政策，分为社区版和商业版，由于其体积小、速度快、总体拥有成本低，尤其是开放源码这一特点，一般中小型系统的开发都选择 MySQL 作为网站数据库。
8	Redis	Redis 是一个高性能的 key-value 数据库。Redis 支持主从同步。数据可以从主服务器向任意数量的从服务器上同步，从服务器可以是关联其他从服务器的主服务器。这使得 Redis 可执行单层树复制。存盘可以有意无意的对数据进行写操作。由于完全实现了发布/订阅机制，使得从数据库在任何地方同步树时，订阅一个频道并接收主服务器完整的信息发布记录。同步对读取操作的可扩展性和数据冗余很有帮助。
9	Mongodb	MongoDB 是一个基于分布式文件存储的数据库。旨在为 WEB 应用提供可扩展的高性能数据存储解决方案。MongoDB 是一个介于关系数据库和非关系数据库之间的产品，是非关系数据库当中功能最丰富，最像关系数据库的。它支持的数据结构非常松散，是类似 json 的 bson 格式，因此可以存储比较复杂的数据类型。Mongo 最大的特点是它支持的查询语言非常强大，其语法有点类似于面向对象的查询语言，几乎可以实现类似关系数据库单表查询的绝大部分功能，而且还支持对数据建立索引。
10	Nginx	Nginx(engineX)是一个高性能的 HTTP 和反向代理 web 服务器，同时也提供了 IMAP/POP3/SMTP 服务。其特点是占有内存少，并发能力强

## （二） 主要无形资产

###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齐鲁云商 APP 平台 V1.0	2017SR575821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2	齐鲁云商资金管理系统 V1.0	2017SR57551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3	齐鲁云商数据分析系统 V1.0	2017SR575815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4	齐鲁云商会员服务系统 V1.0	2017SR575322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5	齐鲁云商电子商务管理系统 V1.0	2017SR57533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6	齐鲁云商订单管理系统 V1.0	2017SR576344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7	齐鲁云商交易系统 V1.0	2017SR576245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8	齐鲁云商电商平台 V1.0	2017SR576351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9	齐鲁云商鉴权管理系统 V1.0	2019SR0536845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0	齐鲁云商微信服务号平台 V1.0	2019SR0536853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1	齐鲁云商后台管理服务系统 V1.0	2019SR0537605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2	齐鲁云商网络货运货源发布系统 V1.0	2019SR0541943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3	齐鲁云商网络货运票据管理系统 V1.0	2019SR0542421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4	齐鲁云商网络货运订单调度系统 V1.0	2019SR0541955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15	齐鲁云商网络货运车辆货运系统 V1.0	2019SR0541964	2019 年 5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鲁中煤炭交易中心	9447551	第 38 类：通讯社；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讯信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全球计算机网络访问时间的出租；光纤通讯；远程会议服务；卫星传送	2022 年 10 月 16 日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2	齐鲁云商	齐鲁云商	21584848	第 41 类教育；培训；实际培训（示范）；辅导（培训）；职业再培训；安排和组织会议；安排和组织培训班；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组织彩票发行；俱乐部服务（娱乐和教育）	2028 年 7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在用	

#### 4、 域名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qiluys.com	101.200.49.251	鲁 ICP 备 11009284-1 号	2018/2/1	
2	qiluys.cn	60.205.204.191	鲁 ICP 备 11009284-2 号	2016/9/18	
3	齐鲁云商.com	无	未备案	2017/7/19	未使用
4	齐鲁云商.net	无	未备案	2017/7/19	未使用
5	齐鲁云商.cn	无	未备案	2017/7/19	未使用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国的域名采用“先申请先注册”原则，注册完成后，域名注册申请者即成为其注册域名的持有者。公司对在用的两个域名进行了备案，对未使用的三个域名未进行备案，符合相关规定。

公司上述域名已经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注册，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设置担保或行使权利受到其他限制的情形。公司投入使用的域名已依法履行备案手续，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等禁止性规范情形。

####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不适用

#### 6、 软件产品

□适用√不适用

####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1,128,000.00	224,650.00	在用	原始取得
2	著作权	2,993,974.81	2,481,941.82	在用	原始取得
	<b>合计</b>	<b>4,121,974.81</b>	<b>2,706,591.82</b>	-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支出		2,063,827.67	3,104,034.21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1.23	0.06	-
<b>合计</b>	-	<b>2,063,827.67</b>	<b>3,104,034.21</b>	-

公司收入金额较大，因此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不适用

##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不适用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正在办理证件权利人名称变更事宜，不存在变更限制。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鲁 B2/20110093	齐鲁云商	山东省通信管理局	2017年6月13日	2021/9/27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鲁交运许可淄字370302309924号	齐鲁云商	淄博市淄川交通运输管理所	2017年4月10日	2021/6/12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认证及荣誉情况：

序号	名称	编号	颁发单位	取得时间	有效期
1	2017年中国大宗商品电商百强企业	无	2017 第二届全国大宗商品电商峰会组委会	2017年4月	--
2	煤炭工业两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	无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2017年9月	--
3	2017年中国 B2B 创新企业 50 强	无	首届中国 B2B 博览会组委会	2017年10月	--
4	中国与物流采购联合会副会长单位	CFLP/20171130108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7年12月	--
5	国家 4A 级物流企业	核发号 05462 号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18/2	2021年2月
6	2018 年度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	鲁发改服务(2018)496 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5/3	--
7	(QMS)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64/18/Q2875/R0/M	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	2018/10/29	2021年10月
8	山东省企业上云标杆企业	无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山东省财政厅	2018/12	--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五) 主要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2,911,614.75	1,885,666.15	1,025,948.60	35.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734,899.06	332,508.48	402,390.58	54.75
运输设备	536,960.00	396,063.91	140,896.09	26.24
<b>合计</b>	<b>4,183,473.81</b>	<b>2,614,238.54</b>	<b>1,569,235.27</b>	<b>37.51</b>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的互联网企业，不需要大量的固定资产投资。公司资产成新率较低，主要为电子设备、运输设备折旧年限较短所致。

#####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	-----	------	-----------	------	------

齐鲁云商	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淄博淄川区高创中心二期 7A 号楼	3,992	2017.1.1-2021.21.31	办公
齐鲁云商	纳什空间创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62 号 2003	156.58	2018.10.30-2019.10.29	办公
齐鲁云商	李开廷、李洪明	汉峪金谷 A2-4-503 室	552.36	2018.7.12-2020.7.11	办公

注 1: 出租方纳什空间创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房产证为 X 京房权证市私字第 002931 号；李开廷、李洪明出租的房屋具有销售许可证、销售合同、消费验收证明等，房产证尚未办理完毕；出租方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出租的房屋尚无房产证，具体情况详见注释 2、注释 3。

注 2: 2017 年 1 月 1 日，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与齐鲁云商有限签订《房屋使用协议》，协议约定，齐鲁云商有限使用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坐落于淄川区高创中心二期 7A 号楼，建筑面积 3,992 平方米，使用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 3: 根据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2019 年 8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的高创中心办公楼产权的情况说明》，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是由淄博市淄川区政府批准成立的，隶属于淄川区科学技术局领导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旨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扶持中小科技企业成长、培养科技企业家等。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共有二期，其中，一期占地 15.43 亩，建有 5 栋单体办公楼；二期占地 47.5 亩，建有 6 栋单体办公楼。公司使用的二期 7A 号楼房屋产权正在办理过户手续，过户完毕后所有权将归属于淄博般阳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并由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统一管理。该房产已合法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其开发过程合法合规，并经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其不属于违章建筑，不存在被拆除风险。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	
41-50 岁	3	3.33
31-40 岁	50	55.56
21-30 岁	37	41.11
21 岁以下	-	
合计	90	100.00

#####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	
硕士	10	11.11
本科	55	61.11
专科及以下	25	27.78
合计	90	100.00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7	18.89
财务部	5	5.56
技术中心	30	33.33
市场运营部	7	7.78
人力资源部	2	2.22
风控法务部	4	4.44
综合管理部	4	4.44
经营结算部	3	3.33
市场招商部 (包含 4 个部门)	18	20.00
合计	90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续敏	总经理助理, 任期无约定	中国	无	女	38	本科	信息系统项目高级经理	主导和参与了物流平台、交易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的统筹规划和研发等工作
2	朱家田	架构师, 任期无约定	中国	无	男	35	本科	无	主导参与了物流平台的架构设计和研发工作
3	马丽丽	数据技术中心项目经理, 任期无约定	中国	无	女	31	大专	无	主导参与了物流平台的项目管理和研发工作
4	任晓菡	数据技术中心副总监, 任期无约定	中国	无	女	31	本科	无	主导参与了交易平台的设计工作
5	袁鹏	前端工程师, 任期无约定	中国	无	男	28	本科	无	主导参与了物流平台的前端架构和研发工作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续敏	2007年7月毕业于聊城大学; 2007年8月至2009年8月, 任北京盛嘉威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行政助理; 2009年9月至2010年5月, 达内IT教育培训集

		团培训;2010年6月至2017年3月任山东鲁美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7年4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
2	朱家田	2007年7月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2007年7月到2008年8月,任山东济南蓝鹏电子有限公司开发人员;2008年8月到2016年9月,历任济南鲁美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开发人员、项目经理、技术总监;2016年9月到2017年8月任山东时代智囊软件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兼构架师;2017年9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架构师,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架构师。
3	马丽丽	2012年7月毕业于菏泽学院;2011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山东鲁美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6年6月至2017年9月,任山东时代智囊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7年9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数据技术中心项目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数据技术中心项目经理。
4	任晓菡	2010年6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任中国数字农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助理;2012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北京中智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4月,任山东福生佳信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12月,任银座云生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数据技术中心副总监,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数据技术中心副总监。
5	袁鹏	2015年6月毕业于滨州学院;2015年6月至2016年9月,任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java开发工程师;2016年10月至2017年10月,任济南时代智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前端开发工程师;2017年10月至2019年6月,任有限公司前端工程师,2019年6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前端工程师。

#### 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诚信声明和无重大违法违规的声明等。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措施如下:

(1) 建立科学合理的工作绩效考核体系,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给予充分的发展空间和提升能力的机会。

(2) 对于为公司发展做出特别贡献的核心技术人员实施项目奖金奖励等措施。

(3) 除正常的培训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学习和继续深造的机会,使其能够不断学习新知识、新技术。

(4)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提升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5) 公司拟在新三板挂牌后,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等实施股权激励措施,以增强人员的稳定。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①公司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90 名，其中：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 79 名，与淄矿集团签订劳动合同员工 9 名，通过劳务派遣公司派遣员工 2 名。

9 名员工与淄矿集团签订劳动合同情况说明：公司有 9 名员工与控股股东淄矿集团签订的劳动合同，具体原因为，此 9 名员工原在淄矿集团工作，在公司发展过程中由淄矿集团委派至公司工作，因此劳动合同关系仍保留在淄矿集团。9 名员工到公司后，一直为全职在公司工作，由公司发放工资、缴纳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用由公司支付给淄矿集团后淄矿集团负责缴纳。

报告期期末，9 名员工具体岗位职责情况如下：

员工姓名	职务	岗位职责
王德龙	董事长	主要主持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企业发展目标；监督和组织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及企业的战略发展目标；并定期召集公司高层召开会议，主持企业的重大决策，根据需要召开决策层会议，做出决策等；处理企业的重大对外关系，参加重大公关活动
徐瑞涛	副总经理	分管公司对外关系、政策资源争取、新城开发、物流业务开拓、党建工作、档案管理以及分管业务内的技术产品开发运营和迭代维护
马兵	副总经理	分管公司、平台质量和安全管理，数据技术开发，云仓体系建设；协助总经理做好分管业务内经营工作，以及做好总经理交办的其他工作
王震	董事、总经理助理	协助总经理抓好公司分管业务内经营工作，以及做好总经理交办的其他工作
张丰杰	财务总监	负责公司会计监督、财务预算和管理、财务内控体系建设、财务风险防控等工作。协助总经理做好公司资本运营、财务管理、企业管理、审计、风险防控等工作，做好总经理交办的其他工作
孙跃	数据技术中心部门副经理	主要负责智慧党建平台产品开发管理工作，公司党群工作
胡蝶	供应链营销中心专员	负责公司客户管理，业务的成本及利润核算。组织编制业务核算、统计报表，审核物流平台上传信息的规范性，检查是否符合公司风控管理规定
夏晨	会员交易 Y 事业部主管	负责竞品调研，对公司竞品在产品层面进行分析和对比，为本公司产品更新和功能调整制定方案；做好与公司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以确保有效支持项目的顺利推进和运行
赵建	网络货运交易 Y 事业部主管	负责公司物流项目战略发展规划推进和落地，负责公司物流平台功能性建设和完善，使之成为行业内功能好用领先的平台之一

注：王震自 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有限公司董事，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王震曾任齐鲁云商总经理助理，2019 年 7 月，王震已不再担任齐鲁云商总经理助理职务，已返回淄矿集团任职（非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人员独立性说明：



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独立性，公司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董事王德龙、董事王震作为控股股东淄矿集团委派的董事，在公司无其他职务，其劳动关系仍保留在淄矿集团处；其他7名人员（包括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劳动关系全部转移至齐鲁云商。2019年12月27日，淄矿集团出具证明，证明淄矿集团已经与上述7名人员解除劳动合同；齐鲁云商同上述7名人员已经签订了劳动合同，齐鲁云商正在办理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转移手续。

2019年12月18日，齐鲁云商出具承诺：“本单位已与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淄矿集团”）委派的7名员工（名单附后）签署了正式劳动合同，现承诺未来在上述7名员工与淄矿集团解除劳动合同后，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 公司人员稳定性说明：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公司员工总人数分别为62人、109人和90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较快，人员总体呈增加趋势，除因业务转型导致煤炭贸易人员数量减少外，其他业务类人员不存在大幅减少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有限公司总经理一直由公司现任董事长王德龙担任；2018年11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董晓军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马兵、徐瑞涛任副总经理，因此，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已基本稳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董晓军为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马兵、徐瑞涛、徐双为副总经理，聘任张丰杰为财务总监，聘任李喜庆为董事会秘书。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及总人数逐渐扩充，不存在不稳定或大幅减少情况。

#### ②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为签订劳动合同的76名员工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其余14名员工未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9名员工由淄矿集团负责代缴（即与淄矿集团签订劳动合同的9名员工，由淄矿集团缴纳社会保险，由公司承担对应成本费用），2名劳务派遣员工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缴纳，3名员工当月入职需次月缴纳社会保险。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为85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5名员工未在公司缴纳住房公积金：2名劳务派遣员工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缴纳，3名员工当月入职需次月缴纳社会保险。

2019年8月28日，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文件，自2017

年1月1日至今，齐鲁云商无欠款、无欠缴险种。公司未存在违反劳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没有受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中心行政处罚的记录，亦不存在正在进行的因劳动纠纷或争议引发的劳动仲裁事宜。

####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 1、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 （1）劳务派遣用工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聘用劳务派遣工的情况。存在聘用劳务派遣工原因：公司对招聘人员的学历要求较为严格，对部分非关键岗位存在聘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根据公司《员工招聘管理制度（修订）》（齐鲁云商发【2018】34号）第三条：应届毕业生必须具有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条件特别优秀者，学历要求可放宽至985院校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必须具有与招聘岗位相关的工作经验且具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与招聘岗位相关的工作经验五年以上且特别优秀的，学历要求可放宽至专科，但入职两年内必须取得本科学历或本科入学资格，否则合同期满后不予续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劳务派遣员工人数情况：

时间	劳务派遣人数	公司员工总人数	劳务派遣人数占比（%）
2017年12月31日	19	62	30.65
2018年12月31日	29	109	26.61
2019年6月30日	2	90	2.2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于2014年1月24日颁布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规定：“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10%。”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劳务派遣用工进行规范，截至2019年6月30日，劳务派遣员工2人，占比为2.22%。

##### （2）劳务派遣员工工作岗位、工作内容及薪酬待遇情况

报告期内，劳务派遣员工工作岗位主要为业务销售部岗位、市场拓展部岗位、物流管理部岗位、综合管理部岗位等（2019年公司部门名称存在变更，因此部门名称与组织结构图不完全相同），公司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属于劳务派遣员工的情况。劳务派遣员工的薪酬待遇、工

作内容等情况如下：

序号	岗位	薪酬待遇	工作内容
1	销售部、市场拓展部岗位	薪资=岗位工资+绩效+补贴+奖励 根据个人资历情况、能力、服务区域、服务时间、工作任务量及难易度等情况，岗位工资在3,500-5,000元不等，绩效奖励根据个人月度工作业绩进行奖励，补贴含学历、职称等在200-3,000元之间	对外市场拓展，开拓新的市场及模式等
2	技术开发岗位	薪资=岗位工资+绩效+补贴+奖励 根据个人资历情况、能力、涉及项目的重要程度、工作任务量及难易度等情况，岗位工资在5,000-10,000元不等，绩效奖励根据个人月度工作业绩情况进行奖励，补贴含学历、职称等在200-3,000元之间	网络平台等产品快速开发迭代、数据分析研究等，为业务提供技术、数据支持
3	其他岗位人员	薪资=岗位工资+绩效+补贴+奖励 根据个人资历情况、能力、涉及项目的重要程度、工作任务量及难易度等情况，岗位工资在3,000-5,000元不等，绩效奖励根据个人月度工作业绩进行奖励，补贴含学历、职称等在200-3,000元之间	根据所在岗位工作内容而定，完成本职工作

公司技术开发岗位中劳务派遣人员只有1人，且不属于核心技术人员，数据技术中心人员较多，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劳务派遣员工工作内容与同种岗位的员工工作内容一致，薪酬待遇与同种岗位的员工薪酬待遇一致，按照同岗同酬的原则管理，不存在差异化待遇情况。

## 2、薪酬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用的劳务派遣员工按照同岗同酬的原则管理。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书》，约定由劳务派遣公司负责缴纳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 3、劳务派遣公司及其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3家劳务派遣公司签订过劳务派遣协议，3家劳务派遣公司情况如下所示：

### (1)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淄博经济开发区创业中心11号楼725、726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5677408351
法定代表人	孙艳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1月17日至2031年01月17日

<b>经营范围</b>	劳务派遣(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代办劳动事务手续; 劳务分包; 人力资源管理服务; 劳动保障政策咨询; 商务信息咨询; 家政服务; 驾驶服务劳务外包; 人才招聘服务; 非学历短期企业内部管理培训; 消毒杀虫技术服务; 建筑物清洗及保洁服务; 货物装卸服务; 货物包装服务; 通信工程施工; 网络托管业务; 信息与通信网络维护;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 代理协议范围内的电信业务; 物业管理; 铁路沿线维护管理服务;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服务外包; 以劳务服务外包从事机械加工、组装(不在此住所加工); 职业技能鉴定;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形象策划; 会议及展览、礼仪、餐饮管理服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东信息</b>	邹宗庆出资 375 万, 占比 75% 王洁出资 125 万, 占比 25%
<b>劳务派遣许可资质</b>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37030120170004), 有效期为 2017 年 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淄博市张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许可该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 相关资质尚在有效期内,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经营资格。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可能发生资源或利益转移的其他企业,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b>住所</b>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511 室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370102076173979Y
<b>法定代表人</b>	郑艳
<b>企业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注册资本</b>	300 万元
<b>成立日期</b>	2013 年 10 月 10 日
<b>营业期限</b>	2013 年 10 月 10 日至长期

<b>经营范围</b>	劳务派遣；人力资源外包；人才中介服务(以上凭许可证经营)；工程监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劳务分包(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服务外包；家庭服务；清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搬运装卸；商品包装服务；餐饮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非学历短期企业内部管理培训；日用品、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东信息</b>	郑艳出资 210 万, 占比 70% 谭笑出资 90 万, 占比 30%
<b>劳务派遣许可资质</b>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3701022016039), 有效期为 2016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7 日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市历下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许可该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相关资质尚在有效期内，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经营资格。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可能发生资源或利益转移的其他企业，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3)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b>企业名称</b>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b>住所</b>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 264 号天业国际 1411 室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37010256812126X2
<b>法定代表人</b>	李洪峻
<b>企业类型</b>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b>注册资本</b>	200 万元
<b>成立日期</b>	2011 年 03 月 15 日
<b>营业期限</b>	2011 年 03 月 15 日至长期
<b>经营范围</b>	职业中介(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劳务派遣(以上许可经营项目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清洁服务；软件服务外包；建筑工程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东信息</b>	李洪峻出资 170 万, 占比 85% 朱楠出资 30 万, 占比 15%
<b>劳务派遣许可资质</b>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3701022016039), 有效期为 2018 年 05 月 25 日至 2021 年 05 月 24 日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济南市历下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许可该公司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相关资质尚在有效期内，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务派遣经营资格。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或者可能发生资源或利益转移的其他企业，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4、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合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的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劳务派遣方	用人单位	协议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7. 11. 1 至 2019. 10. 31	履行完毕
2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9. 6. 1 至 2021. 5. 31	正在履行
3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9. 3. 2 至 2020. 3. 1	正在履行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书》，双方约定由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派遣人员到齐鲁云商从事“交易、运营等岗位工作”，同时对派遣人员标准、工作任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纪律和劳动时间、劳务费和社会保险待遇等具体事项做出了详细约定。劳务费用由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和劳务派遣服务费构成，经双方实际结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齐鲁云商共向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劳务费用 426.85 万元。

2019 年 3 月 2 日，公司与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书》，双方约定由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派遣人员到齐鲁云商从事“辅助性岗位工作”，同时对费用结算、劳动安全卫生、双方权利义务等具体事项做出了详细约定。劳务费用由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和劳务派遣服务费构成，经双方实际结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齐鲁云商共向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劳务费用 3.51 万元。

2019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派遣人员到齐鲁云商工作，同时对劳务人员管理、双方权利义务、费用及支付方式等具体事项做出了详细约定。劳务费用由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劳务派遣服务等构成，经双方实际结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齐鲁云商共向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支付劳务费用 23.39 万元。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技术研发项目情况	研发成果及技术先进性如下

公司历来重视项目研发及技术革新。公司的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形成，并形成了一系列的著作权。2017年10月，公司取得了首届中国 B2B 博览会组委会颁发的“2017年中国 B2B 创新企业 50 强”证书，2018年5月，公司取得了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2018 年度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荣誉证书。

公司的技术研发主要由数据技术中心部门负责，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数据技术中心有 31 人。

1、研发项目及成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研发项目及成果列示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来源	参与人数	研发目的	技术先进性
1	齐鲁云商交易平台	自主研发	9 人	让大宗商品交易更加方便，实现区域煤炭企业供应链结构，降低煤炭交易成本，提高煤炭交易效率。建立煤炭及相关物资的大宗商品的 B2B 电商交易平台，提供“互联网+煤炭”的专业服务平台。煤炭企业的业务流程是由供应商、销售代理、分销网络以及客户等各方紧密连接形成。通过搭建以交易、交收、结算为核心的电商交易基础平台，完成对信息流的整合，促进煤炭供应链中各方建立基于平台的、利益共享的合作伙伴，实现区域煤炭企业供应链结构。	项目研发成功后将成为区域最了解各环节煤炭价格、最清楚煤炭资源分布情况、最知道各物流状况效能、最熟悉各煤炭企业经营现状的；对外能完成专业咨询服务，对内完成供应链布局建设，对下能引导区域资源进入平台整合，对上能辅助政府部门的决策咨询的区域信息流核心平台。
2	齐鲁云商物流平台	自主研发	8 人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推动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的有关部署，鼓励物流创新发展，加快完善与新经济形态相适应的体制机制，提升服务能力，推进物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	项目产品拟定研发成功后可为货主和实际承运人提供信息服务，对交易、运输、结算等各环节进行全过程透明化动态管理，强化运输过程的安全监管、服务质量、诚信考核、事故赔付能力等方面的管理，利用物流信息平台和大数据技术整合实际承运人相关信用信息，建立健全对实际承运人的信用评价体系，为税收征管提供真实交易数据



3	齐鲁云商煤掌柜平台	自主研发	9人	<p>为了提高煤炭销售过程中的自动化、信息化水平，解决因产生中人为主观因素的干扰，而且往往需要进行二次录入，以及先从仓储中统计数据、再将数据录入信息系统的流程繁琐的问题。所以我公司利用“云”的概念将分散于不同区域、与实体仓储相关的资源整合起来，交由大型煤炭集团销售中心建立仓储信息系统进行统一调度管理，形成了基于SAAS模式的分布式仓储管理平台-煤掌柜系统。</p>	<p>煤掌柜系统是信息化发展的产物，改变过去单个仓储孤岛式管理的模式，有效的将分布式的仓储资源，包括仓储的基本信息及仓储内存储物资的信息、物资转运信息等进行集中整合，由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具有最高权限的管理者可清楚的掌握各个仓储当前的物资储备及运作情况，具有部分权限的管理者可以查看对应范围的物资信息。通过物联网、互联网等技术，将线上系统与线下仓储业务互通，实现将交易、物流、金融平台的资源高效融合，相互协作，打通信息流、资金流、物流，为企业高效管理和掌控上下游供应链打下基础。</p>
4	清洁能源供应链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	自主研发	11人	<p>清洁能源供应链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以“让清洁能源类商品的流通更安全、更高效”为使命，致力于为国内企业和用户提供一站式的清洁能源综合解决方案与大数据信息服务。积极推动LNG、LPG罐式集装箱全程“一单制”业务规范与服务标准的同时，构建“罐式集装箱多式联运”模式的物流运输体系，努力发展成为中国清洁能源物流行业标准的推动者与制定者。</p>	<p>项目产品拟定研发成果后，提高清洁能源行业（LNG/LPG）交易、物流、仓储整体供应链条中的信息化程度，做到降本增效，开拓新的互联网商业运转方式；对平台内形成供应链整体布局，整合行业资源，推动罐箱物流运输体系的发展，同时可以输出专业的业务咨询与技术咨询服务，帮助行业商家通过信息化技术手段提高效率增加盈利。</p>
5	云商W1电子商务平台	自主研发	17人	<p>依托鄂尔多斯煤炭网的优势，整合优质资源，创新“互联网+煤炭”流通新模式，打造以电子商务平台、多式联运物流量大板块为核心的煤炭供应链管理服务体系，立足内蒙、服务全国的低成本、高效率、绿色环保的煤炭流通产业生态圈。平台以煤炭商品交易的电子商务平台为基础，无车承运平台为辅，为用户提供信息服务，对交易、运输各环节进行全过程透明化动态管理，强化交易的安全性、可靠性，运输的真实性、准确性。提升鄂尔多斯煤炭网综合服务品质，打造煤炭的B2B、B2C的电商一体化平台。</p>	<p>项目产品拟定研发成功后成为区域最了解各环节煤炭价格、最清楚煤炭资源分布情况的、最知道各物流状况效能、最熟悉各煤炭企业经营现状的；对外能完成专业咨询服务的，对内完成供应链布局建设的，对下能引导区域资源进入平台整合的，对上能辅助政府部门的决策咨询的区域信息流核心平台。</p>

## 2、研发投入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金额	2,063,827.67	3,104,034.21	-
营业收入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23%	0.06%	-

公司收入金额较大，因此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大宗商品贸易			5,007,132,632.68	98.48	475,504,692.77	99.14
网络货运	153,842,356.94	91.53	70,908,605.92	1.39	1,353,214.79	0.28
交易平台会员费	2,301,886.82	1.37	2,685,094.52	0.05		
各平台综合服务	6,971,698.13	4.15				
软件开发服务	2,495,577.37	1.48				
其他业务收入	2,465,430.90	1.47	3,853,675.84	0.08	2,778,817.12	0.58
<b>合计</b>	<b>168,076,950.16</b>	<b>100.00</b>	<b>5,084,580,008.96</b>	<b>100.00</b>	<b>479,636,724.68</b>	<b>100.00</b>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42%、99.92%及98.53%，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大宗商品贸易、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以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为主，网络货运收入为辅；2019年1-6月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虽然分为五大类，但均是以公司开发的交易平台、物流平台等系统平台及其技术为基础产生，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各个平台业务未发生变化，均为大宗商品（目前以煤炭为主）流通提供各种相关服务，公司从事的业务及提供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营业务各类型介绍

①大宗商品贸易：公司的交易平台自投入使用，为煤炭交易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交易平台降低了煤炭交易成本，提高煤炭交易效率，实现了建立大宗商品B2B电

商交易平台的目的。自平台投入使用以来，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

交易平台使用初期，为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业务市场，公司组建了煤炭贸易团队，开展煤炭贸易业务。自 2019 年起，为避免与山能集团控制的煤炭企业、淄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业务（即煤炭贸易业务），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 B2B 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以及其他综合服务），公司不再作为煤炭贸易的中间商参与煤炭贸易业务。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但公司净利润增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②网络货运：公司自主研发了物流平台，目前以煤炭行业汽车运输服务为主，物流平台有效的减少了交易环节、提高了运输效率、提供了运输监控措施、保障了运输质量。公司的物流平台向所有货主（即托运方）、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即实际承运人）免费提供，报告期内用户数量及交易数量不断增加。

**公司作为承运方与货主（即托运方）签订运输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按照约定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送责任；公司与其他无车承运平台公司签订运输服务合同，由注册物流平台使用的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输责任。**

③交易平台会员费：在交易平台注册为会员的客户，按照约定需要向公司每年支付年费。公司为其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

④各平台综合服务：公司凭借在煤炭等行业资源、渠道、信息数据以及经验积累，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如寻找货源、购买方，货运手续办理，合同促成等服务）并产生一定收入。

⑤软件开发服务：公司自主开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平台及相关服务系统，平台系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获取了一系列的软件著作权。公司研发团队现有人员 30 余人，在满足公司研发业务需求的同时，开始对外承接软件开发业务并产生收入。

综上，公司主营业务虽分类不同却相互密切联系，主营业务明确。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公司承建“无人值守”系统和停车场业务、煤场租赁、少量贸易业务（平板电视贸易）等业务产生。

“无人值守”系统及停车场业务介绍：公司与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约定由公司作为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搭建“无人值守”系统，公司负担建设及日常维护费用，同时，公司按照对方要求对矿属停车场进行基础设施整改和搭建（主要功能要求：①空车磅实现自动感应红外对射，系统判断车辆停放正确，则语音及屏幕提示，司机不下车自动扫描提煤单，打印装车票据，系

统自动记录毛重；②重车磅实现自动感应红外对射，系统判断车辆停放正确，则语音及屏幕提示，司机不下车自动扫描装车票，系统自动记录毛重；③出口实现自动打印称重单、煤管票；④车辆入口实现车牌识别、提煤单扫描、车辆轴数确认、车辆行驶证信息数据推送)。双方约定承建期为 2017 年 9 月至 2017 年 11 月,。

项目建成后，由公司负责系统和停车场的维护、维修、软硬件升级更换。公司按照国电烘干煤泥车辆提煤单 1 元/车、停车管理费 5 元/车收费，其他车辆提煤单 2 元/车、停车管理费 15 元/车的标准进行收费。

双方合作期限根据投资概算金额为依据，自开始收费直至收回投资概算金额为止，但不超过四年，若四年内提前收回投资概算金额，到期重新商定签订合同。合作期限到期后，设施等所有权全部归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所有。

为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 B2B 服务平台，2019 年 5 月 1 日，公司将上述项目为期一年的管理权承包给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签订合同后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收取半年租金，租金每半年收取一次，公司拥有的收费权及维护、管理等权利及义务由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享有或承担。

煤场租赁主要为公司向闲置的租赁煤场等转租产生部分收入。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以“让大宗商品流通更方便”为宗旨，依托公司研发的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管理系统等，服务于大宗商品流程环节，目前以煤炭行业为主，后期将开拓其他大宗商品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矿井、煤炭贸易企业；另外，公司软件开发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开始产生软件开发收入输出 SAAS 服务。

###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19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山东昌致商贸有限公司	否	运输业务	83,613,003.89	49.75
2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运输业务、技术服务	45,509,719.87	27.08
3	淄博玉祥煤炭经营部	否	运输业务	9,267,741.49	5.51
4	淄博金广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否	运输业务	8,248,610.05	4.91
5	曲阜市宝泰贸易有限公司	否	运输业务	2,896,832.81	1.72
合计		-	-	149,535,908.11	88.97

前五名客户中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均与公司发生业务的情况，已经将对应企业按照同

一集团口径合并数据并列示于前五名客户中，集团企业为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运输业务	44,050,746.28	26.21
2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技术服务	1,458,973.59	0.87
合计		-	-	45,509,719.87	27.08

2018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	612,148,886.07	12.04
2	云南能投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否	煤炭	438,885,431.03	8.63
3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388,195,092.72	7.63
4	昆明云能物流有限公司	否	煤炭	345,958,930.96	6.80
5	咸阳鑫海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	216,576,719.37	4.26
合计		-	-	2,001,765,060.15	39.36

前五名客户中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均与公司发生业务的情况，已经将对应企业按照同一集团口径合并数据并列示于前五名客户中，集团企业为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煤炭	362,449,551.56	7.13
2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是	煤炭	16,909,697.56	0.33
3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是	煤炭	7,217,744.46	0.14
4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1,618,099.14	0.03
合计		-	-	388,195,092.72	7.63

2017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171,491,892.84	35.76
2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	否	煤炭	39,122,227.08	8.16
3	徐州东方运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煤炭	34,066,023.83	7.10
4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煤炭	23,891,143.32	4.98
5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否	煤炭	23,735,635.22	4.95
合计		-	-	292,306,922.29	60.95

前五名客户中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均与公司发生业务的情况，已经将对应企业按照同一集团口径合并数据并列示于前五名客户中，集团企业为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是	煤炭	158,404,741.54	33.03
2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是	煤炭	10,740,838.87	2.24
3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煤炭	2,346,312.43	0.49
合计		-	-	171,491,892.84	35.76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业务以煤炭贸易业务为主，2019年1-6月公司业务转型后，公司业务类型存在变化情况，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矿井、煤炭贸易企业等。近年来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煤炭供需逐渐平衡并向供方转移。

#### (1) 主要客户的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规划、所属行业基本特点和发展趋势

山东昌致商贸有限公司是一家煤炭贸易公司，为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煤炭供应业务中主要采购方，主要从黄陶勒盖巴彦高勒煤矿采购煤炭，并负责运输至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单月合同发运量6万吨左右。目前有两种发运模式，主要模式为河北中转模式，即所采购煤炭先运输至河北赵县、南宫东、南宫西三大煤场，然后再分别运输至滕州，少量煤矿直发进终端。该客户公司经营运行情况良好，与上游矿方常年保持合作关系，采购量稳定有保证，业务发展将在现有基础上持续发展。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是一家煤炭贸易公司，是淄矿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以煤炭营销为主的多元化商贸物流企业。该公司自成立以来，自强不息、创新进取，不断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在淄博市企业经济规模排名连续多年稳居前列。在未来发展上，该公司积极推进以“齐鲁云商物流”为核心的智慧物流和青州安泰物流园为核心的储配供基地板块，形成立足鲁中、服务全国、联通国际的低成本、高效率、绿色环保的煤炭流通产业生态圈，促进淄矿集团煤炭产业跨越转型升级。

曲阜市宝泰贸易有限公司和淄博玉祥煤炭经营部主要从事煤炭购销业务，由山东省德州市鲁北煤炭配送基地有限公司运输到山东省地区的电厂，物流路线包括河北省、山东省各市区。

#### (2) 主要客户与公司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结算方式、定价依据等

①合作模式：与煤炭贸易企业合作模式基于物流平台，客户将货运需求发布于平台，由齐鲁云商负责提供运力承接承运，运输过程实时上传装卸车数据，运输业务完成由客户对承运情况进行验收，并向物流平台据实支付运费，然后物流平台向司机进行结算，结算完毕后，公司为货主开具道路运输发票。

②结算方式为线上结算，客户支付运费至平台，平台进行线上结算。

③定价依据和采购需求变化情况：公司定价政策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在考虑双方成本及利润的基础上，考虑成本加成并通过双方谈判方式最终确定交易价格。



④合同签订周期及续签约定协议等关键条款设置：合同周期一般为一年期的框架协议。

⑤持续履约情况及预期：公司属于国有企业，企业背景较好，且公司物流平台为行业内客户解决物流业务中困难，得到客户认可，故合作一直比较稳定，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彼此信任。基于此，未来双方仍将保持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⑥公司销售的持续性、稳定性、公司经营是否对客户存在重大依赖：公司与客户的合作持续、稳定，公司前五名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存在一定依赖，但不属于重大依赖。长期以来，公司的客户构成逐渐稳定合理，大中小客户同时开拓。第一，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等，提高服务质量，在增加原有用户满意度的同时开拓新客户；第二，公司的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增进与客户的合作深度，增强客户的粘性；第三，公司在平台建设、业务推广以及后续服务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待时机成熟时公司将开拓其他大宗商品行业，例如钢铁、新能源等大宗商品行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业务。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持股 100%
2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持股 50%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 **60.95%**、**39.36%**和 **88.97%**。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下游客户主要为电力能源、水泥、煤炭贸易等企业，部分大型企业年度采购量巨大，因此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较高；2019 年 1-6 月，公司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公司利用物流平台的资源、信息、数据等优势承接运输业务，公司与货主（即托运方）签订年度合同并承担全部运输责任，煤炭行业部分客户业务量较大，因此前五名客户占比集中度较高。公司物流平台自投入使用以来，用户量、运输量、使用频次、运送区域都不断增加，得到了客户的信赖。

##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中，淄矿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为淄矿集团控股的企业。上述业务均按照市场交易行为公允结算进行。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的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供应商为煤炭供应企业、矿井等企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以煤炭为主；2019 年 1-6 月，公司的收入以网络货运为主，供应商主要为物流企业，公司采购内容以货运服务为主。

## 2019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运费	133,282,438.50	98.02
2	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否	运费	1,548,751.63	1.14
3	京唐港煤炭港埠有限责任公司	否	港湾费用	215,880.66	0.16
4	江苏友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否	运费	108,902.97	0.08
5	内蒙古准泰科技有限公司	否	设备费	95,055.30	0.07
合计				135,251,029.06	99.47

##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2,679,013,154.05	53.16
2	淄博嘉玉煤炭经营部	否	煤炭	528,133,777.72	10.48
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否	煤炭	349,962,241.34	6.94
4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否	煤炭	258,353,866.13	5.13
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否	煤炭	218,630,603.40	4.34
合计				4,034,093,642.64	80.05

前五名供应商中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均与公司发生业务的情况，已经将对应企业按照同一集团口径合并数据并列示于前五名供应商中，集团企业为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1,415,452,850.61	28.09
2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664,350,552.48	13.18
3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590,488,704.78	11.72
4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是	煤炭	8,721,046.18	0.17
合计				2,679,013,154.05	53.16

##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否	煤炭	128,485,049.18	26.34
2	元氏县豪林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	101,524,412.45	20.81
3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b>32,330,411.59</b>	<b>6.63</b>
4	河北锦升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	23,817,958.31	4.88
5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	23,375,603.11	4.79
合计		-	-	<b>309,533,434.64</b>	<b>63.45</b>

前五名供应商中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均与公司发生业务的情况，已经将对应企业按照同一集团口径合并数据并列示于前五名供应商中，集团企业为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是	煤炭	19,611,863.68	4.02
2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	11,461,200.35	2.35
3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是	煤炭	1,257,347.56	0.26
合计		-	-	<b>32,330,411.59</b>	<b>6.63</b>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业务以煤炭贸易业务为主，2019 年 1-6 月公司业务转型后，公司业务类型存在变化情况，公司的供应商为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 主要供应商的业务模式、经营状况和业务发展规划、所属行业基本特点和发展趋势

业务转型后，供应商主要为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虽集中但并非唯一选择，公司备选可用合作方（供应商）较多，如山东京博云商物流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满易网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运通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路歌）、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等，以上均为行业头部企业。业务集中的原因主要是客户实力强大，抗风险能力较强，且结算效率高、服务态度好。峰松电子所属公司为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又称 G7。G7 基于行业独有的物联网技术平台，向大型物流企业和数以万计的车队提供车队综合管理与服务解决方案，覆盖安全、结算、金融、智能装备等车队运营全流程。

## (2) 主要供应商与公司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结算方式、定价依据等

①合作模式：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一致确认，以齐鲁云商物流平台为主（数据生成并推送），合作方平台为辅（数据接收对接监管部门，以便监管部门能获取监管数据）开展网络货运业务的合作模式，由齐鲁云商进行数据采集后，按要求传输至峰松电子并生成运单，据此支付。

②结算方式：采用线上结算方式，齐鲁云商支付运费至峰松电子，由峰松电子进行线上结算。

③定价依据和采购需求变化情况：公司定价政策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在考虑双方成本及利润的基础上，考虑成本加成法及双方谈判方式最终确定交易价格。

④合同签订周期及续签：合同周期一般为一年，到期后重新签订协议。

⑤持续履约情况及预期：齐鲁云商为国有企业，背景较好，且公司业务发展较好，双方合作比较稳定，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彼此信任，未来双方仍将保持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⑥公司供应商的持续性、稳定性，公司经营是否对其存在重大依赖：供应商主要为峰松电子，供应商虽集中但不是唯一选择，备选可用合作方较多，如山东京博云商物流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满易网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运通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路歌）、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等，以上均为行业头部企业。目前业务集中的原因主要是供应商实力强大，抗风险能力较强，且结算效率高、服务态度好。公司将继续完善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等，提高服务质量，增强与供应商合作默契度，增进与供应商的合作深度，提高与供应商的粘性。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 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协议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类型	有效期	合同标的	合同主要内容
1	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9/4/1	运输合同	2019/4/1-2019/12/31	货物运输	(1) 双方同意，结成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乙方将利用其所掌握的运力资源和信息，逐步协助甲方获得安全、稳定、高效的运输服务。(2) 乙方协助甲方通过乙方平台匹配实际承运方。(3) 定价按实际市场运价为准按市场浮动价执行(4) 汇款实限：以实际情况为准
2	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3	运输合同	2018/12/1-2019/12/1	货物运输	(1) 通过乙方的G7平台，整合现有承运业务资源，完成甲方交付的承运业务。(2) 运价按实际市场运价为准按市场浮动价执行(3) 交易量以实际情况为准
3	山东京博云商物流有限公司淄博淄川区分公司	2018/11/30	运输合同	2018/11/20-2019/11/29	货物运输	(1) 乙方承运甲方大宗整车货物(包括煤炭、矿产品、农副产品铁矿石、钢材系列、木材等)，运输长期合作(2) 乙方承运货物数量以甲方实际需求为准(3) 运价按实际市场运价为准按市场浮动价执行
4	江苏友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12	合作协议	1年	无车承运合作	(1)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在江苏省邳州市合作从事道路普通运输(无车承运)物流业务。(2) 甲方通过乙方分公司开展无车承运物流业

						务，乙方承诺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 (3) 甲方在开展业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积极提供甲方所需资料并积极配合项目开展 (4) 运价按实际市场运价为准按市场浮动价执行
5	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019/10/24	合作协议	3年	战略合作协议	(1)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建立双赢、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合作关系，并视对方为重要合作伙伴。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充分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实力，携手建设大宗智慧供应链 (2) 甲乙双方在车货匹配、金融保险、ETC/油卡、无车承运结算、车挂租赁等方面进行融入、补强，让监管与服务并重，丰富平台价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持股 100%
2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60%
3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100%
4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100%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63.45%**、**80.05%**和 **99.47%**。

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采购货物主要为煤炭，公司主要向长期合作的供应商采购，且容易实现采购规模效应；2019 年 1-6 月，公司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实际承接公司托运业务的为物流企业及货车司机，公司已经与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吉旗物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了合作协议，目前以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主。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中，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均为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上述业务均按照市场交易行为公允结算进行。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与供应商存在重合情况：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中包括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客户中包括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前述企业均为控股股东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即公司的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存在受同一股东控制的情况。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发生在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业务转型后，2019 年 1-6 月不存在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1、2017 年度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重合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产品用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煤炭	生产使用	158,404,741.54	33.03
2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煤炭	贸易	10,740,838.87	2.24
3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贸易	2,346,312.43	0.49
合计		—	—	171,491,892.84	35.76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采购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产品来源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19,611,863.68	4.02
2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11,461,200.35	2.35
3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贸易	1,257,347.56	0.26
合计				32,330,411.59	6.63

2、2018 年度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重合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业务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产品用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贸易	362,449,551.56	7.13
2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煤炭	生产使用	16,909,697.56	0.33
3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煤炭	贸易	7,217,744.46	0.14
4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生产使用	1,618,099.14	0.03
合计				388,195,092.72	7.63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采购业务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产品来源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1,415,452,850.61	28.09
2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664,350,552.48	13.18
3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590,488,704.78	11.72
4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自产产品	8,721,046.18	0.17
合计				2,679,013,154.05	53.16

2017年度、2018年度重合供应商均为矿井或煤炭销售企业，供应产品主要为矿井的自产产品。2017年度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在接到订单后从上述矿井购买煤炭，属于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的正常业务需求而发生。2018年度从关联方处采购的煤炭，分为“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业务形成和开展煤炭贸易业务的正常业务需求而发生两种情况，交易发生的内容、目的、决策程序及公允性等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处披露。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存在淄矿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中以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为主要客户。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生产制造过程中需要大量使用煤炭，公司在煤炭贸易领域具有一定优势，且与其地理位置具有便利性，因此从公司购买煤炭金额较高；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于2017年度、2018年度从公司购买煤炭分别为2,346,312.43元和362,449,551.56元，2018年度发生额较高，主要由平台统销业务、网络货运业务及2018年末库存煤炭处置构成。①平台统销业务情况：淄矿集团控制的省外矿井销售业务在公司的交易平台上线，其中部分销售为销售给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此部分金额为333,780,599.01元；②网络货运业务：2018年度公司承接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运输业务发生额为6,603,437.01元，此项业务为公司开展网络货运业务承接，属于公司的日常业务；③2018年末库存煤炭处置：公司决定业务转型，不再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为尽快清理库存商品，公司于2018年将库存商品销售给了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金额为22,065,515.54元。

淄矿集团内部所有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考核收入、利润等业绩，并与各公司领导个人绩效挂钩，淄矿集团内各个公司之间的交易基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合理、价格公允。公司采购与销售均单独核算，分别作为采购和销售业务处理，收款和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相抵的情况。

综上，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业务发生必要、合理，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 （五）收付款方式



##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不适用

##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6.3万吨	履行完毕
2	销售合同	山东开泰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以实际数量为准	履行完毕
3	销售合同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是	煤炭销售	4万吨	履行完毕
4	销售合同	莱芜市泰山焦化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12万吨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山东神和能源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4.35万吨	履行完毕
7	销售合同	山东山铝水泥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以实际数量为准	履行完毕
8	销售合同	大连永盛源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4.2万吨	履行完毕
9	销售合同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160万吨	履行完毕
10	销售合同	四川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以实际数量为准	履行完毕
11	销售合同	咸阳鑫海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2	销售合同	陕西亿龙翔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3	销售合同	陕西大明通达工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4	销售合同	陕西佳鑫茂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5	销售合同	西安祖源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6	销售合同	重庆同富煤炭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7	销售合同	咸阳吉瑞松工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8万吨	履行完毕
18	销售合同	江苏隆嘉能源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26.4万吨	履行完毕
19	销售合同	安康西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否	煤炭销售	5.6万吨	履行完毕
20	销售合同	陕西镐华失业有限公司	否	煤炭销售	5.6万吨	履行完毕
21	技术开发合同	淄博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正在履行
22	技术开发合同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技术服务		正在履行
23	技术开发合同	山东京博云商物流有限公司	否	技术服务		正在履行
24	运输合同	华能铜川照金煤电有限公司	否	运输	2万吨	正在履行
25	运输合同	山东昌致商贸有限公司	否	运输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6	运输合同	淄博金广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否	运输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公司报告期内合同分为销售合同、技术开发合同及物流合同等。煤炭因购买时间差异、热值高低不同、到货地点距离远近等原因而价格不同，每个合同根据具体情况结算，因此按销货数量重大合同披露；技术开发合同为公司开展输出的 SAAS 服务等；运输合同主要为年度框架合同。

##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50 万吨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元氏县豪林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2 万吨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采购	27 万吨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淄博邦泰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9 万吨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淄博豪御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6 万吨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4.5 万吨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淄博汇流经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2.6 万吨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山东鼎和能源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38.9 万吨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莱芜市裕如工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2 万吨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淄博瑞鑫祥经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0 万吨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采购	以实际数量为准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采购	以实际数量为准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山东礼凤泰贸易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4.7 万吨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天津市宏垣宇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4.7 万吨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山东创豪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60 万吨	履行完毕
16	采购合同	济宁中凯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24 万吨	履行完毕
17	采购合同	莱芜长达能源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2 万吨	履行完毕
18	采购合同	元氏县豪林商贸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12 万吨	履行完毕
19	运输合同	云商物流(邳州)有限公司	否	运输		履行完毕
20	采购合同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是	煤炭采购	160 万吨	履行完毕
21	采购合同	山东嘉特塑料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否	聚乙烯采购	0.25 万吨	履行完毕
22	采购合同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否	煤炭采购	20 万吨	履行完毕
23	采购合同	淄博嘉玉煤炭经营部	否	煤炭采购	20 万吨	履行完毕
24	运输合同	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运输	年度合同	正在履行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包括煤炭采购合同、货物运输合同、聚乙烯采购合同等。各个合同因产品热值不同、到货地点等因素不同，一般在合同中只约定货物数量、不约定具体总金额。

### 3、借款合同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10,000.00	2017.4.25-2017.12.31	无	履行完毕
2	借款合同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13,000.00	2018.3.9-2018.12.31	无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10,000.00	2018.3.1-2018.12.31	无	履行完毕

公司的控股股东淄矿集团，属于规模较大的能源型国有企业，资金实力雄厚。报告期内，公司

在需求资金且需要借款时，直接从淄矿集团处借款，而非从外部银行借款。另外，公司属于国有控股企业，对担保管控较为严格，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或其他单位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租赁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	租赁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m <sup>2</sup>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1	淄川区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齐鲁云商	淄博淄川区高创中心二期 7A 号楼	3,992	免费	2017.1.1 至 2021.21.31	办公
2	纳什空间创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62 号 2003	156.58	31,900 元/月	2018.10.30 至 2019.10.29	办公
3	李开廷、李洪明	齐鲁云商	汉峪金谷 A2-4-503 室	552.36	868,000 元/两年	2018.7.12 至 2020.7.11	办公

##### (2) 劳务派遣合同

序号	劳务派遣方	用人单位	协议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淄博隆泰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7.11.1 至 2019.10.31	履行完毕
2	山东合众天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9.6.1 至 2021.5.31	正在履行
3	济南佳源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9.3.2 至 2020.3.1	正在履行

##### (3) 其他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承包方	出包方	签订日期	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运销“无人值守”及停车场承包合同	齐鲁云商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2017.11.16	四年	正在履行
2	协议书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齐鲁云商	2019.5.1	一年	正在履行

2017年11月16日，齐鲁云商与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运销“无人值守”及停车场承包合同》，双方约定由齐鲁云商负责承建“无人值守”系统及停车场（要求停车场实现识别车号、记录车辆行驶信息、自动扫描提煤单、自动扫描打印称重等功能），由齐鲁云商前四年收费，到期后设施所有权归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所有。对应收入、成本分别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核算。2019年5月1日，公司将上述项目为期一年的管理权承包给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负责。

##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否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否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所属细分行业属于“1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未在管理名录中，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不产生三废污染，公司为非生产性企业，不需要办理环境等行政许可程序，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等环保资质。

###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 1、 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的实行安全许可证制度的企业范围，也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通过）第二十七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订）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的企业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根据上述规定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及报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或处罚。

## 2、其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所属细分行业属于“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网络信息安全对公司尤为重要，公司从制度、管理职责、具体执行等方面明确了制度及措施，保障公司网络信息安全。

有限公司阶段制定了《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安全管理规定汇编》，详细规定了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及操作指引，具体包括信息安全工作总体规定、信息安全制度管理规定、信息化工作规则、信息系统“三员”管理规定、信息系统安全检查规定、人员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管理规定、信息系统安全审计管理规定、信息系统备份与恢复管理制度、信息系统恶意代码防范与软件补丁分发管理规定、信息化建设项目合同管理办法、信息化建设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管理办法、信息系统密码口令管理制度、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数据中心机房管理规定、信息系统资产管理规定、移动存储介质管理规定、第三方和外包安全管理规定、网络信息安全责任追究制度、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制度、应用系统开发及维护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应急预案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齐鲁云商信息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安全工作的领导，确保齐鲁云商各平台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制定《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明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组成成员及职责的通知》，成立齐鲁云商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承担网络安全、信息化、等级保护、安全策略集中管控等管理职能。由总经理任组长，副总经理任副组长，各部门经理任成员。通知进一步明确了各成员的职责和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网络安全事故，不存在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否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无需取得质量体系认证，公司在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未发生因服务质量引发纠纷或处罚的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服务质量控制，2018年10月29日，经公司申请获得了由北京思坦达尔认证中心颁发的《（QMS）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64/18/Q2875/R0/M），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认证范围为：许可范围内的大宗商品线上交易服务、无车承运平台服务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遵守《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的情况**

公司现自主研发运营的互联网应用程序包括交易平台、物流平台。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二条的规定，公司属于“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者”，不属于“互联网应用商店”。根据公司提供资料，公司遵守《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的情况如下所示：

（1）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五条的规定：“通过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信息服务，应当依法取得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

公司情况：公司取得了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相关资质，持有山东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鲁 B2-20110093），公司通过平台提供信息服务的经营活动，属于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许可经营范围，公司具备相应的业务资质。

（2）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六条的规定：“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者和互联网应用商店服务提供者不得利用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扰乱社会秩序、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不得利用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制作、复制、发布、传播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内容。”

公司情况：公司平台作用为客户及货车司机发布、接收信息，在线订立运输业务，方便快捷的跟进业务进展等提供服务，公司研发物流平台的初衷为客户及货车司机提供优质高效的物流运输服务，不存在利用上述平台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扰乱社会秩序、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律法规禁止的



活动，亦不存在制作、复制、发布、传播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内容。公司互联网站已经在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网安大队备案（备案号：37030202000490）。

（3）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七条的规定，公司应履行的义务及公司实际履行情况如下：

应履行义务①：按照“后台实名、前台自愿”的原则，对注册用户进行基于手机号码等真实身份信息认证。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针对注册的货车驾驶员，公司要求其必须上传身份证照片、驾驶证照片、行驶证照片和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四证统一经过审核后方可注册；针对车辆信息上报时，公司要求必须填写车辆牌照、车长、车型等相关信息，经过平台审核才能认证；针对注册的客户，公司要求必须进行个人认证和企业认证等，必须上传姓名、身份证、手机号码、地址、公司名称、公司类型、营业执照等相关信息，经过平台审核之后方可注册。

应履行义务②：建立健全用户信息安全保护机制，收集、使用用户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必要的原则，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并经用户同意。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公司在用户平台注册时，就承诺将采取合理的安全手段保护用户提供的个人及单位信息，在未得到用户许可之前，除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披露及却有必要披露的外，不会擅自将用户信息披露给任何无关的第三方。

公司对用户敏感信息采用 HTTPS 加密协议通讯，防止用户信息在通讯过程中被窃听，对运行环境采用内外网隔离方式部署，所有关于用户信息存储的数据库、文档等均部署在内网环境中。

应履行义务③：建立健全信息内容审核管理机制，对发布违法违规信息内容的，视情采取警示、限制功能、暂停更新、关闭账号等处置措施，保存记录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用户在系统中发布信息内容主要为货源信息，且公司采用固定化的模板发布方式，这些信息均由系统预置好选项供用户选择，用户无法自行编辑发布的内容。对于发布虚假货源的用户，一经发现，可通过后台管理系统对该用户账号进行冻结、情节严重者终身禁用该帐号，必要时可导出用户信息发布记录，提供给公安机关处理。

应履行义务④：依法保障用户在安装或使用过程中的知情权和选择权，未向用户明示并经用户同意，不得开启收集地理位置、读取通讯录、使用摄像头、启用录音等功能，不得开启与服务无关的功能，不得捆绑安装无关应用程序。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公司平台为便于对运送货物的监控管理，可能存在需要手机用户地理位置的情况，在用户注册时由客户选择是否同意公司采集用户位置信息，不存在私自收集地理位置情况，不存在读取通讯录、使用摄像头、启用录音等功能，不存在开启与服务无关的功能，不存在捆绑安

装无关应用程序情况。

应履行义务⑤：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不得制作、发布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应用程序。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公司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公司注重研发创新，大量投入研发经费并取得了积极的成果，公司获得了多项软件著作权及网络域名，平台应用程序均为自主研发产生，不存在制作、发布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应用程序。

应履行义务⑥：记录用户日志信息，并保存六十日。

公司义务履行情况：公司平台记录用户行为日志信息，在后台数据库有明确且详细的纪录，该信息目前为永久保存。

（4）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九条的规定：“互联网应用商店服务提供者和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者应当签订服务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共同遵守法律法规和平台公约。”

公司情况：用户在注册使用公司平台会员时，会有相应的注册协议内容展示给用户，该协议中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均有明确的声明，用户如需使用公司产品，需要签订注册协议以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平台公约。

（5）根据《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第十条的规定：“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者和互联网应用商店服务提供者应当配合有关部门依法进行的监督检查，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设置便捷的投诉举报入口，及时处理公众投诉举报。”

公司情况：公司互联网站已经在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网安大队备案（备案号：37030202000490）。公司网站列式了网络违法犯罪举报网站、中央网信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等监管机构网站链接，方便接受监管部门及社会的检查监督。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提供信息服务合法核对，不存在被警示、暂停发布、下架应用程序的风险。

## 2、遵守《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的情况

（1）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公司情况：不适用。

（2）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八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在许可的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不得承运危险货物（符合豁免要求的除外）”

公司情况：公司取得了从事网络货运所需的相关资质，持有淄博市淄川交通运输管理所核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鲁交运管许可淄字 370302309924 号），其营业范围为普通货运。公司在日



常经营过程中签订的《货物运输业务合同》明确约定“不得夹带危险品及违禁品、侵权产品等违法货物”，根据淄博市淄川区交通运输局出具的《证明》，公司遵守国家相关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交通运输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3)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九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对实际承运车辆及驾驶员资质进行审查，保证提供服务的车辆具备合法有效营运资质、驾驶员具有合法有效从业资格证。网络货运经营者应保证线上提供服务的车辆、驾驶员与线下实际提供服务的车辆、驾驶员一致。网络货运经营者委托运输不得超越实际承运人核定的经营范围。”

公司情况：货车驾驶员在物流平台注册时，公司要求其必须上传身份证照片、驾驶证照片、行驶证照片和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四证统一经过审核后方可注册；针对车辆信息上报时，公司要求填写车辆牌照、车型等相关信息，经过平台审核才能认证。在开展实际运输业务时，公司会核实驾驶人员信息与车辆信息是否与注册相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运输全部为大宗商品，符合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规定的经营范围。

(4)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遵守车辆装载的要求，不得指使或者强令要求实际承运人超载、超限运输。”

公司情况：公司严格按照《道路运输条例》、《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未指使或者强令要求实际承运人超载、超限运输，超载超限业务不允许上线。

(5)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互联网平台应接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监测系统，并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上传运单数据，包括实际承运人、车辆、驾驶员的基本信息，运输起讫点、收发货时间、货类货重、运输费用、路桥通行费发票信息等。”

公司情况：公司与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吉旗物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了合作协议，对应物流公司均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确定的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试点单位，其系统平台已按照要求接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监测系统。

(6)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采取承运人责任保险、保证金、保函等措施，充分保障托运人合法权益。”

公司情况：公司重视托运人合法权益，实际承运人均有对应责任保险，在《货物运输业务合同》明确约定“在运输过程中因公司原因导致货物的损毁、遗失等问题，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等公司应当承担的责任及义务，可有效的保障托运人合法权益。

(7)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按

照《零担货物道路运输服务规范》的相关要求，对托运人身份进行查验登记，督促实际承运人实行安全查验制度，对货物进行安全检查或者开封验视。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如实记录托运人身份、物品信息。”

公司情况：托运人进行平台注册时，公司要求必须进行个人认证和企业认证等，必须上传姓名、身份证、手机号码、地址、公司名称、公司类型、营业执照等相关信息，经过平台审核之后方可注册。公司在《货物运输业务合同》明确约定“托运人应当配合实际承运人确认货物的数量、重量和体积等”。对于实际承运人，公司要求实际承运人进行检查、记录承运的货物，对于违法违规货物需第一时间告知公司和公安机关。报告期内，网络货运货物以煤炭为主。

(8)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加强对实际承运人运输安全、服务质量的管理，建立对实际承运人的服务评价体系，公示服务评价结果。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建立投诉举报机制，对举报投诉及时处理。”

公司情况：公司对实际承运人注册信息、合同履行情况、是否存在违规等存在监控管理，对其运输安全、服务质量等守法情况监督，对于违法违规的用户，一经发现，可通过后台管理系统对该用户账号进行冻结、情节严重者终身禁用该帐号，必要时可导出用户信息发布记录，提供给公安机关处理。

公司互联网站已经在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网安大队备案（备案号：37030202000490）。公司网站列式了网络违法犯罪举报网站、中央网信办（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等监管机构网站链接，方便接受监管部门及社会的检查监督。

(9)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记录实际承运人、托运人在网络平台上发布的信息内容，包括用户注册信息、身份认证信息、订单日志、网上交易日志、行驶轨迹日志等信息，并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可用性。信息保存时间自交易完成之日起不少于三年；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公司情况：公司平台记录用户行为日志信息，在后台数据库有明确且详细的纪录，该信息目前为永久保存。

(10)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遵守国家网络和信息安全有关规定。”

公司情况：公司严格监管平台信息内容，不存在利用平台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扰乱社会秩序、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等法律法规禁止的活动，亦不存在制作、复制、发布、传播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内容。对于发现有平台用户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第一时间进行删除并永久查封该账户，并与公安机关联系处理。

(11) 根据《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网络货运经营者应当采

取有效措施加强对驾驶员、车辆、托运人等相关信息的保密管理，不得泄露、出售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信息，不得使用相关信息开展其他业务。公司对用户信息、隐私及商业秘密的保护措施和风险控制体系及其有效性。”

公司情况：公司在用户平台注册时，就承诺将采取合理的安全手段保护用户提供的个人及单位信息，在未得到用户许可之前，除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披露及却有必要披露的外，不会擅自将用户信息披露给任何无关的第三方。

##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以“让大宗商品流通更方便”为宗旨，不断探索供应链创新发展模式，提升服务水平。公司研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管理系统等，服务于大宗商品流程环节。公司平台实现了提供商品信息资讯、发布销售信息、商品在线交易、网络货运物流服务、仓储管理服务等功能，促进了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

公司的盈利模式、研发模式、交易平台和物流平台业务模式如下。

### （一）、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业务主要依托公司开发的交易平台和物流平台。公司自 2019 年起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

#### 1、网络货运

公司通过物流平台提供网络货运业务，物流平台有效的减少了交易环节、提高了运输效率、保障了运输质量。公司的物流平台向所有货主（即托运方）、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即实际承运人）免费注册提供。

**公司作为承运方与货主（即托运方）签订运输合同，合同约定由公司按照约定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送责任；公司与其他无车承运平台公司签订运输服务合同，由注册物流平台使用的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作为实际承运人，履行运输义务、承担运输责任。**

公司向货主收取物流运输收入，向合作的物流企业支付的费用构成主营业务成本，差额实现盈利。其次，随着快到网用户使用量不断增加，公司拟发展增值服务功能，通过提供增值服务（加油卡、高速通行卡等服务费）进一步获取营业利润。

#### 2、交易平台会员费

在交易平台注册为会员的客户，按照约定需要向公司每年支付年费。公司为其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

#### 3、平台综合服务

公司凭借在煤炭等行业资源、渠道、信息数据以及经验积累，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如寻找货源、购买方，货运手续办理，合同促成等服务）。此类业务根据业务性质不同，按照单次收取协商费用或者按照按照合同额一定比例收费。

#### 4、软件开发服务

公司自主开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平台及服务系统，平台系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获取了一系列的软件著作权。公司在满足公司研发业务需求的同时，对外承接软件技术开发业务。此类业务公司按照双方合同约定进度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实现营业利润。

### （二）、研发模式

交易平台及网络货运业务的开拓和开展、技术平台的开发和完善均依赖于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人才、研发人才。公司组建了实力将强的研发团队，公司开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平台及相关服务系统，平台系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目前，公司研发团队一方面根据业务需要进行完善平台、研发创新，另一方面承接外部软件开发需求，推进 SAAS 服务输出。

自主研发或外接软件开发服务，公司均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具体流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之“（二）主要业务流程”之“（1）研发流程”。

### （三）、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商业模式

交易平台致力于构建以煤炭为基础的大宗物资交易生态圈，涵盖各类大宗物资生产、供应、销售、运输、仓储等，秉承“安全、高效、自由、低价”的服务宗旨，为用户提供交易信息资讯、销售信息发布、在线交易等综合性服务。交易平台的线上交易功能，将以往需要多个人长时间完成的工作量，在短时间内高效、准确地完成，解除了“磨破嘴、跑断腿”的传统销售烦恼，为客户创造实际的经济效益。

交易平台客户根据自身资源情况，可将自有资源在平台挂牌销售。交易平台根据会员等级，优先进行资源配比推送，将客户资源及需求方进行点对点撮合交易。平台提供大宗物资贸易信息发布、供需采购管理、电子合同、订单管理、在线支付等全流程的服务，使大宗交易更加高效、便捷。交易平台整合商家信息资源，进行大数据分析，通过交易向物流转化、交易向金融转化、交易向仓储转化、会员费模式，完成交易、物流、金融业务的融合，实现服务增值。

**目前交易平台商品交易分为挂牌交易、普通直营交易、计划直营交易。**

**挂牌交易，适用于贸易商之间的交易模式。供需双方在交易平台达成交易协议后，进行资金与**

发货清算的流程管理，满足普通贸易商之间的交易需求。

普通直营交易，适用于生产制造企业与贸易商之间的交易模式。贸易商需向供应方申请合作意向，双方确定合作后，在交易平台进行资金与发货清算的管理，同一订单或合同可管控多种商品的交易及结算流程，满足贸易商向供应企业采购多种商品的复杂交易需求。

计划直营交易，适用于计划管控严格的生产制造企业与贸易商之间的交易模式。贸易商需向供应方申请合作意向，双方确定合作后，在交易平台进行资金与发货清算的管理，贸易商需按照供应方的供销管控体系，按计划进行拉货清算。同时本模式也满足贸易商向供应企业采购多种商品的复杂交易需求。

公司客户开发方式主要包括电话拜访、客户陌拜、展会开发、合作方介绍等。交易平台以煤炭、钢铁、铁矿石等大宗商品的生产企业、贸易商、终端用户企业为定位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开拓客户以煤炭行业内企业为主。客户通过交易平台网站提交申请，交易平台审核客户资质文件通过后，由客户完成注册认证、电子签章等环节。平台客户根据自身资源情况，可将自有资源在平台挂牌销售。平台根据会员等级，优先进行资源配比式推送，将客户资源及需求方进行点对点撮合交易。平台提供大宗物资贸易的标准化、流程化、透明化、在线电子签章、在线支付结算服务，使大宗交易更加高效、便捷。

交易平台主要盈利来源包括会员费收入、平台综合服务。会员费业务为：客户通过交易平台注册，享受交易平台提供的线上交易、物流运输、仓储服务、资讯服务、财政贸易奖补等，根据双方合作情况，收取一定的服务费用，服务费用按年度收取，每年收取一次。**普通客户不收取费用，VIP客户收取 4-5.5 万元/年的服务费。**平台综合服务业务为：交易平台根据大数据分析，提供给交易平台会员以优质、及时的采购、销售信息，帮助交易平台会员确认大宗物资价格及购销时机，实现交易平台会员对大宗物资价格涨跌的及时掌握，通过交易平台撮合达成的交易，按月交易额/每次业务额的一定比例或者双方约定的价格收费。

#### （四）、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商业模式

物流平台以打造“货运版滴滴打车”为目标，全面开展网络货运、物流业务撮合、物流竞价、运输调度、交易支付等业务服务。利用平台业务管理、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数据对接等方式，实现货主、物流公司、司机和收货人信息互联互通，降低运输成本，形成基于“互联网+物流”的物流网络生态圈，为大宗商品生产商、贸易商、终端用户、承运商、物流企业等提供一站式物流解决方案。

齐鲁云商不属于无车承运试点企业（交通运输部为部分企业颁发了无车承运试点资质，公司无对应资质，根据交通运输部《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无车承运人试点资质），且淄博本地开展业务成本远高于同行正常水平，公司无法基于本地政策完全自主开展网络货运业务，公司采取与具有网络货运资质的企业平台进行合作。公司已经与泰安市



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吉旗物联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了合作协议，**报告期内**以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松电子”）为主。

公司与合作方在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基础上一致确认，以物流平台为主（数据生成并推送）、合作方平台为辅（数据接收）开展物流业务。

具体业务开展模式情况如下：

#### 1、物流平台基本业务流程

(1) 货主发布信息：货主根据物流平台的要求注册通过后，即可享有发布货源的权利。货主发布货源信息时，需要填写装车地址、卸车地址、发运量、运费价格、合理货损、货物单价、验收方式等信息。

(2) 货车司机接单：货车司机根据物流平台的要求注册通过后，能够在物流平台看到货主发布的运输需求，公司根据具体情况推送、撮合物流运输业务，货车司机根据货主发布的货源信息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予以接单。

(3) 货车司机履行运输责任：货车司机在约定地点将货物装车，填写装车货物、净重等信息，在系统上传装车磅单，货主和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可以监控装车磅单；在物流运输过程中，物流平台监控物流轨迹等运输过程；货车运输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并卸车后，货车司机取得卸车磅单，在物流平台上传卸车磅单等单据，卸车磅单等单据作为货车司机的结算依据，货主和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可以监控卸车磅单等单据。

(4) 货主验收：货车司机运输完成并在物流系统上传卸车磅单等单据后，货主对卸车磅单进行验收，核对装卸车量、货物等信息，核对无误后作为结算依据。

#### 2、合同签订情况

(1) 货主合同签订情况：齐鲁云商与货主签订货物运输框架合同和物流平台使用合同。货主注册物流平台使用前，齐鲁云商与货主进行商务谈判，双方达成一致后签订年度的货物运输框架合同。货主在物流平台注册后使用平台发布货源，同时，货主在注册物流平台时签订遵守相关规定的电子版物流平台使用合同。

(2) 合作方平台合同签订情况：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承接的物流业务以公司的物流平台为主导，对接货物托运人（即货主），同时对接货物的实际承运人（即货车司机）。齐鲁云商与合作方签订年度的货物运输框架合同，约定物流平台的所有流程数据均通过技术手段备份至合作方平台，经合作方平台审核后对接监管部门，合作方平台保证数据在国家监管平台中可监控。

(3) 货车司机合同签订情况：货车司机在注册公司物流平台时，与公司签订遵守相关规定的

电子版物流平台使用合同（约定遵守法律法规及物流平台使用规定，保证注册身份信息、车辆信息、车辆证件、驾驶证件等真实性）。货车司机在承接运输业务时，在线签订货物运输合同，因货运信息需要对接监管部门，在线签订的货物运输合同双方为货车司机和合作方单位。

### 3、费用及盈利模式、结算及开票情况

①费用及盈利模式情况：货主在发布货源信息时，会根据其愿意承担的市场价格发布运输价格，此价格即货车司机接受订单并在完成订单后可得到的运输价格。货主在入驻公司物流平台前，公司与货主达成以运输价格（货主发布货源时公布的）基础上调一定比例的双方运输价格；公司与合作方约定的结算价格，以运输价格（货主发布货源时公布的）基础上调一定比例的运输价格；与货主确定的比例存在差异且整体高于与合作方确定的比例，以与货主、合作方结算后的价差作为毛利留存公司。

②结算方式：货主根据其运输量情况先向齐鲁云商银行账户转账预付运费，齐鲁云商结算部人员核对货主验收记录无误情况下，齐鲁云商付款给合作方银行账户，合作方通过银行账户将运输款支付给货车司机。各方均通过银行账户结算，不存在通过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合作结算的情况。

③开具发票情况：公司与货主签订物流运输合同，承担运输责任，由公司向其开具运输业增值税发票结算；公司与合作方签订货物运输框架合同，由合作方向公司开具运输业增值税发票结算。

以上业务流程能够保证合同、业务流、发票流、资金流各项单据一致，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与业务实际开展一致。

公司与托运方及承运方的具体权利义务与争议解决约定如下：

主要内容	公司（承运方）与托运方合同	公司（托运方）与承运方合同
货物要求	在普通货物中央带、匿报危险品或夹带任何违禁品、侵权产品等违法货物，造成的损失应由托运方负责赔偿。	托运方不得托运法律法规规定的易燃易爆、危险品和禁运品，否则应承担由此给承运方造成的各种处罚或损失。
货物包装	托运方自行包装，因包装不当引起的损失由托运方承担责任。	因托运方的不合格包装所造成货物受损或灭失，承运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货物损失	托运方交予公司承运的货物，如果由托运方指定的实际承运人承运时，在实际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的损毁、遗失等问题，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如果通过平台司机接单，则通过司机购买的货物运输保险赔付。	公司可根据当次所运输货物的价值自行投保货物运输保险服务。对于托运方指定的平台用户实际承运人承运的运单，如运输过程中发生货损货差风险等事故，应由托运方指定的实际承运人或托运方承担相关损失，承运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造成的货物损失或逾期到达，包装完整无损而内装货物短损、变质，公司免责。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负责工业行业和信息化产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行业标准、产业政策的制定和发布，审查、核发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国产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等
2	交通运输部	组织制定道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对达到“部标”标准企业进行审批
3	国家能源局	承担煤炭行业管理工作；拟订煤炭开发、煤层气、煤炭加工转化为清洁能源产品的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煤炭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开展煤层气开发、淘汰煤炭落后产能、煤矿瓦斯治理和利用工作。
4	国家版权局	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5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促进软件产业健康发展；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承担软件和软件产品认定职能及其他行业管理职能
6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组织实施行业调查和统计，提出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经济立法建议；提供信息、法律咨询服务；组织行业理论研究，举办学术讨论会；参与商品流通与物流方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编制修订；组织展览和交易活动，促进对外合作与交流；编辑出版发行会刊、年鉴、资料和其他出版物；承担政府有关部门委托的工作任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所属细分行业属于“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大宗商品贸易、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以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为主，网络货运收入为辅；2019年1-6月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

公司已经不再作为大宗商品贸易方参与贸易业务，而是依托平台服务企业及用户，后期收入将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

公司参与的业务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中国软件业协会和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为行业自律组织，软件产品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

####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	颁布时	主要涉及内容
----	-----	----	----	-----	--------

			单位	间	
1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中办发【2006】11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06/05	明确了到2020年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提出要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金融、现代物流、连锁经营、专业信息服务、咨询中介等新型服务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降低物流成本和交易成本。
2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发(2009)8号	国务院	2009/03	提出物流业自身需要转变发展模式，向以信息技术和供应链管理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业发展，通过提供低成本、高效率、多样化、专业化的物流服务，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提高自身竞争力。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国办发【2011】38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1/08	加强物流新技术的自主研发，重点支持货物跟踪定位、无线射频识别、物流信息平台、智能交通、物流管理软件、移动物流信息服务等关键技术攻关。鼓励物流企业应用供应链管理技术和信息技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物流企业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要积极给予扶持。调整完善物流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物流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信【2013】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01	到“十二五”末期，初步建立起与国家现代物流体系相适应和协调发展的物流信息化体系，为信息化带动物流发展奠定基础。其中，涌现一批成功运营的物流信息平台，初步形成覆盖全国的物流信息联动网络；专业化物流信息服务业实现规模化发展。
5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	国发【2014】42号	国务院	2014/09	加强北斗导航、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先进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发挥核心物流企业整合能力，打通物流信息链，实现物流信息全程可追踪。加快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积极推进全社会物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支持运输配载、跟踪追溯、库存监控等有实际需求、具备可持续发展前景的物流信息平台发展，鼓励各类平台创新运营服务模式。鼓励区域间和行业内的物流平台信息共享，实现互联互通。
6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国发【2015】24号	国务院	2015/05	支持物流配送终端及智慧物流平台建设。推动跨地区跨行业的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鼓励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发展共同配送等物流配送组织新模式。
7	《“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	国办发【2016】24号	商务部	2015/05	研究制订发展智慧流通的政策性文件，深化“互联网+流通”应用，支持和鼓励流通方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消费服务创新、跨境贸易创新、政务服务创新，建立健全智能化流通支撑体系，释放消费潜力，提高市场效率，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领我国经济转型升级。
8	《中华人民共	国务院令	国务院	2016/02	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2016 修订）》	第 666 号			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分为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9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		交通运输部	2019/07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互联网+”高效物流发展相关部署要求，健全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培育现代物流市场新业态，加快推进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10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展互联网物流企业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工作的通知》	税总函（2017）579 号	国家税务局	2017/12	经省国税局批准，互联网物流企业可以为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货物运输业小规模纳税人代开专用发票，并代办相关涉税事项。

随着我国物流产业的不断发展，物流产业信息化被逐渐提上日程，国家出台了许多鼓励支持政策。此外，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这些新兴产业在我国“十二五”规划中的大力推进，“互联网+物流”行业发展迅速，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相应的引导和扶持政策。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我国无车承运业务发展情况

一般情况下，供方将物资提供给需方即完成了物流服务，第三方物流（ThirdPartyLogistics，即 3PL，TPL）是指物流服务的供方，需方之外的第三方去完成物流服务为特征的物流运作方式，而第四方物流（FourthPartyLogistics，即 4PL，FPL）是 1998 年美国埃森哲咨询公司率先提出的，是专门为第一方、第二方和第三方提供物流规划、咨询、物流信息系统、供应链管理等活动，并不实际承担具体的物流运作活动。

中国社会运行中的物流成本维持在高位，2017 年度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率在 15%左右，比欧美发达国家相比较。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既有衔接有序、配套成熟的多式联运基础设施，还有综合信息系统、供应链平台、互联网应用和金融服务相配套，这样的物流基础设施才能高效的服务实体经济和生活消费，这也是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

国家层面对于物流业的关注在最近几年得到很大提升，政府工作报告中多次提出推动流通的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提高流通效率，降低中间成本，促进物流配送、快递业和网络购物的发展。面对中国在世界经济中地位的提升、移动互联网的逐步普及等新形势，政府工作报告对于物流行业提出新的发展要求和规划，提出要加快互通互联、大通关和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借助互联网为载体，提升 B2B、B2C、O2O 等新型消费模式的活力。

无车承运人的概念是从 2016 年正式落地的，但在物流圈，无车承运的现象早就不新鲜了。市场上的物流公司许多运输业务都是依靠运力外包，他们并不实际承运，而是把货卖给小的物流公司、专线或者个体司机，从而赚取运费差价。个体司机是无车承运的主要运力，他们虽然价格便宜但存在产权与法律上的风险。当个体司机买车之后，由于很难办到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一般都是将车辆登记在某个具有运输经营资质的公司名下，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运营。由于司机的机动车登记证书上的产权所有人是公司，所以挂靠公司是车辆名义上的所有者，但实际上司机与挂靠公司并没有劳动关系。

这种挂靠关系，随着货运市场的扩大，会滋生出许多弊端，特别是营改增之后产生的税务问题。增值税进项税和销项税的差异，导致了虚开发票的现象，长期的灰色操作，不利于企业未来的管理。其次是责任承担问题，无车承运人的运力主要是个体司机，在事故发生后，个体司机往往没有承担责任的能力，外逃现象频出，无车承运人与个体司机之间谁来担责，始终没法解决。

面对中国公路物流成本居高不下带来的国民经济转型之痛、物流行业发展之痛、货车司机生存之痛，第四方智慧物流平台向公众提供了新的物流解决方案。

物流解决方案的方向主要有 TMS（运输管理系统）和“无车承运人”。TMS 主要功能包括：业务流程管理（BPM）、托运单管理、订单跟踪、货物跟踪、从业人员管理、运输业户管理，实现运输业务流程的可视化监控、结算管理等。“无车承运人”指的是不拥有车辆而从事货物运输的个人或单位。“无车承运人”具有双重身份，对于真正的托运人来说，其是承运人；但是对于实际承运人而言，其又是托运人。“无车承运人”一般不从事具体的运输业务，只从事运输组织、货物分拨、运输方式和运输线路的选择等工作，其收入来源主要是规模化的“批发”运输而产生的运费差价。

对无车承运缺乏有效的市场监管手段，造成了市场运营的混乱。从 2016 年政府政策的正式落地，到 2017 年通过对 229 家试点的监管，无车承运人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 （2）行业发展趋势

无车承运逐渐成为运输组织的主体。国内的物流公司，不论是快递还是零担，仅靠自有车运输的比例很少，大部分是有车承运与无车承运混合经营。他们通过少量购买或租赁车辆来获得运输资质，而在实际运营当中大部分运输业务都是通过外包给个体运力来完成，出现了有车和无车承运混合经营的局面。近年来，国内无车承运平台呈现出爆发式的增长。这种局面的出现，一方面是受到国家政策引导、信息技术提升及互联网思维的影响。另一方面，更主要的原因是我国物流运营体系中运输组织层面的缺失。公路运输却长期处于市场自主状态，需要运输组织化来实现物流行业降本增效。因此，无车承运模式得以快速发展，逐渐成为运输组织的主要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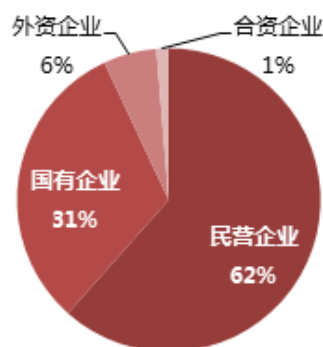
无车承运平台作用将日趋凸显。承运平台根据切入环节和是否承运两个维度来划分，可分为满帮模式、福佑模式、路歌模式、米阳模式、共生模式等五类。他们模式各异，对物流行业的作用也各不相同。①信息匹配效率提升。撮合型平台的产生，首先解决了信息匹配问题。货主不再从信

息部的小黑板上讨价还价，而是通过平台直接寻找司机。既减少了司机的等货时间，提升了物流效率，也通过平台的线上操作形成数据，让物流更加信息化、数字化。②运力的管控作用。承运型平台有效地解决了司机的管控问题。通过信息部掌握运力，通过 3PL 掌握货源，在为货主降低了运费的同时避免了信任难点，解决了司机与货主之间的信任危机。③价格越来越透明。平台一般以竞价方式进行车货匹配，车价在平台都可以查到，打通了货主与司机之间的连接通道，去除了分包的中间商，减少层层分包对利润的稀释，价格也更加透明。

#### 4、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现存的具备无车承运资质的企业中，企业参与度总体较高，民营企业数量占 60%左右，国企占 30%左右。

##### 运营主体以民营企业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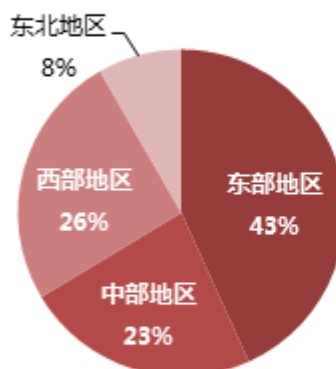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从企业地区分布分析，东部地区试点企业数量最多，运营主体从东向西依次递减。



### 运营主体地区部分由东到西依次递减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在以上企业中，主要包含传统物流企业、联网平台型企业、合同物流业务企业和零担物流业务企业四类。以普通货运占比最大，其他依次为大宗物资、集装箱运输和冷链物流。从市场辐射范围来看，90%左右的企业覆盖范围跨省、跨区域，具有明显的网络化特征。

## 5、行业壁垒

### (1) 资质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复合型行业，所涉及的资质主要包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相关资质和交通运输相关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规定，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 (2) 技术壁垒

“互联网+物流”的智慧物流信息服务平台致力于将互联网、地理位置信息、车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信息技术应用到物流领域，以物流平台及手机客户端为载体，依托 SAAS 模式的物流管理系统，引入信用体系和第三方支付，改变传统的货运交易模式。负责物流与运输项目的规划，研究与咨询，物流行业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与集成，是物流项目规划、物流软件研发和物流运营实施的综合性物流解决方案服务商。行业内企业需要有持续的研发能力、过硬的服务技术和高效的平台运维能力。因此，行业涉及较为复杂的软硬件研发技术，是知识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 (3) 资源壁垒

供应商的数量、质量等对业务的规模、区域、质量等有决定性作用，与大量稳定，优质，性价比高的上游供应商形成紧密合作，决定了服务商的业务品质与价格优势。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需要经过大量的项目积累以及持续增长的业务规模作为支撑。

### (4) 品牌壁垒

客户对货物运输的安全性、可靠性、及时性等方面均有要求，因此在物流服务企业时，通常会选择行业内信誉良好、品牌知名度较高以及合作默契的企业。品牌的形成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成功的运作经验，从而形成行业的进入壁垒。

## (二) 市场规模

### 1、营业性货运量市场庞大

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运输行业市场额巨大。根据交通运输部《2018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告》，2018年度我国公路运输完成货运量395.69亿吨，增长7.3%，货物周转量71249.21亿吨公里，增长6.7%。2014年至2018年，我国货物运输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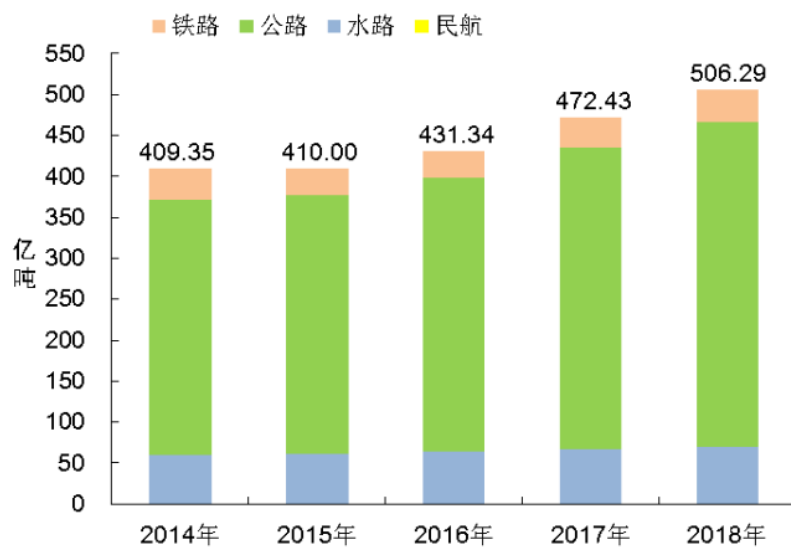


图10 2014 - 2018年营业性货运量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官网数据统计

### 2、网络货运业务量快速发展

2017年8月，交通运输部发布《无车承运人试点中期运行监测分析报告》（简称《报告》），



利用监测平台数据对全国无车承运人试点运行情况进行了初步分析与汇总。截至 2017 年 6 月底，全国共有 281 家试点企业完成了与部级试点运行监测平台的对接，并结合业务实际，累计上传无车承运经营相关数据 750 多万条。数据表明，无车承运人试点运行监测工作进展顺利，综合异常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单据接入正常率总体处于合理范围，车辆资质异常比例逐月下降。

《报告》显示，281 家试点企业共整合货运车辆近 9 万辆，货运量排名前十的试点企业货运量占全国无车承运试点企业货运量的 63%，无车承运企业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通过无车承运平台整合资源，平均单车月行驶里程达 1.2 万公里，比传统货运模式提高了近 50%，平均等货时间由 2 至 3 天缩短至 8 至 10 个小时，较传统货运模式降低交易成本 6% 至 8%，无车承运模式对促进物流降本增效的作用初步显现。

2018 年 10 月 9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了关于无车承运人试点综合监测评估情况的通报。根据通报，试点监测总体情况如下：（一）、资源整合能力显著提升。今年上半年，229 家试点企业共整合社会运力 64.4 万辆，比去年全年增长了 20%；完成运单 1952.8 万单，货运量 1.27 亿吨，月均增幅均在 10% 以上，80% 以上的车辆与试点企业形成了较强的粘性，平台集聚效应逐步显现，运输组织化程度明显提高。（二）、物流市场格局不断优化。试点企业平均注册资本金达 1.2 亿元，平均整合运力 2,800 辆，上半年平均运费收入超过 8,000 万元，行业集中度不断增强，物流资源进一步集聚，逐步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三）、试点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高。试点企业上传运单综合异常率由去年 12 月份的 6.3% 下降到今年 6 月份的 1.8%，其中运单接入异常率仅为 1.2%，监测数据质量大幅改善，试点企业对运输安全的管控能力不断增强。

###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市场竞争风险

行业内企业间竞争日趋严重，竞争对手逐渐增多，对企业如何通过高品质、低成本的产品突出市场重围带来挑战，这些因素将对行业内企业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行业内竞争对手的水平提高以及技术的不断更新，可以预计未来行业的竞争将会愈加多元化、更趋激烈，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物流行业的需求高度依赖于宏观经济景气度和下游制造业的需求情况，受经济周期的影响相对较大。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出口萎靡、内需持续疲软，经济尚未出现明显快速增长的情况，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将影响物流行业的整体发展。

#### 3、人才和技术风险

网络货运行业属于“互联网+物流”的发展模式，对各类专业人才有较大需求。网络货运业务的开

拓和开展、技术平台的开发和完善均依赖于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人才、研发人才和市场开拓人才。因此，如果该等专业人才或核心人员出现大规模流失，将给网络货运行业带来较大的影响。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在行业中所处的地位

公司立志打造大宗商品 B2B 服务平台，研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管理系统等，服务于大宗商品流程环节。公司平台实现了提供商品信息资讯、发布销售信息、商品在线交易、网络货运物流服务、仓储管理服务等功能，促进了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

目前，公司服务的大宗商品行业集中在煤炭行业，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矿井、煤炭贸易企业，并在煤炭行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客户、供应商资源，积累了业务运营相关的经验。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①专业的团队

公司组建了专业的团队，拥有专业的职能人员、研发人员、营销人员、产品及运营人员。公司现有员工能够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产品及服务得到用户的信赖，业务量及收入不多增长。

###### ②完善的平台系统

公司研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及云仓煤掌柜系统，能够为客户提供资讯、信息、交易、数据、物流等相关服务，平台及系统功能完善，得到了客户的好评。且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团队，不断完善平台、系统功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基础保障。

###### ③注册用户及使用情况较好

2016 年 12 月 12 日，交易平台正式上线运营。2017 年交易额 97.50 亿元，交易量 2,600.15 万吨。2018 年交易额 207.38 亿元，交易量 4,018.50 万吨。2019 年 1-6 月交易额 55.49 亿元，交易量 1,023.91 万吨。报告期内，平台累计交易额 360.37 亿元，交易量 7,642.56 万吨。

2018 年 3 月，物流平台正式上线运营，2018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66 家，注册车辆 11,897 辆，承运量 85.81 万吨，物流收入 7,000 余万元；2019 年上半年入驻客户 25 家，注册车辆 48,598 辆，运力范围涵盖山东、内蒙古、陕西、河北、山西、甘肃、宁夏等地区，承运量 100 万吨，物流收入 1.53 亿元。

公司交易平台及物流平台用户量及交易额等已经具有一定规模。

##### 3、公司竞争劣势

###### ①全国性布局尚未完成

全国性布局尚未完成，在较多省份仍然非常薄弱，此为公司下一步推广发展的方向。目前在做样板市场建设，后期将快速进行团队扩张，保障对全国规模用户的服务。

## ②多领域布局尚未完成

公司在煤炭行业已经开拓了一定量的业务，并在业务开拓、平台系统发展完善、后台管理运营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下一步公司将依托原有平台、团队及经验等向其他大宗商品领域拓展，快速发展公司业务。

## （五）其他情况

### 1、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物流行业在国民经济增长中起到了基础性支撑作用。网络货运作为物流行业一系列痛点的解决方案提供者，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和鼓励网络货运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为我国网络货运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颁布单位	实施时间	主要内容
1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中办发【2006】11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06/05	明确了到2020年我国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提出要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金融、现代物流、连锁经营、专业信息服务、咨询中介等新型服务业。大力发展电子商务，降低物流成本和交易成本。
2	《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发（2009）8号	国务院	2009/03	提出物流业自身需要转变发展模式，向以信息技术和供应链管理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业发展，通过提供低成本、高效率、多样化、专业化的物流服务，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提高自身竞争力。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	国办发【2011】38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1/08	加强物流新技术的自主研发，重点支持货物跟踪定位、无线射频识别、物流信息平台、智能交通、物流管理软件、移动物流信息服务等关键技术攻关。鼓励物流企业应用供应链管理技术和信息技术，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物流企业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要积极给予扶持。调整完善物流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	工信部信【2013】7	工业和信	2013/01	到“十二五”末期，初步建立起与国家现代物流体系相适应和协调发展的物流信

	物流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	号	息化部		息化体系,为信息化带动物流发展奠定基础。其中,涌现一批成功运营的物流信息平台,初步形成覆盖全国的物流信息联动网络;专业化物流信息服务业实现规模化发展。
5	《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	国发【2014】42	国务院	2014/09	加强北斗导航、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先进信息技术在物流领域的应用。加快企业物流信息系统建设,发挥核心物流企业整合能力,打通物流信息链,实现物流信息全程可追踪。加快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积极推进全社会物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支持运输配载、跟踪追溯、库存监控等有实际需求、具备可持续发展前景的物流信息平台发展,鼓励各类平台创新运营服务模式。鼓励区域间和行业内的物流平台信息共享,实现互联互通。
6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国发【2015】24号	国务院	2015/05	支持物流配送终端及智慧物流平台建设。推动跨地区跨行业的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鼓励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发展共同配送等物流配送组织新模式。
7	《“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	国办发【2016】24号	商务部	2015/05	研究制订发展智慧流通的政策性文件,深化“互联网+流通”应用,支持和鼓励流通方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消费服务创新、跨境贸易创新、政务服务创新,建立健全智能化流通支撑体系,释放消费潜力,提高市场效率,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领我国经济转型升级。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2016修订)》	国务院令 第666号	国务院	2016/02	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分为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9	《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管理办法》	--	交通运输部	2019/07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互联网+”高效物流发展相关部署要求,健全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培育现 物流市场新业态,加快推进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10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展互联网物流平台企业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试点工作的通知》	税总函(2017)579号	国家税务局	2017/12	经省国税局批准,互联网物流平台企业可以为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货物运输业小规模纳税人代开专用发票,并代办相关涉税事项。

## (2) 相关技术的发展成熟

网络货运采取“互联网+物流”的发展模式，离不开其他各项技术的发展和支撑。基于互联网平台、移动信息、各类传感器、GPS/GIS 的定位追踪等技术，实现了物流系统的信息实时采集与链接进入互联网，从而使得实体物流才能够与虚拟世界的互联网对接与融合，并进行规划、监督、管理。

## 2、不利因素

### (1) 受宏观经济波动明显

物流行业的需求高度依赖于宏观经济景气度和下游制造业的需求情况，受经济周期的影响相对较大。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增速放缓、出口萎靡、内需持续疲软，经济尚未出现明显快速增长的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明显。

### (2) 行业内高端人才不足

高端专业复合型人才资源不足是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由于网络货运行业为新兴行业，仍处在高速发展阶段，总体发展规划、平台设计、技术开发、数据分析等领域的高端复合型人才缺口较为严重。同时，伴随着行业内先发企业的高速扩张，已造成行业内人才分布不均衡的局面，随着人力成本的不断推高，成为限制行业快速发展的不利因素。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营业收入较高，2019年1-6月公司实现净利润14,710,734.53元，且现金流量较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问题。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成立，有限公司制订了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因投资人数较少，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但设执行董事 1 名，监事 1 名。2011 年 8 月，有限公司引入新股东淄矿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在股权转让、变更营业范围、变更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执行董事或董事会、监事或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董事会成员共有 5 名，均为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两名职工监事。此外，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管理制度。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总经理；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



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三十六条；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二条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
累计投票制	否	未单独制定制度，按照《公司法》相关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关联交易规则》第十五条；《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九条；《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规则》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全文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p>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p> <p>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p>

法权益的情形。
---------

## 1、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证股东大会会议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性，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章程》三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公司章程》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条规定：公司应当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本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应当切实履行职责，认真、按时组织股东大会。公司全体董事应当勤勉尽责，确保股东大会正常召开和依法行使职权。

## 2、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规则》第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并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第十四条规定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的关联交易；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但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第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披露文件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九条：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八条：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投票表决

和清点表决票，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及会计核算管理等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地进行。

### 4、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履行首次披露义务时，应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本制度规定的披露要求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临时公告格式指引予以披露。《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十条规定：公司应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股东，严格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指定人员负责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制度、接待来访、回答咨询、联系股东，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准备和向主办券商递交信息披露的文件，与新闻媒体联系刊登披露的信息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应对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指定人员的工作予以积极支持，任何机构及个人不得干预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指定人员的工作。

### 5、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二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是指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战略管理行为。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五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本原则是：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低耗原则，互动沟通原则。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系由齐鲁云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齐鲁云商有限的全部生产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运营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并设有专门的部门，配置专职人员开展各项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权和实施权，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
资产	是	公司系由齐鲁云商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齐鲁云商有限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公司，该等出资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验资报告》（京永济验字【2019】第001号）验证，已足额缴纳。齐鲁云商承继了齐鲁云商有限的全部资产。前述资产的权属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齐鲁云商的主要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占用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人员	是	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具有独立

		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并制订了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机构	是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1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开采，发电，汽油、柴油零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煤泥、硫化铁、水泥制品、煤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粉煤灰砖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受托开展广播电视网络维修、管理，矿山机电设备维修，自备铁路运输，煤炭洗选、加工；工程测量，供热、供水，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搬运装卸(不含道路运输)，焦炭、钢材、铝材、建材、铁矿石、铁矿粉销售；设备租赁、销售；选煤厂托管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原煤洗选加工、自备铁路运输	100
2	淄博方大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100
3	山东方大新材料科技有	生态环境材料、管材及管件研发、生产、销售；门窗生产、销售、安装；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产品(不含	生态环境材料、管	100



	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钢管、钢材、五金制品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材及管件研发、生产、销售	
4	华能灵台邵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投资管理	100
5	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煤炭洗选、加工,矿用器材销售;设备租赁及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原煤洗选加工、销售	100
6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技术开发与投资(限公司自有资金);煤炭开采;机械制造及维修;煤炭洗选加工、销售;煤矿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矿用设备、物资、材料销售;饮用水供应;物流信息咨询,货运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机械制造及维修;煤炭洗选加工、销售	100
7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批发;施工劳务分包;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矿山工程、建筑幕墙、铁路专用线、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消防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道路工程、铁路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电力设施承装(修、试);锅炉安装、改造、维修;机电修配;地质钻探;塑钢、金属门窗制造、销售,塑料制品、非金属托辊、管材、管件、型材生产、销售;铸件、带式输送机及金属制作、销售;矿山机械、井下支护产品、泵及真空设备、煤矿用移动瓦斯抽放泵站制造、销售、租赁、维修;钢材、钢坯、苗木、化工原料(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工矿配件、建材、五金机电产品、劳保用品销售;单体液压支柱的加工、生产、销售;电力保护监测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成套装置的组装、生产、测试、销售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其他印刷品印刷;矿井后勤服务;设备、房屋租赁;高效煤粉制作、销售;热力生产、供应;普通货运、专用运输(罐式容器);环保设备设计、制造、安装(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煤炭洗选、加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矿山工程施工	100
8	山东东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加工、销售(以上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水泥制品、粉煤灰砖的销售;矿山机电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加工、销售	100
9	山东盛安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项目开发;数据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及维护;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应用产品、太阳能发电系统、储能装备、充电装备、智能安防系统、智能装备、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工刃量具、五金产品、精密铸件、钢铁件、铝件、不锈钢件、轮毂生产及销售;机械零件生产、加工、热处理、实体店及网上销售;光电子材料、光电子材料中间体、半导体材料、生物医药、医药中间体材料、生物酶解及降解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实体店及网上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新能源研发	100



		仓储服务；劳务派遣(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矿山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山东天安安全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煤矿技术服务；煤炭通风仪器仪表计量、校准、检定，煤矿机电设备检验、检测；电力安全工器具检验；承试电力设施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矿建设、生产单位安全评价服务等	100
11	山东新升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光电技术研发、推广；蓝宝石晶体及晶棒、LED衬底、光学窗口材料、耐磨部件、灯具的生产(不含铸锻)、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电技术研发、推广；灯具生产及销售	100
12	淄矿(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国际货运代理，国际船舶代理，国内公路、铁路货运代理；集装箱拆箱、拼箱、维修、租赁服务；普通货物装卸服务，托盘加固服务；代理报关报检；物流分拨(不含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冷冻、冷藏、制冷及危险化学品储存)；物流方案设计，一般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销售；煤炭、钢材、铁矿石、铁精粉、铜矿石、铅锌矿石、铝矿石、铝镁土、有色金属及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柴油(闭杯闪点>60℃，凭许可证经营)、润滑油、燃料油(仅限重油和渣油)、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电线电缆、机电产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劳保用品、家具、汽车配件、机械设备、通讯设备、办公用品、初级农产品、木浆、纸浆、机器人、服装、集装箱、化肥、玻璃制品的贸易；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管控类除外)；医疗器械经营、食品经营(依据食药监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事经营)；废旧物资及废旧金属制品的回收与利用(不含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报废汽车、拆船业务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回收的物品以及须取得许可审批才能经营的项目)；钢丝绳编制及机械设备生产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际货运代理，国际船舶代理	100
13	山东新升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蒸汽供热；工业蓝宝石晶体生产、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物流服务；餐饮服务；住宿；旅游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中西医结合医院服务；土地、房屋租赁；煤炭、有色金属、钢材、铝材、木材、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信器材(不包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电线电缆、五金、日用百货、汽车配件、食品、保健食品、农产品、纺织品、水产品的销售；矿用管材、矿山设备及配件、永磁电机的加工(不含铸锻)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通讯工程施工(凭资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火力发电；工业蓝宝石晶体生产、销售	100

14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特大型餐馆(含凉菜, 不含生食海产品、裱花蛋糕); 宾馆、公共浴室、理发店、美容店、饭馆; 在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罐头、肉制品、饮料生产、销售(以上限分支经营);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布匹、文化用品、陶瓷制品、五金交电、电线、电缆、井下支护材料、土产杂品(不含烟花爆竹)、保健食品、绝缘材料、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 打字; 复印; 房屋租赁; 旅游信息咨询; 物业管理、酒店管理; 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 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餐饮、住宿	100
15	淄博矿业集团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范围内工程设计和工程咨询、相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和技术服务与管理服务; 建筑材料、办公自动化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文具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设计、建筑材料、办公自动化设备销售	100
16	山东淄矿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 普通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 搬运、装卸服务; 煤炭贸易; 焦炭、水煤浆、饲料、有机肥、金属及金属矿、铁矿粉、铁合金、有色金属合金、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及橡胶制品、润滑油、燃料油、建材、塑料制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办公用品、农产品、纸浆、机器人、医疗器械的销售; 化肥的零售; 废旧物资回收;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及期货业务咨询, 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机电设备维修; 机械设备、房屋租赁; 货运代理;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代理报关、报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铁路货物运输; 货物运输; 普通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	100
17	山东东辰共赢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劳务派遣(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 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职业中介服务; 劳务信息咨询; 原煤的洗选; 矿山工程、机电工程、钻探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设备安装(凭资质); 物业管理服务; 餐饮管理; 水电暖维修; 矿用管材、矿山机械及配件、塑料制品的加工(不含废旧塑料)、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 电子技术服务、开发、推广、咨询; 网络工程设计及施工; 安防系统、音响系统安装与维护; 计算机设备及配件、通讯器材、数码产品、办公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产品、建材、煤炭(不含现场交易, 不含仓储设施)、钢材、金属制品、木材(不含木片)、建筑材料、橡胶制品、电线电缆、机电设备、水泥熟料、有色金属(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 矿山机械及配件、机电设备的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管理服务; 劳务派遣等	100
18	山东岱庄煤矿有限公司	发电; (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矿山机电设备维修; 设备租赁、销售; 房屋租赁; 搬运装卸(不含道路运输); 煤炭销售;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供水, 供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洗选、销售; 矿山机电设备维修	100

19	山东康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充填材料研发、生产、销售；煤炭开采技术研发；矿山工程设计、施工；矿山机械制造、销售；机械设备制造、租赁与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家电维修；煤炭产品加工、销售；发电、售电服务；供热、供水服务；建筑材料加工销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洗浴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房屋租赁；非生产性废旧物资回收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研发、生产、销售等	100
20	山东许厂煤矿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洗选、销售；矿山机电设备维修；选煤厂托管运营；设备租赁、销售；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搬运装卸(不含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销售；机电设备维修	100
21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乙炔、乙醇[无水]、氯乙酸乙酯、硫酸、盐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硫磺、石脑油、溶剂油[闭杯闪点≤60℃]、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甲醇、石油气、甲苯、1, 2-二甲苯、1, 3-二甲苯、1, 4-二甲苯、甲基叔丁基醚、甲基乙基酮、丙烯、煤焦油、正戊烷、正丁醇、苯、石油醚、异辛烷、苯乙烯(稳定的)、粗苯、碳化钙、石油原油、乙醚、乙酸乙酯、正丙醇、异丙醇、甲醛、1, 2-乙二胺、环己胺、氢氧化钠、环己酮销售(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仅限票据往来方式经营，经营场所内禁止存放，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煤炭、钢材、金属制品，燃料油(闪点高于 61 摄氏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木材(不含木片)、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电线电缆、矿山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数码产品、空调设备、日用百货、土产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劳保用品、门窗、家具、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有色金属、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石材、计算机及配件、办公用品、水泥熟料、石灰石、铁矿石、铁精粉、铜矿石、铅锌矿石、铝矿石、铝镁土、矿渣废料、初级农产品(不含加工制品)、食品、酒水、纸制品、木浆、纸浆、工业机器人销售；汽油、柴油、润滑油零售(以上三项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液压机械加工、销售；钢丝绳编制、销售；装卸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房屋租赁；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消费储值及类似相关业务)；城镇燃气；国际货运代理、货物报关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资销售	100
22	山东东辰共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维修；园林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环卫工程施工；(以上施工项目凭资质)酒店管理；会议咨询；会议接待；会场、舞台设备租赁；摄影摄像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推广策划；礼仪庆典活动策划；普通货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旅游信息咨询；卫生保洁；水电暖安装、维修；家政服务；农产品的种植；禽畜养殖；装饰装修；服装、针纺织品、劳保用品、文体用品的生产、销售；汽油、柴油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润滑油的批发、零售；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餐饮服务；餐饮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机动车安全性能	物业管理	100

		检测, 机动车环保性能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山东博选矿物资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矿物资源产品研发、生产、租赁、经营、安装; 选煤厂运营; 选煤工艺改造、设备维修、配件加工制作; 煤炭洗选、加工、经营; 煤炭工艺试验及煤质检测分析; 选煤工程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选煤工程设计; 新材料加工、制作、销售; 供热制冷设备组装、销售、安装、服务; 非医疗性保健服务; 电厂托管运营; 电厂设备检修维护; 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矿务资源产品研发、租赁、经营等	100
24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洗精煤、焦炭、增碳剂、钢材及制品、铝材、水泥、水泥熟料、蓄电池、铬铁、镍铁、铁合金、建材、铁矿石、铁矿粉、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肥、氧化铝、铝矾土、锆英砂、石灰石、铜矿石、铅锌矿石、铝矿石、铝镁土、润滑油、燃料油(限于7#以上, 闪点高于61℃)、沥青、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有色金属及制品、水煤浆、机电产品(不含民用枪支)、木材、农副产品购销;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废旧物资回收; 物流及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道路运输; 货运代理; 搬运装卸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 新能源技术推广与服务; 劳务服务; 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焦炭、钢材等销售	100
25	山东方大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转让; 煤粉加工、销售; 热力生产、供应; 煤炭销售; 天然气(只限城镇燃气)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清洁能源研发、技术转让; 煤粉加工、销售	100
26	山东新河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销售; 煤炭洗选; 设备销售及租赁; 煤炭加工; 矿用设备、材料销售; 房屋租赁; 矿用机电设备维修; 煤炭传输带定向输送、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洗选、销售	100
27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洗选加工及销售; 机械制造及维修; 矿用器材销售, 矿用加固等新材料的生产及销售; 设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洗选加工、销售	100
28	山东方大杭萧钢构科技有限公司	钢管束组合构件研发、生产、销售; 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 钢结构构件加工、销售、安装; 钢材、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钢管束组合构件研发、生产、销售; 钢结构工程设计、施工	90
29	济南城隆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加气混凝土砌块的生产、销售, 建材销售, 房屋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粉煤灰、凝土砌块等建材销售	70
30	山东东辰瑞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尼龙树脂、尼龙树脂改性粒料、ABS 改性、PS 改性、PPR 改性、聚乙烯、聚丙烯绝缘料、护套料、矿山机械及配件、普通塑料改性产品、塑料挤出产品、塑料注塑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废旧塑料)的制造、加	新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	68.45



		工；通讯器材、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玻璃、光学玻璃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	济南航翼达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搬运装卸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及投资咨询)；煤炭(不含现场交易、不含仓储设施)、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焦炭、钢材、钢坯、铝材、建材、铁矿石及制品、氧化铝、润滑油、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塑料异形材、电线电缆、矿山设备及配件、五金、日用百货、劳保用品、门窗、家具、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有色金属、石材、计算机及配件、办公用品、石灰石、铁精粉、铜矿石、铅锌矿石、铝磷矿石、输送机、食品、农产品、水产品、保健食品、纺织品、矿产品、木材的销售(以上经营活动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废旧塑料)；钢丝绳的编织、销售；招标代理咨询服务；氨、氨溶液[含氨>10%]、苯、苯乙烯[稳定的]、1-丙醇、2-丙醇、丙烯、粗苯、2-丁酮、葱油乳膏、葱油乳剂、1, 2-二甲苯、1, 3-二甲苯、1, 4-二甲苯、环己胺、环己酮、甲苯、甲醇、甲基叔丁基醚、甲醛溶液、硫酸、氯乙酸乙酯、煤焦油、氢溴酸、氢氧化钠、石脑油、碳化钙、盐酸、乙醇[无水]、乙炔、乙酸乙酯、乙烯、乙醇溶液[按体积含乙醇大于24%](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第一类易制毒和第二类监控化学品)不带有存储设施的经营(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渣油(闭杯闪点大于60℃)、燃料油(闭杯闪点大于60℃)、蜡油(闭杯闪点大于60℃)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各类货物进出口贸易	62.66
32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煤矿开采；煤炭加工及洗选；煤炭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煤炭销售；住宿；甲醇、杂醇油、硫磺、煤气、硫化氢、羰基硫(COS)、二氧化硫、二氧化碳、氢气、氧气、氮气生产、销售(项目生产经营期限至2020年6月16日，仅限于分支机构使用)	煤矿机械设备及配件销售	60
33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FB阻燃剂-硼酸锌、阻燃剂粉碎与塑料阻燃改性项目、六苯氧基环三磷腈阻燃剂、AP20阻燃剂、氢氧化铝阻燃剂、MCA阻燃剂的生产、销售(以上均不含化学危险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开发、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化工产品开发生产销售	60
34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生产、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兰炭经销、矿建支护品经销	煤炭生产、销售	55
35	济宁方大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混凝土复合自保温砌块、复合保温模板、管材、管件、型材制造及销售。建材、煤炭、装饰材料、钢材、矿用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农产品、化肥、办公用品、五金产品、电线、电缆、劳保用品、门窗、家具、机电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材生产及销售	51.01

36	杭锦旗聚能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开发与利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煤炭生产、洗选、加工、购进、销售；兰炭经销；矿建支护产品经销。	新能源开发利用；化工产品销售	50
37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余热发电；水泥熟料、水泥、水泥混凝土制品、新型墙体建材、矿粉生产、销售，石灰石销售，货物进出口；水泥生产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水泥用石灰岩开采、销售	50
38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销售；综合服务；房屋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及管理咨询；能源、新能源的投资与管理；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层气、煤化工、医疗产业、金融产业、养老产业的投资与管理；地产开发；仓储(不含危险品)；能源与环保技术的综合开发利用；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电力、煤化工、装备制造、物流等	100
39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开采、洗选，道路运输，燃气生产、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石膏开采及石膏制品、许可范围内烧碱、液氯、盐酸、次氯酸钠、聚氯乙烯、三氯氢硅、四氯化硅、液体消毒剂的生产、销售，饮食服务，社区服务，计量授权证书范围内强制检定；(以上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对外提供经济技术合作业务；矿山工程施工；地质钻探；钻井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地质钻探技术咨询；地质钻探技术开发；矿山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销售、安装、撤除、维修及技术服务；液压支架安装、维修、租赁、撤除；采矿设备制造、煤炭、建筑材料的销售，设备租赁，农牧养殖，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纺织品、服装、工艺品(不含金饰品)、计量器具、仪器仪表及配件的生产、销售，对所属企业的管理，煤炭开采技术咨询、服务，批准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教育咨询，企业管理及商务信息咨询；文化艺术及职业技能培训；环境监测、计量检测；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及培训；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及市场营销策划；舞美设计；广告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婚庆礼仪服务，摄影服务，市场调研，网站建设与维护，动漫制作，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工艺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洗选等	100
40	山东颐养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销售；医院管理服务；与健康保险相关的咨询服务及代理业务；健康咨询；房屋建筑工程、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装饰装修；计算机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医疗服务、医养结合、医疗器械、医地协同、医药产销、医保融合等“六医”产业	100
41	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对外投资及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碳	煤炭开采、销售、对外投资及管理	100



		<p>纤维复合材料制品、汽车配件、建筑材料、不锈钢管件、船用配件、集装箱配件的销售；铸铁件、砂型铸件、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会议服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凭备案证经营)；工程测量:控制测量、地形测量、矿山测量、建筑工程测量、固体矿产勘查；建筑施工工程、矿山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修缮服务；电力工程施工、安装；电力设施设备安装、维修、试验；电力技术服务、运行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42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煤炭开采；铁矿开采；发电、售电；配煤、煤炭洗选、加工、销售；公路货物运输；水路货物运输；自备铁路货物运输；装卸搬运，仓储(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餐饮服务；农牧养殖(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煤电综合开发；矿业技术咨询服务；矿山机械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拆除、维修、租赁；矿山工程专业承包；教育咨询；货物进出口业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污水处理；房屋租赁；餐饮、住宿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地下管网建设；煤矿、选煤厂托管运营；矿区内的塌陷地综合治理、开发；煤炭、建材、金属材料、机电产品、铁矿石、铁矿粉、粉煤灰砖、煤矸石系列产品、木材的销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纺织品、服装、工艺品(不含金饰品及象牙制品)；计量器具、仪器仪表及配件的生产、销售；环境监测、计量检测；环保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站建设与维护。选煤工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矿物资源产品研发、生产、租赁、经营、安装；选煤厂工程设计；选煤工艺改造、设备维修、配件加工制作；煤炭工艺试验及煤质检测分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煤炭开采、煤机制造、玻璃纤维	100
43	山东能源集团内蒙古盛鲁能化有限公司	<p>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对能源化工行业的投资与管理；新能源、电力开发、建设、运营；矿山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仓储；房屋租赁；企业人员培训；市场开发、中介咨询服务。</p>	对能源化工行业的投资与管理；新能源、电力开发、建设、运营	100
44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煤炭销售，因特网接入服务；(以下限分公司经营)煤炭开采、洗选，火力发电及输变电，电力销售，运输，住宿，饮食，卷烟、雪茄烟零售，甲烷[压缩的](工业原料)、石油气[液化的](工业原料)、硫磺、1, 2—二甲苯、1, 3—二甲苯、1, 4—二甲苯、石脑油、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甲醇、甲基叔丁基醚、煤焦油、正戊烷、1, 2—环氧丙烷[抑制了的]、氢[压缩的]、氢[液化的]、丙烯、纯苯、硝化沥青、煤焦沥青、塑料沥青、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销售，畜禽、水产养殖。(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出口业务、对外经济合作；彩扩；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科技中介、推广；机电产品、钢材及制品、橡胶制品、木材、服装、纺织品、水泥、电线电缆、润滑油脂、劳保用品、矿用工具及材料、</p>	煤炭开采、洗选、机械设备制造维修等	100

		工艺品、稀土、生铁、方坯、水产品、坚果、食品、化肥销售；矿山机械(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维修、安装；房屋、设备租赁；矿用废旧物品的回收、销售；物流信息咨询；粮食、林木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木材、机械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矿山机械、五金建材、钢材、日用品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煤矿安全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矿山救援技术服务；房屋租赁、销售；煤炭开采、洗选、煤炭销售；电力销售；批准范围内转供电；电力工程施工；电力设施安装、维修维护、试验；机电工程施工；输变配电安装工程施工；交直流电压、电流、功率表检定；电能表检定；压力表检定；普通货运；餐饮、住宿服务；零售卷烟、雪茄烟、酒水、预包装食品；养老、医疗服务；矿山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销售，木材、电子产品、矿山机械等销售，电器配件生产、销售、维修	100
46	山东能源集团创元投资有限公司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100
47	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	煤炭批发，生铁、矿石、矿粉、矿砂、焦炭、木材、燃料油、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钢材及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制品、办公用品、化肥、农畜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浆、造纸原材料、纸制品、润滑油、重油、沥青、水泥、橡胶及制品、马口铁、有色金属(不含国家专控类)销售；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际货运代理；能源、新能源技术开发；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批发	100
48	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销售，木材、电子产品、橡胶制品、矿山机械、五金、建材、钢材、日用百货、铁矿石、焦炭、石油焦、劳保用品、水泥、建筑材料、家具、煤矸石、高岭土、炉渣、酒水销售，电器配件生产、销售、维修，铝材的压延加工、销售，自来水及热气供应，纯净水生产、销售，供电，工矿工程建筑施工，煤矿安全及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运，住宿，餐饮服务，烟零售，房屋维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煤炭行业(矿井)主导工艺工程设计，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允许范围内的进出口贸易，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广播电视传输服务(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除外)，基础软件服务，矿山救援技术服务，房屋租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开采、销售等	100
49	山东能源国际物流有限	粮食收购；煤炭批发，生铁、矿石、矿粉、矿砂、焦炭、木材、燃料油、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钢材及制品、金	煤炭批发；机械	100

	公司	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制品、办公用品、化肥、农畜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浆、造纸原材料、纸制品、润滑油、重油、沥青、水泥、橡胶及制品、马口铁、有色金属(不含国家专控类)销售; 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国际货运代理; 能源、新能源技术开发; 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对外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备、金属材料等销售	
50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及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 纸制品、纸张、纸浆的批发零售; 增值电信业务; 危险化学品批发(无仓储)(以上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汽车、电子产品、机电产品、橡胶制品、电线电缆、润滑油、润滑脂、燃料油、沥青、渣油、液体石蜡、轴承、工矿产品设备及配件、机械模具、木材及建筑材料、照明设备、五金交电、日用品、粮食、初级农产品、煤炭及煤炭制品、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生铁、铁矿石、铁精粉、焦炭、焦粉、煤焦油、重油、金银制品、基础油销售; 机械维修; 进出口业务; 国际货运代理及报关代理业务; 物流及工矿设备技术咨询, 新能源技术开发; 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 设备租赁; 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对外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大宗商品等贸易交易	100
51	山东能源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材料、新能源、节能减排、自动化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工业自动控制装置的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 能源矿产地质勘查; 环境地质调查与勘查服务; 煤炭开采及利用技术开发、推广、咨询与服务; 新材料、矿用产品、自动化设备、建筑材料、钢材销售; 以自有资金对科技园区投资; 科技园区建设、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材料、新能源、节能减排、自动化的技术开发	100
52	山东能源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的生产、供应、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售电; 节能、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电力配网的建设、运营管理; 电力工程设计、施工; 电气设备的销售、运行、维护、租赁; 数据库服务;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运营、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售电、新能源项目开发	100
53	山东能源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通信网络、视频会议、工业电视监控、检测监控、建筑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设计和施工; 互联网信息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物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开发及服务; 工业智能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通信网络设备、计算机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和维修; 自动化、智能化设备销售及工程; 技术培训、多媒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100
54	山东能源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	矿山采、掘、运、洗选设备、矿用机械设备、风力发电机、变压器、仪器仪表、电动自行车、建材、环保设备、非标准设备、铜材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设备、房屋租赁;	矿山采、掘、运、洗选设	100

	任公司	金属材料热处理；机械、电器设备修理、安装；理化检验；货物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专营项目)；环保工程施工；废旧金属回收、销售；起重机械设备、橡塑制品、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木材、润滑油的销售；锅炉、起重机械、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的制造及安装、改造、维修；太阳能发电与供应，售电；节能、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施工和运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矿用机械设备生产加工及销售；设备、房屋租赁；金属材料热处理；机械、电器设备修理、安装；理化检验	
55	山东能源集团贵州矿业有限公司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投资与管理；能源开发及应用；非金属及化工产品、有色金属的开发与销售；页岩气、煤层气的开发利用；电器配件销售及维修；房屋维修；信息咨询服务；矿山安全咨询服务；技术咨询服务；销售:矸石、机电产品、橡胶制品、矿山机械、五金建材、钢材、废旧材料、机械设备、水泥、日用百货、家具、劳保用品、贵金属；煤炭批发经营；酒店管理；旅游服务；煤炭的开采及销售(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煤炭批发及经营、能源化工行业的投资与管理等	100
56	山东能源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销售；物业管理；建筑装饰工程；建材销售；旅游服务(凭许可证经营)；酒店管理；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销售	100
57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融	95.93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为淄矿集团、间接控股股东为山能集团。列示淄矿集团控制的下级企业；因山能集团控制的企业较多，列示山能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相关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另外，淄矿集团控制的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87）从事医疗器械行业，控制企业 84 家，与公司业务不同，不一一列示。

上表格中，序号 1 为淄矿集团情况，序号 2 至序号 37 为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情况；序号 38 为山能集团情况，序号 39 至 57 为山能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情况。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齐鲁云商的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作



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和保证：

### 1、公司全体股东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云商”）的股东，本人/本公司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齐鲁云商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齐鲁云商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齐鲁云商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齐鲁云商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本公司在持有齐鲁云商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本公司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齐鲁云商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云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齐鲁云商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齐鲁云商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齐鲁云商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齐鲁云商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齐鲁云商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齐鲁云商的全部经济损失。”

### 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本人作为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云商”）的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齐鲁云商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齐鲁云商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齐鲁云商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齐鲁云商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

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担任齐鲁云商的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齐鲁云商的全部经济损失。”

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资金		10,169,302.51		否	是
总计	-	-		<b>10,169,302.51</b>		-	-

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公司存在从淄矿集团借用款项的情况（2017年度公司借用淄矿集团1亿元，2018年度公司借用淄矿集团2.3亿元），2018年末公司存在将闲置资金存入淄矿集团结算中心的情况，属于年末应淄矿集团要求暂时性存入情况（存入时间为2018年12月21日和28日，收回时间为2019年1月8日），不存在资金被长期占用情况。

淄矿集团占用公司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时间	还款金额	占用天数	备注
淄矿集团	2018.12.21	169,302.51	2019.1.8	10,169,302.51	18	
淄矿集团	2018.12.28	10,000,000.00			10	
合计	—	10,169,302.51	—	10,169,302.51	—	



资金占用发生时间较短，未收取资金占用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6,072,683.24元，公司货币资金相对充足，淄矿集团占用的资金额占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01%，上述短期资金占用情况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情况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法人治理机制不甚健全，对应往来未履行有关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情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了合理的限制，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杜绝股东占用资金行为。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备用金管理制度》《资金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从制度上规范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从内部控制角度防范资金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淄矿集团于2019年8月20日出具《不占用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齐鲁云商的资金或齐鲁云商其他资产。

2、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齐鲁云商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3、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齐鲁云商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自报告期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淄矿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占用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承诺函》。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等，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诚信、尽职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张建军	董事	山东新河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林玉柱	董事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林玉柱	董事	山东鲁中钢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林玉柱	董事	淄博坤升热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铭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黄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汇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玉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上海江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般阳石灰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宁夏石嘴山齐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联和水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中铝淄博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绿川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否
戴晓军	董事	淄博昌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杭锦旗聚能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怀任	监事会主席	鄂尔多斯市亿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淄川正金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国盛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昌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锦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铭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冀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山东川昆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绿川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玉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韩强	监事	山东坤升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否	否
韩强	监事	淄博坤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韩强	监事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厂	负责人	否	否
韩强	监事	淄博尼亚加拉冰酒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韩强	监事	山东鲁中钢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韩强	监事	山东坤升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韩强	监事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林玉柱	董事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	48.75	建筑材料、配件销售	否	否
孙峰	监事	淄博市淄川星辰管业有限公司	2.67	塑料管材销售	否	否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	否

董监高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王德龙	董事长、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	聘任新的总经理
董晓军	无	新任	总经理	聘任总经理
李喜庆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成立后聘任
张丰杰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成立后聘任

#### 1、董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有限公司董事会由王德龙、胡以良、林玉柱组成；2017年8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免去胡以良董事职务，选举戴晓军、张建军为有限公司董事，钟林为有限公司职工董事，董事会由王德龙、林玉柱、戴晓军、张建军、钟林组成；2019年6月2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德龙、林玉柱、戴晓军、张建军、王震组成董事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德龙为董事长。

#### 2、监事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有限公司监事会由李怀任、蒋顺、韩强组成；2017年8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免去蒋顺监事职务，选举孙峰为监事，有限公司监事会由李怀任、孙峰、韩强组成；2019年6月26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怀任、孙峰、韩强为公司监事并与职工监事张灵敏、马丽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怀

任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有限公司总经理一直由公司现任董事长王德龙担任；2018年11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董晓军任公司总经理；2017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马兵、徐瑞涛任副总经理，因此，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已基本稳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董晓军为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马兵、徐瑞涛、徐双为副总经理，聘任张丰杰为财务总监，聘任李喜庆为董事会秘书。

##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2,863,950.50	36,072,683.24	2,366,556.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664,614.08	41,916,378.65	5,480,164.10
应收账款	2,252,586.91	127,349,842.05	27,994,854.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05,849.02	25,986,872.83	44,120,172.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18,710.74	12,356,259.13	3,763,26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	-	30,472,148.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3,197,771.49	2,386,905.9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8,705,711.25</b>	<b>246,879,807.39</b>	<b>116,584,067.25</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9,235.27	1,741,711.22	1,845,837.8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06,591.82	2,896,342.96	3,300,24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11,101.22	1,671,782.6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48.12	385,998.87	112,09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645,776.43</b>	<b>6,695,835.74</b>	<b>5,258,169.91</b>
<b>资产总计</b>	<b>154,351,487.68</b>	<b>253,575,643.13</b>	<b>121,842,237.16</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1,969.08	41,021,011.30	9,992,366.71
预收款项	9,501,399.92	55,514,695.61	11,831,812.2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20,152.31	5,250,435.49	1,921,738.23
应交税费	4,099,696.33	15,290,527.75	58,767.79
其他应付款	17,370,796.26	28,312,174.82	3,990,795.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4,074,013.90</b>	<b>145,388,844.97</b>	<b>27,795,480.2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30,885.88	11,907,847.8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930,885.88</b>	<b>11,907,847.84</b>	<b>-</b>
<b>负债合计</b>	<b>43,004,899.78</b>	<b>157,296,692.81</b>	<b>27,795,480.2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72,17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74,410.77	-3,721,049.68	-5,953,24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46,587.90	96,278,950.32	94,046,756.88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1,346,587.90</b>	<b>96,278,950.32</b>	<b>94,046,756.8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54,351,487.68</b>	<b>253,575,643.13</b>	<b>121,842,237.16</b>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其中：营业收入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64,086,201.93	5,095,225,020.90	478,019,923.50
其中：营业成本	154,711,046.03	5,056,118,294.26	466,032,057.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4,540.72	7,056,364.57	443,024.37
销售费用	575,768.40	6,133,340.31	3,148,592.69
管理费用	6,296,728.96	16,751,910.17	7,283,299.93
研发费用	2,063,827.67	3,104,034.21	-
财务费用	-275,709.85	6,061,077.38	1,112,948.82
其中：利息收入	283,584.28	574,405.05	122,956.59
利息费用	-	6,598,824.00	1,216,659.82
加：其他收益	13,855,239.20	14,754,036.26	2,034,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08,602.97		

资产减值损失		-1,095,629.11	-260,660.7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9,154,590.40	3,013,395.21	3,390,540.48
加：营业外收入	50,557.23	13,772.79	53,516.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	650,706.07	35,744.20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9,205,147.63	2,376,461.93	3,408,312.37
减：所得税费用	4,494,413.10	144,268.49	890,390.3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2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2	0.03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841,385.85	3,020,702,656.70	237,790,039.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48,679.55	88,108,109.64	4,237,509.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0,790,065.40</b>	<b>3,108,810,766.34</b>	<b>242,027,548.7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778,240.71	3,010,012,269.01	240,282,403.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74,993.60	16,028,980.77	6,823,88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62,204.66	28,464,807.98	3,597,54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30,362.69	53,351,137.15	4,999,759.1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1,945,801.66</b>	<b>3,107,857,194.91</b>	<b>255,703,589.7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844,263.74</b>	<b>953,571.43</b>	<b>-13,676,040.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548.75	1,669,898.15	3,061,646.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63,548.75	1,669,898.15	3,061,646.2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3,548.75	-1,669,898.15	-3,061,646.2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9,447.73	4,609,376.27	551,281.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968,170.52	21,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989,447.73	178,577,546.79	22,051,281.1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989,447.73	34,422,453.21	-22,051,281.1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6,791,267.26	33,706,126.49	-38,788,96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72,683.24	2,366,556.75	41,155,525.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2,863,950.50	36,072,683.24	2,366,556.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15,274.08						-5,815,274.0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815,274.08						-5,815,274.08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6,172,177.13</b>						<b>5,174,410.77</b>	<b>111,346,587.90</b>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5,953,243.12		94,046,75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100,000,000.00</b>										<b>-5,953,243.12</b>		<b>94,046,756.88</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2,193.44		2,232,193.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32,193.44		2,232,193.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721,049.68		96,278,950.32
---------	----------------	--	--	--	--	--	--	--	--	--	---------------	--	---------------

2017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8,471,165.17		91,528,83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8,471,165.17		91,528,83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7,922.05		2,517,922.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17,922.05		2,517,922.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100,000,000.00</b>									<b>-5,953,243.12</b>		<b>94,046,756.88</b>

##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永审字（2019）第 146178 号）。

##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

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原金融工具准则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



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

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

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2）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计存续期

（3）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率 (%)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40.00	40.00
4—5年	60.00	6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且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在产品。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计量。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

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5	3	19.40-32.33
运输设备	5-10	3	9.70-19.40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10 年	同行业及技术发展角度确定
著作权	5-10 年	同行业及技术发展角度确定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公司无适用说明不确定无形资产。

###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根据项目实际受益年限确定。

###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 3、公司收入类型及收入确认方法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描述
销售商品收入	<b>大宗商品贸易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或者客户自指定地点提货，货物交接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	<b>网络货运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运输合同，司机将货物运达约定地点，货物交接并经接收方签收，司机上传签收单至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并经托运方确认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b>软件开发服务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软件开发合同，双方约定项目达到约定验收阶段时，由双方项目负责人验收确认，公司以经确认的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以双方约定的付款比例确认收入金额。 <b>各平台综合服务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等，为客户提供寻找货源、客户以及其他服务，公司履行完毕约定服务内容，双方签订验收确认单，公司依据验收确认单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建造合同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	<b>交易平台会员费业务：</b> 公司按年度向会员企业收取会员费，会员有权利发布销售信息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于收到时直接确认收入。 <b>其他业务收入：</b> 公司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约定，按要求在产品完成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公司在收到货款或获取收款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并根据合同、协议约定的销售价格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同时结转相应产品销售成本。

####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 （三十） 所得税

√适用□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不适用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3)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无			

(1) 本公司执行新政府补助准则，对报告期内报表项目无影响。

(2)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告期内报表项目无影响。

(3) 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中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单独列示、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等。本公司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净利润（元）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毛利率（%）	7.95	0.56	2.84
期间费用率（%）	5.16	0.63	2.41
净利率（%）	8.75	0.04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9	2.35	2.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9.29	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 2. 波动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毛利率情况和期间费用率情况分别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三）毛利率分析”和“（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2）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净利润分别为2,517,922.05元、2,232,193.44元和14,710,734.53元，净利率分别为0.52%、0.04%和8.75%。

2018年度收入金额较2017年度大幅度增加，净利润及净利率均较低，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主要为煤炭贸易业务，具有商品价格波动大、营业额大、利润率低等特点，2018年度公司以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为重点，收入大幅度增加，净利润及净利率均较低。

2019年1-6月，公司净利润及净利率水平明显改善，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不在参与煤炭贸易业务，而是重点发展网络货运业务，随着物流平台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公司管理经验的逐渐积累，网络货运毛利率有所提高，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网络货运毛利率分别为-3.56%、1.04%和1.41%；第二，公司交易平台注册会员增加，收取的会员费逐渐增加，会员费成本较小，对利润的直接贡献较大，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会员费收入分别为0、2,685,094.52元和2,301,886.82元；第三，公司凭借在煤炭行业资源、信息、数据以及经验的积累，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如寻找货源、购买方，货运手续办理，合同促成等服务）并产生综合服务收入，收取的综合服务收入增加，其成本较小，对利润的直接贡献较大，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综合服务收入分别为0、0、6,971,698.13元；第四，公司自主研发了多个平台系统，研发能力较强，公司研发团队在满足公司研发业务需求的同时，开始对外承接软件开发业务并于2019年开始创收，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为89.09%，2019年1-6月收入额为2,495,577.37元；第五，交易平台及物流平台用户及交易量均不断增加，为煤炭行业、物流行业及地方政府均发挥了积

极的作用，存在政府给予公司研发补助、物流补助及财政奖补的情况，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539,128.92元、11,075,327.23元和10,443,529.82元。

(3)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71%、2.35%和14.19%。报告期内，公司除自身经营盈亏影响净资产外，不存在发行新股、债转股、股权激励以及现金分红等影响公司净资产的情况。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主要受自身经营产生的净利润影响，其波动原因与净利润波动原因一致。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05%、-9.29%和4.12%。2017年度、2018年度受公司平台研发、业务开拓等影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低；2019年1-6月，随着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提高。

(4)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可能产生潜在普通股的情况，因此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一致。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6月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03、0.02、0.15。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未发生变动，每股收益变动完全由公司经营净利润影响，其波动原因与净利润波动原因一致。

综上，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受业务开拓期影响盈利能力一般，2019年1-6月公司盈利能力较好。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7.86	62.03	22.81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7.86	62.03	22.81
流动比率(倍)	4.36	1.70	4.19
速动比率(倍)	4.34	1.52	1.51

### 2. 波动原因分析

(1)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2.81%、62.03%和27.86%。

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于2018年度增加了煤炭贸易业务，而煤炭贸易业务具有资金量大的特点，在资产额、负债额同时增加相同金额的情况下，资产负债率升高。2019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86%，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4.19、



1.70、4.36，速动比率分别为 1.51、1.52、4.34。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大幅降低，同时，速动比率变动不大，主要原因为：2018 年公司煤炭贸易业务增加，期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应收款项大幅增加，导致流动比率降低；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营的煤炭贸易业务，根据订单到矿井等直接采购，存货储备比较少，因此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差异不大。

2019 年 6 月 30 日，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较高，主要原因为：2019 年起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应收账款逐渐回收，流动资产/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同时减少，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提高。

综上所述，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长期、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57	64.77	21.45
存货周转率（次/年）	--	331.85	29.0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2	27.09	4.22

#### 2. 波动原因分析

（1）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45、64.77 和 2.57。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降低，主要原因为：受 2018 年度煤炭贸易业务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28,636,204.09 元，在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时按照应收账款期初数、期末数的平均数计算，导致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若剔除煤炭贸易在 2018 年末产生的应收账款额影响，仅采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275,340.31 元计算，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73.87。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快，主要原因为：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2019 年 1-6 月，公司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煤炭行业属于资源型行业，行业内部分大型能源企业以预收款或现款结算，行业内下游企业结算周期亦相对较短，整体上货款结算周期较短；物流行业普遍存在利润率较低但周转速度较快的特点，资金结算周期相对较短。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

（2）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1 日存货均为 0，因此 2019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无法计算。受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为 0 及 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高影响，2018 年度存货周转率亦较高。公司煤炭贸易以向矿井采购后直接运输至客户处居多，储备存货较少，网络货运不存在存货，因此存货周转率较高。

(3)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4.22、27.09 和 0.82。

2018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较高主要受当期煤炭贸易收入额颇高导致；2019 年 1-6 月总资产周转率偏低原因：2018 年度煤炭贸易额较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形成了大量应收款项，在计算 2019 年 1-6 月周转率时计算在内，而 2019 年 1-6 月收入额主要是网络货运业务收入。

综上所述，公司营运能力良好。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844,263.74	953,571.43	-13,676,04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548.75	-1,669,898.15	-3,061,64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9,447.73	34,422,453.21	-22,051,281.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6,791,267.26	33,706,126.49	-38,788,968.40

##### 2. 现金流量分析

###### (1)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调节情况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8,602.97	1,095,629.11	260,660.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344.15	414,553.63	195,405.54
无形资产摊销	189,751.14	403,897.48	179,34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0,681.47	555,688.4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6,598,824.00	1,216,65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150.75	-273,907.28	887,28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0,472,148.01	-28,892,112.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273,966.37	-170,057,220.25	-3,052,657.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937,761.70	129,511,764.80	13,011,441.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4,263.74	953,571.43	-13,676,040.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863,950.50	36,072,683.24	2,366,556.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072,683.24	2,366,556.75	41,155,525.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91,267.26	33,706,126.49	-38,788,968.40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元）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844,263.74	953,571.43	-13,676,040.99
差异金额（元）	-14,133,529.21	1,278,622.01	16,193,963.04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差异，2017年度和2019年1-6月差异额略大。

2017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16,193,963.04元，主要差异原因：2018年度公司煤炭贸易额大幅增加，公司于2017年末根据订单储备了部分存货，导致2017年末存货增加28,892,112.74元，其中，依靠信用赊销等购置13,011,441.96元（即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其余部分主要由公司支付现金等购买。

2019年1-6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14,133,529.21元，主要差异原因：公司自2019年起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并陆续结算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当期应收款项减少126,273,966.37元、应付款项减少111,937,761.70元所致。

公司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因为：首先，2017年末根据订单储备了部分存货，2017年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8,892,112.74元，公司依靠信用赊销等购置13,011,441.96元，因此，不考虑其他因素的情况下，存货的增加导致201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15,880,670.78元，即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应减少15,880,670.78元；其次，2017年度经营性应收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当期增加3,052,657.48元。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841,385.85	3,020,702,656.70	237,790,039.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48,679.55	88,108,109.64	4,237,509.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0,790,065.40</b>	<b>3,108,810,766.34</b>	<b>242,027,548.7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778,240.71	3,010,012,269.01	240,282,403.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74,993.60	16,028,980.77	6,823,88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62,204.66	28,464,807.98	3,597,54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30,362.69	53,351,137.15	4,999,759.1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1,945,801.66</b>	<b>3,107,857,194.91</b>	<b>255,703,589.7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844,263.74</b>	<b>953,571.43</b>	<b>-13,676,040.99</b>

①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9,636,724.68 元、5,084,580,008.96 元和 168,076,950.16 元。2017 年度、2018 年度营业收入均远大于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因为公司的客户及供应商存在使用银行电子承兑汇票收付款的情况，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公司现金流量。

②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10,878,277.24	26,661,884.10	2,034,400.00
利息收入	283,584.28	574,405.05	122,956.59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54,165,000.00	59,452,115.90	
往来款	11,571,260.80	1,405,931.80	2,080,152.77
其他	50,557.23	13,772.79	
<b>合计</b>	<b>76,948,679.55</b>	<b>88,108,109.64</b>	<b>4,237,509.36</b>

③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各项费用	2,785,362.69	8,048,139.39	2,685,285.50
往来款		8,806,881.86	2,314,473.62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63,345,000.00	36,496,115.90	
<b>合计</b>	<b>66,130,362.69</b>	<b>53,351,137.15</b>	<b>4,999,759.12</b>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到淄矿集团借款		213,000,000.00	
合计		<b>213,000,000.00</b>	

##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偿还淄矿集团借款		173,968,170.52	21,500,000.00
合计		<b>173,968,170.52</b>	<b>21,500,000.00</b>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存在借用控股股东淄矿集团资金的情况，部分收付款通过银行电子承兑汇票，因此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与当年度借款合同额存在差异。

综合以上分析，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良好，报告期末公司现金相对充足。

## (五) 其他分析

√适用□不适用

## 测算扣除统销业务后对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的影响：

2018年淄矿集团开展“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公司作为煤炭贸易方参与业务，公司分别与上下游签订合同、结算资金、开具发票等，公司按照煤炭贸易确认收入、结转煤炭贸易成本。因此项业务属于公司与淄矿集团互利双赢的合作，公司不赚取差价，此项业务导致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2,292,201,605.46元，因业务结算及时且公司未负责开拓市场，对期末资产负债结构、期间费用、净利润及净资产等无影响。2018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增加对盈利能力指标数据和营运能力指标数据有一定影响。

剔除统销业务影响，2018年度盈利能力指标以及营运能力指标存在变化情况。

## ①盈利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盈利能力指标（报表数）：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净利润（元）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毛利率（%）	7.95	0.56	2.84
期间费用率（%）	5.16	0.63	2.41
净利率（%）	8.75	0.04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9	2.35	2.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2	-9.29	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2	0.03

2018年度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报表数)	2018 年度 (扣除统销金额后)	是否变动
营业收入 (元)	5,084,580,008.96	2,792,378,403.50	是
净利润 (元)	2,232,193.44	2,232,193.44	否
毛利率 (%)	0.56	1.02	是
期间费用率 (%)	0.63	1.15	是
净利率 (%)	0.04	0.08	是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5	2.35	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9	-9.29	否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2	否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02	否

扣除淄矿集团开展“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对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的影响后，营业收入金额为 2,792,378,403.50 元，较 2017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原因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营业收入分析”之“（二）、收入大幅增长的其他因素分析”说明。

因“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属于公司与淄矿集团互利双赢的合作，公司不赚取差价，对应业务结算及时且公司未负责开拓市场，因此对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结构、期间费用、净利润及净资产等无影响。考虑统销业务影响前后，2018 年度净利润金额、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未发生变化。

剔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业务影响，毛利润金额、期间费用金额和净利润金额不变，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减少，导致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和净利率升高。2018 年度，扣除统销金额后的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和净利率分别为 1.02%、1.15%和 0.08%，较 2017 年度均有所降低。

①毛利率变动情况：2018 年度公司煤炭贸易业务量虽然大幅增加，但煤炭贸易业务具有交易量大、毛利率低的特点，2018 年度公司以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为重点，导致当期业务量大幅增加，毛利率低于 2017 年度。②期间费用率变动情况：2017 年度、2018 年度期间费用金额分别为 11,544,841.44 元、32,050,362.07 元，2018 年度期间费用发生额大幅增加，主要为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人员及其他业务人员的增多使人工费用大幅上升；公司开拓业务使市场开拓费、管理费等增加；另外，2018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相对 2017 年度较高。③净利率变动情况：受 2018 年度煤炭贸易毛利率较低以及期间费用发生额大幅度增加影响，2018 年度净利润较 2017 年度净利润略低，同时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导致 2018 年度净利率低于 2017 年度净利率。

综上，剔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影响后，公司 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降低，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和净利率升高。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净资产、净利润等不产生影响。

#### ②营运能力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营运能力指标 (报表数)：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57	64.77	21.45
存货周转率（次/年）	—	331.85	29.0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2	27.09	4.22

2018年度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8年度（报表数）	2018年度（扣除统销金额后）	是否变动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64.77	35.57	是
存货周转率（次/年）	331.85	181.41	是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27.09	14.88	是

在资产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剔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导致2018年度扣除统销金额后营运能力指标均较报表数计算指标有所降低。同时，2018年度扣除统销金额后营运能力指标较2017年度营运能力指标较高，主要为2018年度扣除统销金额后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2017年度大幅提高所致。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分析

####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描述
销售商品收入	<b>大宗商品贸易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将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或者客户自指定地点提货，货物交接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	<b>网络货运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运输合同，司机将货物运达约定地点，货物交接并经接收方签收，司机上传签收单至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并经托运方确认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b>软件开发服务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软件开发合同，双方约定项目达到约定验收阶段时，由双方项目负责人验收确认，公司以经确认的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以双方约定的付款比例确认收入金额。 <b>各平台综合服务业务：</b> 公司与客户签订服务合同等，为客户提供寻找货源、客户以及其他服务，公司履行完毕约定服务内容，双方签订验收确认单，公司依据验收确认单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建造合同	报告期内无此类型的收入。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	<b>交易平台会员费业务：</b> 公司按年度向会员企业收取会员费，会员有权利发布销售信息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于收到时直接确认收入。 <b>其他业务收入：</b> 公司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约定，按要求在产品完成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公司在收到货款或获取收款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并根据合同、协议约定的销售价格确认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同时结转相应产品销售成本。

####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主营业务收入	165,611,519.26	98.53	5,080,726,333.12	99.92	476,857,907.56	99.42
大宗商品贸易			5,007,132,632.68	98.48	475,504,692.77	99.14
网络货运	153,842,356.94	91.53	70,908,605.92	1.39	1,353,214.79	0.28
交易平台会员费	2,301,886.82	1.37	2,685,094.52	0.05		
各平台综合服务	6,971,698.13	4.15				
软件开发服务	2,495,577.37	1.48				
(2) 其他业务收入	2,465,430.90	1.47	3,853,675.84	0.08	2,778,817.12	0.58
<b>合计</b>	<b>168,076,950.16</b>	<b>100.00</b>	<b>5,084,580,008.96</b>	<b>100.00</b>	<b>479,636,724.68</b>	<b>100.00</b>

## 波动分析

①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42%、99.92%及98.53%，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各期发生额变动较大，主要为自2019年起公司业务类型发生变动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为煤炭行业提供行业资讯、信息发布、在线交易、网络货运、仓储管理等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大宗商品贸易：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大宗商品贸易收入分别为475,504,692.77元、5,007,132,632.68元及0元，波动较大。

公司的交易平台为煤炭交易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自平台投入使用以来，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同时，为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公司组建了煤炭贸易团队，开展煤炭贸易业务。

2018年度大宗商品贸易收入额大幅度增加，一方面受益于公司煤炭贸易团队和交易平台业务开拓，另一方面为公司向淄矿集团申请“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并获得了淄矿集团的审批同意。

业务转型后，公司不再确认大宗商品贸易收入，而是通过交易平台继续为大宗商品交易服务，营业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2019年1-6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5,611,519.26元，且各平台用户不断增加，营业收入较为稳定。

自2019年起，为避免与山能集团控制的煤炭企业、淄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业务（即煤炭贸易业务），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B2B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以及其他综合服务），公司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2019年1-6月，大宗贸易收入为0，但公司净利润增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③网络货运：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网络货运收入分别为1,353,214.79元、70,908,605.92元和153,842,356.94元，收入逐期增长。公

	<p>司自主研发了物流平台，目前以煤炭行业汽车运输服务为主，物流平台有效的减少了交易环节、提高了运输效率、提供了运输监控措施、保障了运输质量。公司的物流平台向所有货主（即托运方）、物流公司和货车司机（即实际承运人）免费提供，报告期内用户数量及交易数量不断增加，网络货运收入逐期增长。</p> <p>④交易平台会员费：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网络货运收入分别为0元、2,685,094.52元和2,301,886.82元。在交易平台注册为会员的客户，按照约定需要向公司每年支付年费。公司为其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公司自2018年度开始向会员收取会员费。</p> <p>⑤各平台综合服务：公司各平台综合服务业务自2019年1-6月开始产生收入。各平台综合服务内容为：公司凭借在煤炭等行业资源、信息、数据以及经验的积累，为行业内客户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如寻找货源、购买方，货运手续办理，合同促成等服务）并产生一定收入。2019年1-6月，各平台综合服务较2018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不再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后，部分业务人员转型为提供其他类型综合服务业务，此类业务需要行业经验、关系等积累，毛利率相对较高；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平台使用用户的增加以及交易量的大幅增长，公司信息、资源、数据等渠道增加，可提供的服务增加。</p> <p>⑥软件开发服务：公司软件开发服务业务自2019年1-6月开始产生收入。公司自主开发了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平台及相关服务系统，平台系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获取了一系列的软件著作权。公司研发团队现有30余人，在满足公司研发业务需求的同时，对外承接软件开发业务并创造收入。</p> <p>⑦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公司承建停车场业务、煤场租赁等业务产生。停车场业务为：公司承建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无人值守”系统及停车场（要求停车场实现识别车号、记录车辆行驶信息、自动扫描提煤单、自动扫描打印称重等功能），公司在前四年收费，到期后设施所有权归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所有。</p>
--	--

2018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结合业务人员数量变动、新增合同来源、获取合同方式及其他关键资源要素的增加情况、经营管理、省内外市场拓展、公司自身竞争优势等情况分析如下：

（一）、“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分析说明（从商业合理性、收入确认条件及其影响收入增长额分析）

#### 1、统销业务的商业合理性

2018年淄矿集团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简称“平台统销业务”或“统销”）进行了批复，淄矿集团批准齐鲁云商对淄矿集团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于淄矿集团而言，可以解决传统煤炭销售中存在的问题（如销售不透明、难监管、难统计等问题），同时响应国家号召，加快淄矿集团新旧动能转化、实现高质量发展；于齐鲁云商而言，可以提升公司交易平台的供应商数量、客户数量、平台的使用量，进一步形成平台供应商群、客户群的积累和沉淀，提高平台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因此，2018年度开展的统销业务对淄矿集团和齐鲁云商属于互利共赢的业务。

2018年度，齐鲁云商主要作为中间贸易商通过交易平台开展统销业务，统销业务下游购买煤炭的客户以省外矿井企业的自有客户为主，因此，对应业务公司作为中间贸易商，在交易平台上完成在线签订合同、在线收付款等，不存在从中赚取差价情况。淄矿集团下各子公司属于独立核算、独立考核的法人主体，均按市场价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及其他安排情况。

公司在2017年度、2018年度自身业务主要为煤炭贸易业务，公司通过交易平台分别与统销业务的客户、供应商签订合同、收付款、业务监控，并且交易各方、合同、货物、发票、资金流等一致，符合公司在2018年度开展的煤炭贸易业务情况。

## 2、统销业务的收入确认分析

### （1）统销业务具体流转情况及分析

①合同流转：公司分别与客户、供应商签订煤炭销售合同。

②货物流转：矿井通过公司销售，首先需要把货权转移给公司，公司再销售给下游客户，取得客户盖章确认的《煤炭货权转移证明》。

③资金流转：在销售过程中采用预收款方式销售，下游客户向公司预付货款，在月底时会根据市场价格及双方确认的数量结算单对货款进行结算。

④发票流转：公司与下游客户双方对数量、金额无异议后，由公司出具结算单并经双方盖章确认，由公司向下游客户开具发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二条对“收入”的定义，“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因此，是否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是界定一项经济利益流入是否构成收入的重要判断标准。

在判断收入的确认和列报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时，首先需要明确的问题就是企业（报告主体）在交易中所处的地位，即其自身是否构成交易的一方，并直接承担交易的后果；还是仅在交易双方之间起到居间的作用，仅就其提供的居间代理服务收取佣金，而并不承担交易的后果。换言之，企业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是否为独立于企业与顾客或用户之间的交易的另一项交易；企业是否承担了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一般认为，如果存在以下一种或数种情况，则企业自身被认定为交易的一方，从而应按总额

#### 法确认收入：

①根据所签订的合同条款，企业是首要的义务人，负有向顾客或用户提供商品或服务的首要责任，包括确保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可以被顾客或用户接受。如果企业所提供的某项商品或服务可以有多个供应商，企业有能力从中自主选择使用哪一个供应商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则表明企业很可能是首要义务人，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②企业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了一般存货风险，即存货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例如标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变动风险等，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③企业承担了信用风险。如果根据企业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即使最终用户或顾客无力付款，企业仍需承担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或劳务款项的责任，则此时企业承担了源自顾客或用户的信用风险与收账风险；或如果由供应商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存在缺陷，当顾客或用户提出索赔时，企业仍应先行承担赔付责任后，再向供应商追偿，则此时企业承担了源自供应商的信用风险。由此表明企业是首要义务人，是承担交易过程中主要风险的责任主体，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 (2) 签订合同情况

齐鲁云商与客户均单独签订销售合同，明确了各自的权利、义务。公司与统销业务客户签订的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煤炭购销合同。

##### 1. 煤炭购销数量及品种

煤炭购销暂估数量\*\*吨，实际数量以结算为准。

##### 2. 煤炭单价

煤炭现汇暂估价：末煤\*\*元/吨，精末\*\*元/吨

以上煤炭价格均为暂估价格，最终结算价格以双方确定为准。

##### 3. 所有权的转移

甲方（齐鲁云商）将煤炭交给乙方（统销业务客户）或乙方承运人，煤炭的所有权及毁损灭失风险同时转移给乙方。”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中所约定的条款，一方面，合同对于煤炭品种、数量及价格确认方法均作出明确约定；另一方面，公司是合同的首要义务人，负有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商品的首要责任，可以确认公司作为交易的一方；因此，公司应当根据合同履行情况，按照合同约定确认收入的实现。

#### (3) 关于定价权及价格波动风险

定价权情况：齐鲁云商煤炭贸易业务的交易价格由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分别与上、下游客户单独协商确定，采购、销售合同一旦签署，业务交易各方都必须遵守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在合同工签署时，公司具备合同定价权。

价格波动风险情况：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考虑煤炭商品的性状、存放方式和运输要求，公司承担了煤炭交易商品交付前后任何时间的价格变动风险，且无权因下游客户价格变动的损失风险从上游供应商取得补偿，或在下游客户发生退货时，无权无条件的将下游客户退回的商品再退回给上游供应商，公司承担了商品交易过程中所交易商品所有权上灭失风险、质量风险、价格变动风险、违约风险等主要风险。

灭失风险：在公司煤炭贸易业务中，上游供应商向公司交货后货物的灭失风险由公司承担，公司向下游客户交货前货物的灭失风险由公司承担。

质量风险：如在交易过程中出现煤炭质量与销售合同约定不符，公司要按销售合同约定先行赔付下游客户，再根据采购合同去追索上游供应商的责任，在不能从上游供应商得到相应赔付情况下，公司需承担煤炭质量差异风险。

价格变动风险：公司在煤炭贸易业务中与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条款约定了公司承担煤炭商品交付前后的价格变动风险，无权因下游客户价格变动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市场损失风险从上游供应商取得补偿。违约风险：煤炭贸易业务上游供应商如不能及时供货或者供应有质量问题的煤炭，下游客户将会拒绝接收，会造成公司已预付货款风险及不能按销售合同约定对下游客户履约风险；下游客户如出现违约，不能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将会使公司承担资金风险。

(4) 根据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在煤炭贸易业务中需要承担信用风险，公司向上游供应商支付采购货款与向下游客户收取销售货款不存在因果关系，在实际交易过程中一旦出现了违约问题（如煤炭质量、数量、交货时间、付款时间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时），公司作为煤炭贸易业务参与主体需分别向供应商或客户承担合同约定的直接责任。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承担货物交付后客户不能向公司支付销售货款或者不能全部支付销售货款相关的信用风险。

(5) 从统销业务基本流程角度分析：公司交易平台与淄矿集团的矿井的MES系统实现了对接，在销售过程中采用预收款方式销售，公司收到交易平台客户发起的订单和预付煤炭采购款后，交易平台自动对接矿井MES系统，矿井按照公司MES系统指令确认订单并将货品备齐放置特定位置，并在交易平台中通知公司及客户提货，按照合同约定，齐鲁云商此时完成了煤炭的采购，取得了存货所有权及相关风险与报酬；客户收到提货通知后，在MES系统中选择自提货或由矿井负责发货，矿井按照MES系统指令将货物交付承运人并完成发货，根据公司销售合同约定，矿井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指定承运人即视为公司销售的实现，与存货所有权相关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给客户。在上述业务流程中，货品备齐后至货物交付给客户指定承运人之前，由齐鲁云商承担与货物所有权相关的风险与报酬，因此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符合公司经济业务的实质。



(6) 商业合理性说明：公司统销业务基本未赚取贸易价差，主要是受公司业务模式及业务定位影响所致：一方面，公司是集“大宗商品+互联网+服务”为一体的大宗商品产业供应链综合服务的提供商，淄矿集团将统销业务并入齐鲁云商交易平台有助于公司获取更多交易数据并进行基于大数据的分析、应用和反馈，最终帮助公司搭建以大宗商品产业供应链为核心的生态圈；另一方面，公司业务定位于解决淄矿集团内部传统煤炭销售中存在的问题（如销售不透明、难监管、难统计等问题），通过交易信息的流程化、信息化和集约化管理，提高淄矿集团内部协同效率，帮助淄矿集团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另外，如上文所述，公司统销业务是根据销售订单确定采购订单，采购与销售之间时差较短，且申报期内煤炭类产品未发生过短时间内大额价格波动的极端市场情况，因此公司销售与采购价格基本能够做到保持一致。基于上述分析，公司承接淄矿集团统销业务虽基本未赚取与贸易差价相关的经济利益流入，但开展该类业务有助于公司业务模式的开展且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定位，因此该统销业务具备商业实质与商业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作为煤炭贸易的中间商，全过程参与煤炭的采购与销售业务，并承担了交易过程中产生的质量、数量、资金、履约等多方面的风险与义务，是煤炭贸易业务的首要义务人，不属于仅在煤炭供需双方之间起到居间作用，故公司对于统销煤炭贸易业务均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 3、统销业务影响收入增长额情况

统销业务以省外矿井亭南煤业、正通煤业、双欣矿业、内蒙黄陶勒盖等为试点，在交易平台开展统销业务模式的搭建，逐步完成交易平台与矿井系统的数据对接，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业务，实现日计划管理、基准价格管理、月结管理、滚动结算管理等功能，打通线下与线上交易的数据通道。2018年度，省外矿井依托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实现了客户与交易平台线上合同的签订，并实现交易平台线上付款流程。2018年省外矿井统销业务总计完成煤炭发运数5,632,425.01吨，实现销售收入2,292,201,605.46元。

#### (二)、收入大幅增长的其他因素分析

##### 1、2018年度业务人员数量变动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的煤炭贸易业务发展较快，公司主要通过招聘有相关经验及资源的业务人员来开拓市场，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煤炭贸易业务部门人员分别为13人和28人。

##### 2、新增合同来源及获取方式

###### (1) 新增合同来源

2018年公司先后与神华集团、大同煤矿、淄矿集团自有矿井等大型煤企集团及华能、华电等大型电企集团建立了合作关系，其中黄陶勒盖大牛地发曹妃甸港，为华能集团年度供应煤炭160万吨。积极布局多式联运业务【多式联运是指以集装箱为载体，多种运输方式（包括铁路运输、水路运输或公路运输等）中的两种或多种运输方式转运，最终实现货物点对点、门对门的一种运输方式的总称】，推动实现“公铁水”多式联运，实现对应销售业务。2018年与华能、神华集团实现发运量1,152,704.07吨，销售收入607,225,353.29元，占年度总收入11.94%；多式联运业务，实现发运量502,833.45吨，销售收入实现258,162,371.71元，占年度总收入5.08%。

开展站台、港口自营销售业务（站台指铁路装货发运站台，站台自营业务指以铁路站台为中转地，采购煤炭，然后根据下游订单情况，进行发运销售的业务），实现发运量 1,322,663.92 吨，销售收入实现 1,505,781,710.62 元，占年度总收入 29.61%。

多式联运业务及站台、港口自营销售业务根据与客户商定情况的不同，一部分通过交易平台在线上交易，一部分通过线下交易方式完成，其中，以线下交易为主。

## （2）新增合同获取方式

一方面，公司通过招聘煤炭贸易行业具备一定资源及行业经验的人员，迅速开拓业务市场及新客户，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大型能源集团合作方式扩大业务规模，在开展业务过程中，采用投标、资源关系介绍及陌生拜访等方式获取新增业务。

2018 年度，与华能签订年度订单、与神华签订订单、与魏桥创业集团签订订单，同时通过多式联运及内部资源的挖掘，增加全年订单量。

## 3、其他关键资源要素的增加情况介绍

### （1）交易平台用户及交易量不断增长

交易平台 2016 年上线，公司积极开拓客户，交易平台用户及交易量不断增长。2016 年实现客户入驻 71 家，2017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338 家，2018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213 家，2019 年 1-6 月份实现客户入驻 58 家，2019 年 1-11 月入驻客户 96 家。2018 年交易平台上实现交易额 207.38 亿元，交易量 4,018.50 万吨。

### （2）2018 年度，公司用于煤炭贸易业务的可使用资金增加。

煤炭行业内部分煤炭开采、煤炭销售企业以预收款或现款结算，公司参与煤炭贸易业务，拥有的可使用的货币资金量对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规模的大小有直接影响。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从淄矿集团分别借款 10,000 万元和 23,000 万元，因此 2018 年度公司用于煤炭贸易业务的可使用资金较多，开展煤炭贸易业务规模较大。另外，2017 年为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初期，全年资金周转次数偏低，随着业务深入，2018 年资金周转次数显著提高，较大的资金规模与较高的资金周转次数同时作用下，2018 年度煤炭贸易收入大幅增加。

## 4、经营管理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营运资金周转率较 2017 年度提高，营运资金使用效率更高。公司招聘煤炭行业有经验的人员，同时伴随着煤炭贸易业务的不断开展，经验积累增加，2018 年度公司营运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①	营业收入（元）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②	“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增加的收入（元）		2,292,201,605.46	
③=①-②	扣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后收入（元）	168,076,950.16	2,792,378,403.50	479,636,724.68

④	营运资金周转率	1.56	53.44	5.42
⑤	营运资金周转率(扣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后)	1.56	29.35	5.42

注：营运资金周转率=营业收入额/(平均流动资产-平均流动负债)，平均流动资产、平均流动负债均采用当期期初数、期末数的平均数计算；另外，从淄矿集团拆入资金均在拆借当期归还，营运资金周转率计算未包括对应资金在内，营运资金周转率计算结果较实际情况偏高。

#### 5、省内外市场拓展情况介绍

2018 年收入按地区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山东	161,586,694.08	96.14	1,063,600,935.96	20.92	348,004,547.96	72.56
陕西	3,819,647.04	2.27	1,220,896,416.63	24.01	33,177,279.59	6.92
内蒙古	2,670,609.04	1.59	43,206,819.70	0.85	12,653,722.75	2.64
云南			784,844,361.99	15.44		
北京			614,467,912.39	12.08		
河北			230,315,222.16	4.53	23,939,040.76	4.99
江苏			213,914,227.68	4.21	35,576,314.09	7.42
四川			180,068,545.66	3.54		
湖北			180,054,566.61	3.54		
安徽			172,097,287.52	3.38		
河南			136,185,367.73	2.68		
其他地区			244,928,344.93	4.82	26,285,819.53	5.48
合计	168,076,950.16	100	5,084,580,008.96	100	479,636,724.68	100

2018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较高，一部分受淄矿集团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决定，实现销售收入 2,292,201,605.46 元，对应客户由对应矿井开拓。

煤炭大宗贸易业务交易量及交易额均较高，公司的交易平台以及业务人员面向全国开拓业务，不存在区域性限制，因此销售收入分布区域较广。

#### 6、公司自身竞争优势情况

2018 年度煤炭贸易收入大幅度增加，从公司自身竞争优势情况分析：公司拥有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平台上具有较多的煤炭产品信息，能够及时、保质保量的满足大多数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致力于服务大宗商品行业，拥有物流平台及仓储管理系统等，从信息、物流等方面支持公司开展对应业务；公司组建了市场团队，面向全国开展业务；另外，公司的控股股东淄矿集团控股了一定规模的矿井，且资金实力雄厚，能够从业务合作、资金等方面对公司给予一定的支持。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山东	161,586,694.08	96.14	1,063,600,935.96	20.92	348,004,547.96	72.56
陕西	3,819,647.04	2.27	1,220,896,416.63	24.01	33,177,279.59	6.92
内蒙古	2,670,609.04	1.59	43,206,819.70	0.85	12,653,722.75	2.64
云南			784,844,361.99	15.44		
北京			614,467,912.39	12.08		
河北			230,315,222.16	4.53	23,939,040.76	4.99
江苏			213,914,227.68	4.21	35,576,314.09	7.42
四川			180,068,545.66	3.54		
湖北			180,054,566.61	3.54		
安徽			172,097,287.52	3.38		
河南			136,185,367.73	2.68		
其他地区			244,928,344.93	4.82	26,285,819.53	5.48
<b>合计</b>	<b>168,076,950.16</b>	<b>100.00</b>	<b>5,084,580,008.96</b>	<b>100.00</b>	<b>479,636,724.68</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均来自国内。2018年度大宗商品贸易收入来源地区较多。2019年度1-6月，公司营业收入按客户注册地划分集中在山东、陕西、内蒙古，运输范围遍及全国大部分省市。					

##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大宗商品贸易、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

公司产品的成本由直接材料、承运方成本、直接人工、其他费用（折旧、摊销等费用）构成，公司的直接材料、承运方成本按受益产品直接归集分配，直接人工及其他费用按照项目金额进行分配。

公司大宗商品贸易以煤炭产品为主，存货成本主要由发生的直接材料费用构成，按照加权平均法进行成本分配；网络货运业务成本主要由承运方成本构成；软件开发业务及交易平台会员费业务成本主要由发生的直接人工费用构成；各平台综合服务业务成本由发生的直接人工及其他费用等按

照项目归集；其他业务成本按照实际发生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费用直接归集。

公司在确认营业收入的同时结转确认对应的营业成本。

## 2. 成本构成分析

###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52,927,269.10	98.85	5,053,939,057.11	99.96	464,185,935.46	99.60
大宗商品贸易			4,983,384,737.88	98.56	462,784,505.62	99.30
网络货运	151,671,702.51	98.04	70,170,734.30	1.39	1,401,429.84	0.30
交易平台会员费	429,582.97	0.28	383,584.93	0.01		
各平台综合服务	553,738.74	0.36				
软件开发服务	272,244.88	0.18				
其他业务成本	1,783,776.93	1.15	2,179,237.15	0.04	1,846,122.23	0.40
<b>合计</b>	<b>154,711,046.03</b>	<b>100.00</b>	<b>5,056,118,294.26</b>	<b>100.00</b>	<b>466,032,057.69</b>	<b>100.00</b>
原因分析	<p>①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p> <p>②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以大宗商品贸易成本为主；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成本以网络货运成本为主。</p> <p>③公司的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软件开发服务业务依托已开发完成的平台系统、已获取经验、资源等为基础，因此营业成本较低。</p>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982,193,123.71	98.54	462,748,193.62	99.29
承运方成本	151,671,702.51	98.04	70,170,734.30	1.39	1,401,429.84	0.30
直接人工	1,255,566.59	0.81	1,575,199.10	0.03	36,312.00	0.01
其他业务成本	1,783,776.93	1.15	2,179,237.15	0.04	1,846,122.23	0.40
<b>合计</b>	<b>154,711,046.03</b>	<b>100.00</b>	<b>5,056,118,294.26</b>	<b>100.00</b>	<b>466,032,057.69</b>	<b>100.00</b>
原因分析	<p>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为大宗商品贸易业务购销的煤炭，承运方成本为网络货运业务中公司委托物流企业、货车司机运输的成本，直接人工为运营业务、软件开发服务、平台综合服务等人工成本，另外，因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的互联网服务企业，折旧、摊销费用金额较小，对应金额直接费用化而未分摊一部分到营业成本，考虑</p>					

到公司各期营业收入额较高，对公司毛利率无重大影响。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三) 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年1月—6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	165,611,519.26	152,927,269.10	7.66
其中：网络货运	153,842,356.94	151,671,702.51	1.41
交易平台会员费	2,301,886.82	429,582.97	81.34
各平台综合服务	6,971,698.13	553,738.74	92.06
软件开发服务	2,495,577.37	272,244.88	89.09
(2) 其他业务	2,465,430.90	1,783,776.93	27.65
<b>合计</b>	<b>168,076,950.16</b>	<b>154,711,046.03</b>	<b>7.95</b>
<b>原因分析</b>	<p>①网络货运毛利率变动：2017年网络货运业务开展初期，收入金额较低，无形资产摊销成本、网络货运成本相对较高，导致当期毛利率为负，随着网络货运业务的开拓，使用用户及业务量不断增加，规模效应显现，2018年度、2019年1-6月公司网络货运毛利率逐期提高。</p> <p>②交易平台会员费在2018年产生收入，2018年度、2019年1-6月两期毛利率变动不大。</p> <p>③各平台综合服务费、软件开发服务为2019年1-6月新增业务，主要依托已开发完成的平台系统、已获取经验、资源等为基础，虽营业收入金额不高，但毛利率较高。</p>		
2018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1) 主营业务	5,080,726,333.12	5,053,939,057.11	0.53
其中：大宗商品贸易	5,007,132,632.68	4,983,384,737.88	0.47
网络货运	70,908,605.92	70,170,734.30	1.04
交易平台会员费	2,685,094.52	383,584.93	85.71
(2) 其他业务	3,853,675.84	2,179,237.15	43.45



合计	5,084,580,008.96	5,056,118,294.26	0.5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主要为煤炭贸易业务，具有商品价格波动大、营业额大、毛利率较低等特点，2018 年度公司以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为重点，收入大幅度增加、毛利率较 2017 年度降低。		
<b>2017 年度</b>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1) 主营业务	476,857,907.56	464,185,935.46	2.66
其中：大宗商品贸易	475,504,692.77	462,784,505.62	2.68
网络货运	1,353,214.79	1,401,429.84	-3.56
(2) 其他业务	2,778,817.12	1,846,122.23	33.56
合计	479,636,724.68	466,032,057.69	2.84
原因分析	2017 年度，网络货运业务毛利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2017 年网络货运业务开展初期，收入金额较低，无形资产摊销成本、网络货运成本相对较高，导致当期毛利率为负。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均在 98.53% 以上，因此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由主营业务毛利率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4%、0.56%、7.95%，各期变动较大。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7.95	0.56	2.84
滴滴集运 (836254)	3.87	4.48	6.48
诚昊启元 (870724)	-13.08	1.93	5.40
灿越科技 (870659)	19.36	6.08	1.20
均值	3.38	4.16	4.36
原因分析	<p>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84%、0.56%，低于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 4.36%、4.16%，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17 年度公司的网络货运业务处于研发、准备阶段，2018 年公司物流平台正式上线运营，因推广业务等原因毛利率偏低；另一方面，受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开展大宗商品贸易业务收入额较高、毛利率较低影响，两年综合毛利率较低，扣除其影响后，2017 年度、2018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56%、4.13%。</p> <p>2019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为 7.95%，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p>		

	<p>主要原因为：首先，2019 年公司不再参与毛利率偏低的煤炭贸易业务，致使综合毛利率大幅提高；其次，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及业务量的增加，平台综合服务收入、软件开发收入、会员费收入等均大幅增加，对应业务毛利率较高，对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有积极作用；另外，随着公司网络货运业务的发展，网络货运业务 2019 年 1-6 月毛利率也略有提高。</p>
--	---

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主营业务，从新三板挂牌公司中遴选滴滴集运（836254）、诚昊启元（870724）、灿越科技（870659）三家公司进行毛利率对比分析。滴滴集运（836254）主要业务：货物运输代理业的服务提供商，拥有道路运输、道路运输（无车承运）、国际货运代理资质，为开展业务提供前提和保障，目前拥有大批多年从事调度、客服和管理的专业人员组成的团队，团队拥有较强的凝聚力，秉持公司的核心价值观，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安全、快捷的服务，为广有进出口需求的企业、货运代理企业、运输服务企业提供依托于互联网及大数据分析的承运人快速匹配的最优运输解决方案，以实现集装箱运输过程中的可视化、运力服务标准化。诚昊启元（870724）主要业务：要面向蒙古国、内蒙古以及华北地区市场特定客户，以载货汽车为主要运输工具，从事煤炭、焦炭、铁粉等货物国内道路运输、国际道路运输以及代理报关、国际贸易、煤炭自营等业务，是经包头市交通运输管理局审批的特许经营公路的物流专线/配货企业，是一家集生活物质、生产性物质资料运输、整车运输、货物配送、城市物流配送为主营业务的物流企业，其中以整车运输模式为主，以载货汽车为主要运输工具，主要从事煤炭、焦炭、铁粉等货物的运输。灿越科技（870659）主要业务：为第四方物流运输服务、软件开发服务及物流园区管理服务，其中第四方物流运输服务是指公司以网络平台“快到网”为基础，为货主（公司的客户：物流企业、具有运输需求的企业或个人，以物流企业为主）、车主（公司的上游业务提供方：主要为货车司机）提供物流信息、交易结算、货物跟踪等其他服务。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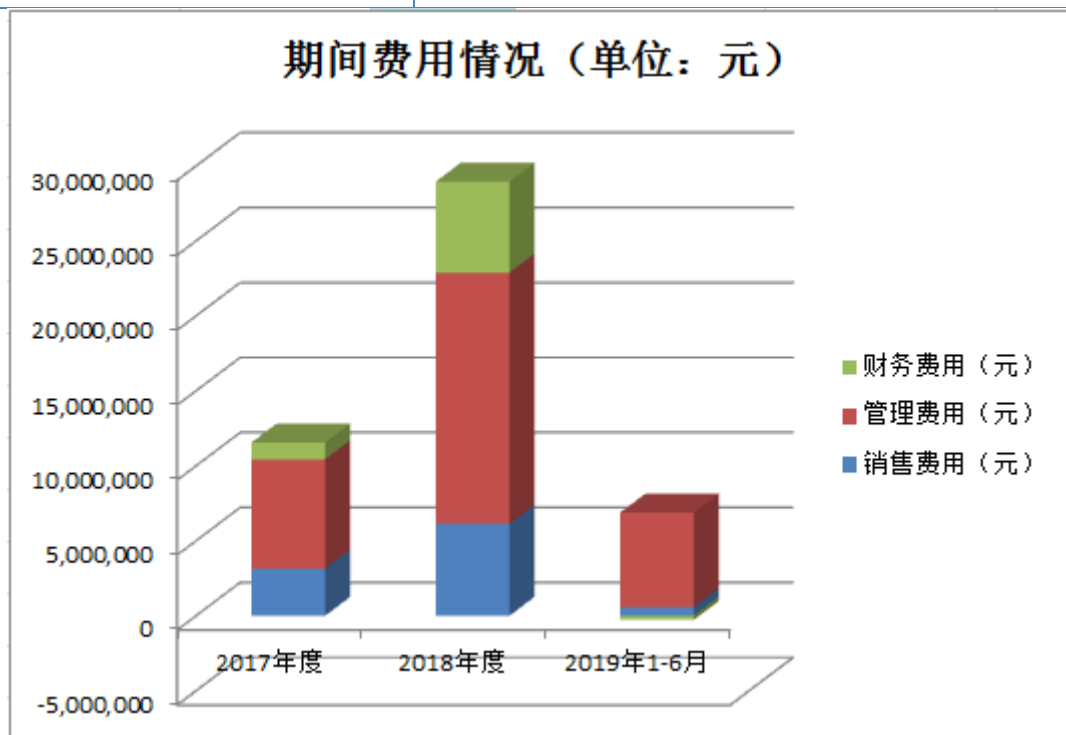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8,076,950.16	5,084,580,008.96	479,636,724.68
销售费用（元）	575,768.40	6,133,340.31	3,148,592.69
管理费用（元）	6,296,728.96	16,751,910.17	7,283,299.93
研发费用（元）	2,063,827.67	3,104,034.21	-
财务费用（元）	-275,709.85	6,061,077.38	1,112,948.82
期间费用总计（元）	8,660,615.18	32,050,362.07	11,544,841.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34	0.12	0.6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75	0.33	1.5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23	0.06	0.0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16	0.12	0.23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b>	<b>5.16</b>	<b>0.63</b>	<b>2.41</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1%、0.63%、5.16%，各期占比存在一定波动，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p> <p>受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业务类型有所变动影响，营业收入波动较大，导致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波动较大。</p> <p>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收入金额较高；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以煤炭货运为主），因煤炭市场运输量庞大，收入金额亦相对较高，因此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低。</p> <p>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的互联网服务行业，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较多，公司期间费用中管理费用金额及占比略高。</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405,289.35	3,160,102.09	2,437,117.39
差旅费	49,541.78	626,495.76	177,985.07
车辆燃油费	17,462.70	1,395,618.16	176,187.69
业务招待费	74,898.40	198,445.17	31,158.37
仓储保管费		290,069.69	
检测费		193,334.70	177,366.04
办公费及其他	28,576.17	269,274.74	148,778.13
<b>合计</b>	<b>575,768.40</b>	<b>6,133,340.31</b>	<b>3,148,592.69</b>
<b>原因分析</b>	<p>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车辆燃油费、业务招待费、检测费等构成。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66%、0.12%和0.34%，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2018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绝对值高于2017年度，但因2018年度收入金额高，当期销售费用占比低于2017年度。</p> <p>(1) 2019年1-6月职工薪酬、差旅费金额相对较少，主要原因为：2019年公司不再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后，对应销售业务团队人员减少，导致当期职工薪酬等大幅减少。另外，2017年度、2018年度发生的检测费为对购销煤炭的质量、热值、含硫量等煤炭检测费用，2018年度发生的仓储保管费为对存在于港口、矿区的存货发生的保管费用，2019年停止煤炭贸易业务后不再发生。</p> <p>(2) 2019年1-6月公司车辆燃油费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山能集团下发的《转发鲁车改组字【2018】95号&lt;关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gt;的通知》（山东能源字【2018】245号）文件，公司规定除公司公务车可以报销燃油费外，对其他用车不再允许报销燃油费用，因此2019年1-6月车辆燃油费大幅减少。</p> <p>(3) 2018年度职工薪酬较高，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公司业务扩张较快，销售收入由2017年度的47,963.67万元增加到2018年度的508,458.00万元，对销售人员的奖励有所提高；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分别为62人、109人，人员的增加为2018年度费用增加的另一原因。</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职工薪酬	3,392,006.81	11,138,214.07	3,894,130.10
差旅费	207,474.36	572,608.12	343,219.50
折旧与摊销	534,602.72	854,683.30	374,754.91
服务费	1,422,046.93	1,429,177.89	544,877.88
租赁费用	219,776.17	687,037.03	
办公费	215,084.31	613,330.39	604,659.33
业务招待费	69,072.90	175,691.41	103,463.79
车辆燃油费	100,876.76	682,032.90	1,083,402.31
其他	135,788.00	599,135.06	334,792.11
<b>合计</b>	<b>6,296,728.96</b>	<b>16,751,910.17</b>	<b>7,283,299.93</b>
<b>原因分析</b>	<p>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及差旅费、折旧及摊销、服务费、租赁费等构成。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52%、0.33%和3.75%。2018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绝对值高于2017年度，但因2018年度收入金额高，当期管理费用占比低于2017年度。</p> <p>(1) 2018年度管理费用发生额远高于2017年度，主要原因为：首先，2018年度公司人员较2017年度增加，尤其是对管理团队的扩充更加明显，导致职工薪酬等费用大幅增加；其次，公司交易平台、物流平台投入使用后，随着业务推广，用户及使用量逐渐增加，2018年度营业收入远高于2017年度，差旅费、租赁费、业务招待费增加。</p> <p>(2) 2019年1-6月职工薪酬发生额较2018年度减少，主要为公司年末根据全年业绩完成情况计提年度奖金，2018年度职工薪酬额较高；另外，2019年公司不再经营煤炭贸易业务后，对应业务团队人员减少，当期职工薪酬有所减少。<b>2017年度、2018年度职工薪酬分别为3,894,130.10元、11,138,214.07元，2018年度职工薪酬费用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公司加大了对专业人才的引进力度，招聘运营、管理等高端人才5名，业内优秀的风控、财务、技术开发人员（包括曾在阿里巴巴、浪潮集团等知名企业工作过的人员）14人，另外，公司规模扩大后扩充了管理层团队。</b></p> <p>(3) 服务费内容为聘中介机构、审计、专业服务机构、咨询机构等发生的服务费。</p> <p>(4) 租赁费用内容为北京分公司、济南分公司办公的地点发生的场地租赁费。</p> <p>(5) 2019年1-6月公司车辆燃油费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根</p>		

	据山能集团下发的《转发鲁车改组字【2018】95号<关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的通知》（山东能源字【2018】245号）文件，公司规定除公司公务车可以报销燃油费外，对其他用车不再允许报销燃油费用，因此2019年1-6月车辆燃油费大幅减少。
--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交易平台	707,851.27	1,552,017.12	
物流平台	676,898.85	1,552,017.09	
云仓煤掌柜	679,077.55		
<b>合计</b>	<b>2,063,827.67</b>	<b>3,104,034.21</b>	-
<b>原因分析</b>	<p>2017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发生额较小，主要原因为：公司在2016年研发交易平台投入金额较高（2,937,371.04元），并于2017年研发完成并获得了一系列软件著作权，2017年度研发费用发生额较小。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和研发团队实力的增强，2018年度公司加大了对研发的投入，公司对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等系统平台不断研发、完善、迭代升级。</p> <p>随着业务的开展以及运营经验的积累，公司研发的平台及系统逐期不断完善、迭代升级。</p>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	6,598,824.00	1,216,659.82
减：利息收入	283,584.28	574,405.05	122,956.59
银行手续费	7,874.43	36,658.43	19,245.59
汇兑损益			
<b>合计</b>	<b>-275,709.85</b>	<b>6,061,077.38</b>	<b>1,112,948.82</b>
<b>原因分析</b>	<p>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23%、0.12%和-0.16%，占比相对较低。2019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构成，公司现金流较好、资金相对充足。</p> <p>2017年度、2018年度利息支出金额较大：2017年度、2018年度票据贴现息分别为1,216,659.82元、2,077,418.72元，为公司将收到的票据贴现产生的贴现息；2018年度利息支出为4,521,405.28元，主要为公司借用淄矿集团的资金利息，按照央行一年期贷款利率计息。</p>		



2019年1-6月，公司资金相对充足，未发生贷款及票据贴现情况。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电商平台扶持资金	12,749,961.96	14,554,036.26	
“互联网+品牌”重点培育			900,000
电商平台扶持			780,000
现代物流专项补助	1,1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277.24		
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网络专项补助			354,400.00
<b>合计</b>	<b>13,855,239.20</b>	<b>14,754,036.26</b>	<b>2,034,400.00</b>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均为政府补助形成，除“个税手续费返还”外的项目及补助文件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出文单位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备注
办理新办公楼网络专线费用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354,400	
关于公布淄博市“互联网+品牌”重点培育企业名单的通知	淄博市商务局			900,000	淄商务字【2017】98号
淄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决定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780,000	川开管字【2017】1760号
关于下达2017年度市级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淄博市财政局		200,000		淄财企指【2017】167号
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12,749,961.96	14,554,036.26		
扶持项目专项资金拨付	淄川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1,1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277.24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以淄川经开区管委会拨付的电商平台扶持资金为主，根据淄川经开区管委会下发的《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鼓励齐鲁云商打造成供给侧改革的重要平台，促进产业优化重组的发展战略，助力新旧动能转换，依据鲁政发【2016】1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第二款第3条“打造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第四款第12条“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建设”、第五款第15条“鼓励电子商务模式创新”、第六款第20条“提升物流协同水平”、第七款“加大政策支持”等意见，淄川经开区管委会自2018年起对齐鲁云商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用于对齐鲁云商平台招商客户的奖补和对齐鲁云商的奖补。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55,239.20	14,754,036.26	2,034,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9,467.23	13,066.72	17,771.89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13,924,706.43</b>	<b>14,767,102.98</b>	<b>2,052,171.89</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481,176.61	3,691,775.75	513,042.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0,443,529.82</b>	<b>11,075,327.23</b>	<b>1,539,128.92</b>

## (1)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及其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43,529.82	11,075,327.23	1,539,128.92
净利润	14,710,734.53	2,232,193.44	2,517,922.05
占比	70.99%	496.16%	61.13%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相对较高，其中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

公司以“让大宗商品流通更方便”为宗旨，致力于打造大宗商品 B2B 服务平台，目前公司业务以拓展煤炭行业为主。公司自主开发了交易平台、及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公司平台可以为行业内客户提供行业资讯、发布购销信息、实现在线交易、提供网络货运服务、仓储管理服务等，促进了行业内业务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公司业务符合供给侧改革以及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的目标，且公司平台研发、技术创新成本较高，新业务发展时间不长，因此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相对较高。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978,793.13元、

-8,843,133.79 元和 4,267,204.71 元，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1.13%、496.16%和 70.99%。政府补助在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存在重大影响，因此，报告期内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存在依赖。

随着公司业务的开拓以及规模的扩大，2019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267,204.71 元，经营业绩较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4,263.74 元，2019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62,863,950.50 元，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良好；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7.86%，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好；另外，公司营运能力较好，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综合分析，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存在依赖，政府补助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其他	50,557.23	13,772.79	53,516.09
合计	50,557.23	13,772.79	53,516.0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取的违约金等组成，发生额不大，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违约金及赔偿金		650,000.00	
其他支出		706.07	35,744.20
合计		650,706.07	35,744.20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为 2018 年度违约金发生额 650,000.00 元，为公司支付给广东省电子工业燃料有限公司的销售业务违约金（受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签订合同成为亏损合同），双方按照合同约定执行，不存在诉讼及纠纷情况。另，该项业务属于正常业务，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助	
办理新办公楼网络专线费用			354,4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关于公布淄博市“互联网+品牌”重点培育企业名单的通知			9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博市商务局
淄川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决定			7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市级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博市财政局
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	12,749,961.96	14,554,036.26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川经开区管委会
扶持项目专项资金拨付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淄川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5,277.24			与收益相关	是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以淄川经开区管委会拨付的电商平台扶持资金为主，根据淄川经开区管委会下发的《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鼓励齐鲁云商打造成供给侧改革的重要平台，促进产业优化重组的发展战略，助力新旧动能转换，依据鲁政发【2016】1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第二款第3条“打造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第四款第12条“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建设”、第五款第15条“鼓励电子商务模式创新”、第六款第20条“提升物流协同水平”、第七款“加大政策支持”等意见，淄川经开区管委会自2018年起对齐鲁云商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用于对齐鲁云商平台招商客户的奖补和对齐鲁云商的奖补。

####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17%、16%、11%、10%、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 2、 税收优惠政策

无

##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2,863,950.50	36,072,683.24	2,366,556.75
其他货币资金			
<b>合计</b>	<b>62,863,950.50</b>	<b>36,072,683.24</b>	<b>2,366,556.75</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逐期增加且增幅较大。2018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33,706,126.49元，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18年公司业务较2017年更加成熟稳健，经营业务回款能力提升；另一方面，2018年度公司存在从淄矿集团拆借资金用于日常经营业务情况，部分款项公司使用票据还款，在一定期限内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2019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较2018年12月31日增加26,791,267.26元，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公司不再经营煤炭贸易类业务，对应业务不再占用公司资金，另外，煤炭贸易类业务尾款逐渐收回。

##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81,664,614.08	41,916,378.65	5,480,164.10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81,664,614.08</b>	<b>41,916,378.65</b>	<b>5,480,164.10</b>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逐期增加。2018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17年12月31



日增加 36,436,214.55 元，主要由 2018 年度公司“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后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9,748,235.43 元，主要原以为：2019 年公司不再作为煤炭贸易方参与煤炭购销业务，公司加大了对前期煤炭应收款的收款力度，部分客户通过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导致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加。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溧水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9 日	2019 年 9 月 29 日	2,000,000.00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	1,783,000.00
河南正阳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20 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	1,120,000.00
荣成黄朝马汉外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4 日	2019 年 7 月 4 日	1,000,000.00
淄博泽生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5 日	2019 年 7 月 5 日	1,000,000.00
<b>合计</b>	-	-	<b>6,903,000.00</b>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31,068,724.06 元。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5,340.31	100.00	22,753.40	1.00	2,252,586.91
<b>合计</b>	<b>2,275,340.31</b>	<b>100.00</b>	<b>22,753.40</b>	<b>1.00</b>	<b>2,252,586.91</b>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28,636,204.09	100.00	1,286,362.04	1.00	127,349,842.05
组合小计	128,636,204.09	100.00	1,286,362.04	1.00	127,349,842.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28,636,204.09</b>	<b>100.00</b>	<b>1,286,362.04</b>	<b>1.00</b>	<b>127,349,842.05</b>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28,369,475.54	100.00	374,620.71	1.32	27,994,854.83
组合小计	28,369,475.54	100.00	374,620.71	1.32	27,994,854.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8,369,475.54</b>	<b>100.00</b>	<b>374,620.71</b>	<b>1.32</b>	<b>27,994,854.83</b>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6月30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75,340.31	100.00	22,753.40	1.00	2,252,586.91
<b>合计</b>	<b>2,275,340.31</b>	<b>100.00</b>	<b>22,753.40</b>	<b>1.00</b>	<b>2,252,586.91</b>

续:

组合名称
------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8,636,204.09	100.00	128,636,204.09	1.00	127,349,842.05
<b>合计</b>	<b>128,636,204.09</b>	<b>100.00</b>	<b>128,636,204.09</b>	<b>1.00</b>	<b>127,349,842.05</b>

续:

组合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7,359,187.14	96.44	273,591.87	1.00	27,085,595.27
1-2年	1,010,288.40	3.56	101,028.84	10.00	909,259.56
<b>合计</b>	<b>28,369,475.54</b>	<b>100.00</b>	<b>374,620.71</b>	<b>--</b>	<b>27,994,854.83</b>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煤炭类能源企业及煤炭供应企业，资金实力较为雄厚，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及时且未发生大额无法收回的情况。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6月30日，账龄为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6.75%、100%及100%。公司已经按照公司会计政策确定的坏账比率计提了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000.00	1年以内	40.87
华能铜川照金煤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640.00	1年以内	16.77
淄博玉祥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370,000.00	1年以内	16.26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47,900.00	1年以内	15.29
淄博鼎晨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	1年以内	7.47
<b>合计</b>	<b>-</b>	<b>2,199,540.00</b>	<b>-</b>	<b>96.66</b>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83,132.76	1年以内	59.22
山东铝业公司水泥纸袋厂	非关联方	22,945,000.00	1年以内	17.84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462,181.21	1年以内	15.91
四川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8,287.74	1年以内	2.96

烟台亿通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0,200.28	1 年以内	2.85
<b>合计</b>	-	<b>127,068,801.99</b>	-	<b>98.78</b>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烟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20,693.27	1 年以内	27.92
济南山水物流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4,256.43	1 年以内	20.53
山东神和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72,110.81	1 年以内	16.47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6,351.14	1 年以内	15.07
烟台亨通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1,451.63	1 年以内	7.30
<b>合计</b>	-	<b>24,764,863.28</b>	-	<b>87.29</b>

####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7,994,854.83 元、127,349,842.05 元和 2,252,586.91 元。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99,354,987.22 元，主要原因为：2017 年度公司交易平台运营时间不长，煤炭销售业务量相对较小，实现营业收入相对较低；截至 2018 年度，公司交易平台不断完善、迭代升级，公司管理经验及模式不断成熟，公司向淄矿集团申请“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并获得了淄矿集团的审批同意，公司在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2017 年度、2018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479,636,724.68 元、5,084,580,008.96 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减少 125,097,255.14 元，主要原因为：为避免与山能集团控制的煤炭企业、淄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业务（即煤炭贸易业务），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 B2B 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以及其他综合服务），公司不再作为煤炭贸易的中间商参与煤炭贸易业务，导致 2019 年 1-6 月收入大幅降低，对应应收账款余额亦同方向大幅减少。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以煤炭购销业务收入为主，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煤炭行业属于资源型行业，行业内部分大型能源企业以预收款或现款结算，行业内下游企业结算周期亦相对较短，整体上货款结算周期较短；物流行业普遍存在利润率较低但周转速度较快的特点，资金结算周期相对较短，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7,994,854.83 元、127,349,842.05 元和 2,252,586.91 元，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4%、2.50% 和 1.3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符

合实际情况。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如下表列示：

账龄	滴滴集运 (836254)	诚昊启元 (870724)	灿越科技 (870659)	本公司
1 年以内	0%	3%	5%	1%
1-2 年	5%	10%	10%	10%
2-3 年	10%	20%	20%	20%
3-4 年	100%	50%	50%	40%
4-5 年	100%	80%	8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总体差异不大。公司客户主要为电力能源、水泥、煤炭贸易、矿井等企业，大部分属于规模以上企业，信用较好，发生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7、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05,849.02	100.00	25,986,872.83	100.00	44,120,172.52	100.00
合计	<b>905,849.02</b>	<b>100.00</b>	<b>25,986,872.83</b>	<b>100.00</b>	<b>44,120,172.52</b>	<b>100.00</b>

2019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2019 年公司不再作为交易平台煤炭贸易的参与方，不再发生预付账款购买煤炭的支出。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1,826.23	95.14	1年以内	运费
天津狮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非关联方	42,621.85	4.71	1年以内	运费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0.94	0.15	1年以内	煤款
<b>合计</b>	-	<b>905,849.02</b>	<b>100.00</b>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云商物流(邳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06,309.97	71.21	1年以内	运费
大同煤矿集团朔州煤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0	26.94	1年以内	煤款
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9,587.20	0.69	1年以内	煤款
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397.34	0.59	1年以内	运费
江苏友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邳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0,209.79	0.42	1年以内	运费
<b>合计</b>	-	<b>25,949,504.30</b>	<b>99.85</b>	-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神华销售集团华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252.46	24.48	1年以内	煤款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9,590,395.60	21.74	1年以内	煤款
山西轩岗六亩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79,433.12	21.71	1年以内	煤款
济南彩虹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	18.13	1年以内	煤款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52,726.24	6.92	1年以内	煤款
<b>合计</b>	-	<b>41,022,807.42</b>	<b>92.98</b>	-	-

期末余额中存在预付关联方的款项,其业务形成均由正常的经营业务产生,按照市场公允价值结算。

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018,710.74	12,356,259.13	3,763,265.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b>合计</b>	<b>1,018,710.74</b>	<b>12,356,259.13</b>	<b>3,763,265.05</b>

## 1、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009.84	1,400.10	1,091,340	211,239.00			1,231,349.84	212,639.10
<b>合计</b>	<b>140,009.84</b>	<b>1,400.10</b>	<b>1,091,340</b>	<b>211,239.00</b>			<b>1,231,349.84</b>	<b>212,639.10</b>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12,613,892.56	100.00	257,633.43	2.04	12,356,259.13
组合小计	12,613,892.56	100.00	257,633.43	2.04	12,356,259.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2,613,892.56</b>	<b>100.00</b>	<b>257,633.43</b>	<b>2.04</b>	<b>12,356,259.13</b>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3,837,010.70	100.00	73,745.65	1.92	3,763,265.05
组合小计	3,837,010.70	100.00	73,745.65	1.92	3,763,265.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3,837,010.70</b>	<b>100.00</b>	<b>73,745.65</b>	<b>1.92</b>	<b>3,763,265.05</b>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年6月30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40,009.84	11.37	1,400.10	1	138,609.74
1-2年	70,290.00	5.71	7,029.00	10	63,261.00
2-3年	1,021,050.00	82.92	204,210.00	20	816,840.00
<b>合计</b>	<b>1,231,349.84</b>	<b>100.00</b>	<b>212,639.10</b>	<b>17.27</b>	<b>1,018,710.74</b>

续: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152,842.56	88.42	111,528.43	1	11,041,314.13
1-2年	1,461,050.00	11.58	146,105.00	10	1,314,945.00
<b>合计</b>	<b>12,613,892.56</b>	<b>100.00</b>	<b>257,633.43</b>	<b>2.04</b>	<b>12,356,259.13</b>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443,949.13	89.76	34,439.49	1	3,409,509.64
1-2年	393,061.57	10.24	39,306.16	10	353,755.41
<b>合计</b>	<b>3,837,010.70</b>	<b>100.00</b>	<b>73,745.65</b>	<b>1.92</b>	<b>3,763,265.05</b>

##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及其他	40,009.84	400.10	39,609.74
押金、保证金	1,191,340.00	212,239.00	979,101.00
<b>合计</b>	<b>1,231,349.84</b>	<b>212,639.10</b>	<b>1,018,710.74</b>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存入淄矿集团结算中心款项	10,169,302.51	101,693.03	10,067,609.48
押金、保证金	2,212,495.45	153,619.45	2,058,876.00
备用金及其他	232,094.60	2,320.95	229,773.65
<b>合计</b>	<b>12,613,892.56</b>	<b>257,633.43</b>	<b>12,356,259.13</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3,154,111.57	66,916.66	3,087,194.91
备用金及其他	682,899.13	6,828.99	676,070.14
<b>合计</b>	<b>3,837,010.70</b>	<b>73,745.65</b>	<b>3,763,265.05</b>

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公司存在从淄矿集团借用款项的情况（2017年度公司借用淄矿集团1亿元，2018年度公司借用淄矿集团2.3亿元），2018年末公司存在将闲置资金存入淄矿集团结算中心的情况，属于年末应淄矿集团要求暂时性存入情况（存入时间为2018年12月21日和28日，收回时间为2019年1月8日），不存在资金被长期占用情况。

淄矿集团占用公司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发生时间	占用金额	归还时间	还款金额	占用天数	备注

淄矿集团	2018. 12. 21	169, 302. 51	2019. 1. 8	10, 169, 302. 51	18	
淄矿集团	2018. 12. 28	10, 000, 000. 00			10	
合计	—	10, 169, 302. 51	—	10, 169, 302. 51	—	

资金占用发生时间较短，未收取资金占用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36,072,683.24元，公司货币资金相对充足，淄矿集团占用的资金额占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01%，上述短期资金占用情况未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情况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法人治理机制不甚健全，对应往来未履行有关决策程序，**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情况**。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了合理的限制，以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杜绝股东占用资金行为。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备用金管理制度》《资金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从制度上规范资金管理，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从内部控制角度防范资金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淄矿集团于2019年8月20日出具《不占用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齐鲁云商的资金或齐鲁云商其他资产。

2、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齐鲁云商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3、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

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齐鲁云商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自报告期末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押金及保证金主要为公司因投标而支付的保证金。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3年	48.73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2-3年	32.48
四川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8.12
纳什空间创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90.00	1-2年	5.71
李洪明	非关联方	20,000.00	2-3年	1.62
<b>合计</b>	-	<b>1,190,290.00</b>	-	<b>96.66</b>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结算中心	关联方	10,169,302.51	1年以内	80.62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2年	4.76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2年	3.17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59
河北大唐国际张家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年	1.59
<b>合计</b>	-	<b>11,569,302.51</b>	-	<b>91.73</b>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0	1年以内	16.94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15.64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曲阳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3.03
华电集团北京燃料物流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10.42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	非关联方	393,061.57	1-2年	10.24
<b>合计</b>	-	<b>2,543,061.57</b>	-	<b>66.27</b>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6) 其他事项

□适用√不适用

##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不适用

## (八) 存货

√适用□不适用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	-	-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	-	-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	-	-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	-	-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0,472,148.01		30,472,148.0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b>合计</b>	<b>30,472,148.01</b>		<b>30,472,148.01</b>

## 2、 存货项目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发生的煤炭贸易购销业务，公司与上游的供应商签订年度合同居多，在接受客户订单后，直接从供应商处发货至客户处，因此存货余额较低。公司亦存在采购存货后储备于港口、矿区的情况，以备临时订单之需求。

2017年末公司存在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购置的煤炭，存货存放于港口，待发货至客户处的存货。

###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交企业所得税		479,529.46	443,983.8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718,242.03	1,942,922.19
合计	-	<b>3,197,771.49</b>	<b>2,386,905.99</b>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4,127,605.61	55,868.20		4,183,473.81
办公设备及其他	734,899.06			734,899.06
运输设备	536,960.00			536,960.00
电子设备	2,855,746.55	55,868.20		2,911,614.7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2,385,894.39	228,344.15		2,614,238.54
办公设备及其他	270,865.38	61,643.10		332,508.48
运输设备	363,510.73	32,553.18		396,063.91
电子设备	1,751,518.28	134,147.87		1,885,666.15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1,741,711.22			1,569,235.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4,033.68			402,390.58
运输设备	173,449.27			140,896.09
电子设备	1,104,228.27			1,025,948.6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1,741,711.22			1,569,235.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4,033.68			402,390.58
运输设备	173,449.27			140,896.09
电子设备	1,104,228.27			1,025,948.6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3,817,178.64	310,426.97		4,127,605.61
办公设备及其他	734,899.06			734,899.06
运输设备	536,960.00			536,960.00
电子设备	2,545,319.58	310,426.97		2,855,746.55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1,971,340.76	414,553.63		2,385,894.3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47,579.21	123,286.17		270,865.38
运输设备	298,404.32	65,106.41		363,510.73
电子设备	1,525,357.23	226,161.05		1,751,518.28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1,845,837.88			1,741,711.2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7,319.85			464,033.68
运输设备	238,555.68			173,449.27
电子设备	1,019,962.35			1,104,228.27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1,845,837.88			1,741,711.2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7,319.85			464,033.68
运输设备	238,555.68			173,449.27
电子设备	1,019,962.35			1,104,228.27

##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电子设备	2019年1-6月	55,868.20	购置
电子设备	2018年度	310,426.97	购置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电脑、会议系统、车辆识别设备、投影系统等），均为外购产生。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4,121,974.81			4,121,974.81
软件	1,128,000.00			1,128,000.00
著作权	2,993,974.81			2,993,974.81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1,225,631.85	189,751.14		1,415,382.99
软件	851,385.00	51,965.00		903,350.00
著作权	374,246.85	137,786.14		512,032.99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2,896,342.96			2,706,591.82
软件	276,615.00			224,650.00
著作权	2,619,727.96			2,481,941.8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软件				
著作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2,896,342.96			2,706,591.82
软件	276,615.00			224,650.00

著作权	2,619,727.96			2,481,941.82
-----	--------------	--	--	--------------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4,121,974.81			4,121,974.81
软件	1,128,000.00			1,128,000.00
著作权	2,993,974.81			2,993,974.81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821,734.37	403,897.48		1,225,631.85
软件	746,885.00	104,500.00		851,385.00
著作权	74,849.37	299,397.48		374,246.85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2,896,342.96
软件				
著作权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软件				
著作权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3,300,240.44			2,896,342.96
软件	381,115.00			276,615.00
著作权	2,919,125.44			2,619,727.96

##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86,362.04		1,263,608.64			22,753.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7,633.43		44,994.33			212,639.10
<b>合计</b>	<b>1,543,995.47</b>		<b>1,308,602.97</b>			<b>235,392.50</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	----------	------	------	----------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4,620.71	911,741.33				1,286,362.0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745.65	183,887.78				257,633.43
<b>合计</b>	<b>448,366.36</b>	<b>1,095,629.11</b>				<b>1,543,995.47</b>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济南分公司房屋租赁	652,179.35		143,419.39		508,759.96
双欣公路港	1,019,603.34		217,262.08		802,341.26
<b>合计</b>	<b>1,671,782.69</b>		<b>360,681.47</b>		<b>1,311,101.22</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济南分公司房屋租赁		868,000.00	215,820.65		652,179.35
双欣公路港		1,359,471.18	339,867.84		1,019,603.34
<b>合计</b>	-	<b>2,227,471.18</b>	<b>555,688.49</b>		<b>1,671,782.69</b>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济南分公司房屋租赁”为公司在济南租赁的用于办公的场地，租金为 868,000.00 元/两年。具体合同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双欣公路港”业务：齐鲁云商与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运销“无人值守”及停车场承包合同》，双方约定由齐鲁云商负责承建“无人值守”系统及停车场（要求停车场实现识别车号、记录车辆行驶信息、自动扫描提煤单、自动扫描打印称重等功能），由齐鲁云商前四年收费，到期后设施所有权归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所有。公司将对应设施费用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对应收入、成本分别计入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成本核算。具体合同信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六）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6、其他情况”。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5,392.50	58,848.12
<b>合计</b>	<b>235,392.50</b>	<b>58,848.12</b>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43,995.47	385,998.87
<b>合计</b>	<b>1,543,995.47</b>	<b>385,998.87</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8,366.36	112,091.59
<b>合计</b>	<b>448,366.36</b>	<b>112,091.59</b>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不适用

##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不适用

## 3、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不适用

##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9,230.39	75.88	40,962,678.07	99.86	9,938,822.96	99.46
1-2年	172,585.46	19.57	54,833.23	0.13	53,543.75	0.54
2-3年	40,153.23	4.55	3,500	0.01		
<b>合计</b>	<b>881,969.08</b>	<b>100.00</b>	<b>41,021,011.30</b>	<b>100.00</b>	<b>9,992,366.71</b>	<b>100.00</b>

截至2019年6月30日，应付账款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中介服务费	339,622.64	1年以内	38.51
济南巨腾装修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费	113,501.00	1年以内	12.87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审计费	90,000.00	1年以内	10.20
鄂尔多斯市鼎盛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双欣停车场项目施工费	75,562.35	1-2年	8.57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评估费	50,000.00	1年以内	5.67
<b>合计</b>	-	-	<b>668,685.99</b>	-	<b>75.82</b>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煤款	10,526,811.61	1年以内	25.66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煤款	8,983,318.78	1年以内	21.90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煤款	5,468,247.91	1年以内	13.33
淄博嘉玉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煤款	5,152,003.73	1年以内	12.56
河北锦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2,505,191.31	1年以内	6.11
<b>合计</b>	-	-	<b>32,635,573.34</b>	-	<b>79.56</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元氏县豪林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4,754,179.43	1年以内	47.58
山东鼎和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2,040,330.17	1年以内	20.42
淄博诺淄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1,277,845.28	1年以内	12.79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曲阳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464,887.96	1年以内	4.65

烟台交运集团货运有限公司栖霞分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374,000.00	1 年以内	3.74
<b>合计</b>	-	-	<b>8,911,242.84</b>	-	<b>89.18</b>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存在对关联方应付款，上述业务由正常的经营业务产生，按照市场公允价值结算。

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四）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501,399.92	100.00	55,514,695.61	100.00	11,831,812.26	100.00
<b>合计</b>	<b>9,501,399.92</b>	<b>100.00</b>	<b>55,514,695.61</b>	<b>100.00</b>	<b>11,831,812.26</b>	<b>100.00</b>

公司各报告期预收款项余额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展的煤炭贸易业务，上游属于煤炭资源型企业，一般要求预收款或者现款结算，公司同样要求下游企业尽可能多的采用预收款或现款结算，另外，下游企业以发电、大型制造业企业为主，资金实力较强。因此，公司各报告期预收款项余额较高主要受业务特点、行业惯例影响而定。

公司预收账款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不存在长期挂账的情况。公司在收到客户打款时，计入预收账款，当收到客户确认的验收单时，方可确认收入，冲减预收账款，预收款项结转收入时点与公司收入政策规定的确认时点一致，相关的产品或服务风险报酬已经转移，不存在利用预收款项调节利润的情形。

##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山东昌致商贸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4,739,748.97	1 年以内	49.88
西安高新区热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2,019,233.40	1 年以内	21.25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运费	1,912,343.77	1年以内	20.13
淄博瑞利能源中心	非关联方	招商会费	55,000.00	1年以内	0.58
淄博慧通星耀能源中心	非关联方	招商会费	50,000.00	1年以内	0.53
<b>合计</b>	-	-	<b>8,776,326.14</b>	-	<b>92.37</b>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苏嘉隆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8,511,467.30	1年以内	15.33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6,756,752.57	1年以内	12.17
咸阳鑫海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3,764,616.97	1年以内	6.78
咸阳市西区集中供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3,548,030.00	1年以内	6.39
安康西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3,448,454.20	1年以内	6.21
<b>合计</b>	-	-	<b>26,029,321.04</b>	-	<b>46.88</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阿拉善盟瑞德煤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10,720,000.00	1年以内	90.60
苏州协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997,931.58	1年以内	8.43
内蒙古嘉泰煤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20,856.88	1年以内	0.18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35,471.76	1年以内	0.30
徐州东方运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煤款	57,552.04	1年以内	0.49
<b>合计</b>	-	-	<b>11,831,812.26</b>	-	<b>100.00</b>

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分别为11,831,812.26元、55,514,695.61元和9,501,399.92元;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479,636,724.68元、5,084,580,008.96元和168,076,950.16元。

各期末预收款项存在较大波动性,2018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较2017年12月31日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2018年度公司煤炭贸易业务开展较好,2018年度煤炭贸易业务量较2017年度大幅增加,2019年业务转型前,公司正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预收了大量的客户采购订单;受公司业务转型影响,公司不再销售煤炭,预收煤炭款大幅减少,2019年6月30日预收款项大幅降低。

公司各期末预收款项账龄均为1年以内,符合公司业务特点,且与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发生额变动趋势一致。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

## (五) 合同负债

□适用√不适用

##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 1、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195,384.79	87.48	26,526,270.74	93.69	2,921,792.11	73.21
1-2年	785,143.00	4.52	1,293,412.47	4.57	1,053,003.18	26.39
2-3年	979,868.47	5.64	476,491.61	1.68	16,000.00	0.40
3年以上	410,400.00	2.36	16,000.00	0.06		
合计	<b>17,370,796.26</b>	<b>100.00</b>	<b>28,312,174.82</b>	<b>100.00</b>	<b>3,990,795.29</b>	<b>100.00</b>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龄 2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主要为押金质保金。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13,746,000.00	79.13	22,926,000.00	80.98		
应付淄矿集团往来款及利息	383,529.64	2.21	1,935,108.53	6.83	636,679.43	15.95
押金质保金	2,491,900.00	14.35	2,454,981.61	8.67	3,210,661.86	80.45
往来款及其他	749,366.62	4.31	996,084.68	3.52	143,454.00	3.59
合计	<b>17,370,796.26</b>	<b>100.00</b>	<b>28,312,174.82</b>	<b>100.00</b>	<b>3,990,795.29</b>	<b>100.00</b>

根据淄川经开区管委会下发的《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交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淄川经开区管委会自 2018 年起对齐鲁云商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用于对齐鲁云商平台招商客户的奖补和对齐鲁云商的奖补。公司核算的“代收代付扶持资金”为平台招商客户应得部分。对应资金以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合同、物流数据及税务系统等数据为基础，确保业务真实性、可靠性。扶持资金先拨付到公司账户，由公司根据平台统计数据付给各个入驻平台的客户。

公司制定了关于代收代付扶持资金的内控制度，《平台招商客户财政奖补管理暂行办法》（齐鲁云商发【2017】11 号）及《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台客户财政奖补内控管理办法》，业务部门负责根据客户的经营情况，于每月 10 日前对客户进行分级，并对上月缴存入库的各项税款进行统计和汇总核算，计算完毕应给予每个客户的代收代付扶持资金奖励。13 日前取得平台客户

的对其所属的代收代付扶持资金的双方确认单据，经过公司审批后，由财务部通过银行账户下发给客户。

同时，公司要求代收代付扶持资金需做到专款专用，财务管理部应设置专门的科目进行归集，相应的收付款项单独记录。

关于代收代付扶持资金，齐鲁云商拨付入驻平台客户的奖补金额以客户交易额及税收贡献大小为基础，根据平台的交易额大小打分、交易量大小打分、税收贡献大小打分、业务情况打分和平台配合度打分进行最终汇总得分，根据得分 0-100 分，确定客户等级为 C-至 S 级的某个等级，并确定相应扶持资金金额。扶持资金金额由齐鲁云商和客户共同确认，客户对金额确认无误后开具确认收据，齐鲁云商根据客户的确认收据代付扶持资金，客户对齐鲁云商拨付的金额无异议，不存在纠纷等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淄矿集团往来款”为公司借用淄矿集团资金对应的利息费用，与其他应收款中对淄矿集团的挂账金额性质不同，不予抵消。

押金质保金主要为收取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的押金，督促管理人员防控风险，为各自岗位责任负责。

公司收取的押金质保金是根据淄矿集团颁布的《物流单位资金安全风险抵押金考核办法》（淄矿集团公司财自【2016】39 号）的要求制定了《资金安全风险抵押金考核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主要目的为防控公司经营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收取的押金质保金带有奖励性质，如果一年未出现风险，公司将根据员工缴纳抵押金数额给予一定的奖励，在员工离职时统一返还。

公司向中高级管理人员收取押金质保金的行为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不健全，上述行为并未履行会议决策程序。公司收取上述押金保证金，存入公司账户，主要作为防控公司经营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之用，并未转作他用，不存在挪用押金保证金的行为。

上述押金质保金已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全部退还公司员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再发生此类情况。

### （3）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淄博中岳能源中心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2,420,000.00	1 年以内	13.93
山东鼎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2,060,000.00	1 年以内	11.86
淄博玉祥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1,360,000.00	1 年以内	7.83
淄博鸿佳能源中心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860,000.00	1 年以内	4.95

淄博福瑞鑫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810,000.00	1年以内	4.66
<b>合计</b>	-	-	<b>7,510,000.00</b>	-	<b>43.23</b>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淄博嘉玉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18,590,000.00	1年以内	65.66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借款利息	1,935,108.53	1年以内	6.83
淄博益美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1,020,000.00	1年以内	3.60
淄博锦辉能源中心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700,000.00	1年以内	2.47
淄博玉祥煤炭经营部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扶持资金	680,000.00	1年以内	2.40
<b>合计</b>	-	-	<b>22,925,108.53</b>	-	<b>80.96</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借款利息	636,679.43	1年以内	15.95
山东鼎和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70,000.00	1年以内	14.28
淄博天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50,808.66	1-2年	11.30
沁阳市锦荣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5.01
徐瑞涛	非关联方	保证金、抵押金	170,000.00	2年以内	4.26
<b>合计</b>	-	-	<b>2,027,488.09</b>	-	<b>50.80</b>

##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5,250,435.49	7,211,474.65	10,253,988.16	2,207,921.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31,323.59	1,019,093.26	12,230.3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5,250,435.49</b>	<b>8,242,798.24</b>	<b>11,273,081.42</b>	<b>2,220,152.31</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21,738.23	17,774,662.42	14,445,965.16	5,250,435.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12,774.72	1,612,774.72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1,921,738.23</b>	<b>19,387,437.14</b>	<b>16,058,739.88</b>	<b>5,250,435.49</b>

## 2、短期薪酬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13,970.76	5,839,710.11	8,770,612.97	1,583,067.90
2、职工福利费	-	148,345.55	148,345.55	-
3、社会保险费	-	478,765.50	471,791.58	6,973.9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397,447.70	391,447.09	6,000.61
工伤保险费	-	32,588.57	32,149.40	439.17
生育保险费	-	48,729.23	48,195.09	534.14
4、住房公积金	-	481,866.54	481,866.5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6,464.73	262,786.95	381,371.52	617,880.1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5,250,435.49</b>	<b>7,211,474.65</b>	<b>10,253,988.16</b>	<b>2,207,921.98</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4,001.55	15,602,604.21	12,652,635.00	4,513,970.76
2、职工福利费		202,356.97	202,356.97	-
3、社会保险费	-	828,492.74	828,492.74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76,385.01	676,385.01	-
工伤保险费		69,045.08	69,045.08	-
生育保险费		83,062.65	83,062.65	-
4、住房公积金		657,714.98	657,714.9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7,736.68	483,493.52	104,765.47	736,464.7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921,738.23	17,774,662.42	14,445,965.16	5,250,435.49
----	--------------	---------------	---------------	--------------

## (八) 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67,999.47	13,663,174.2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381,003.94		
个人所得税	23,289.15	82,104.38	52,345.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953.15	646,810.89	
教育费附加	21,837.07	277,204.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58.04	184,803.11	
水利建设基金	3,639.51	46,200.78	131.02
印花税	36,416.00	389,329.70	6,291.50
车船税		900.00	
合计	4,099,696.33	15,290,527.75	58,767.79

##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172,177.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174,410.77	-3,721,049.68	-5,953,243.12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11,346,587.90	96,278,950.32	94,046,756.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346,587.90	96,278,950.32	94,046,756.88

公司股本变动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的形成概况”。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亦构成关联方。但是，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另外，在具体评判时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二） 关联方信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山能集团	淄矿集团的控股股东		51.00
淄矿集团	控股股东	51.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金控股”)	持股 5%以上股东
山东坤升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升控股”）	持股 5%以上股东
淄博方大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方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华能灵台邵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唐口煤业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东华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盛安贝新能源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天安安全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新升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淄矿(青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新升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淄博矿业集团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淄矿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东辰共赢服务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岱庄煤矿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康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许厂煤矿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东辰共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博选矿物资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方大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新河矿业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100%
山东方大杭萧钢构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90%
济南城隆建材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70%
山东东辰瑞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68.45%
济南航翼达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62.66%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60%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60%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55%
济宁方大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51.01%
杭锦旗聚能能源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50%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控股比例 50%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淄矿集团持股比例 28.77%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颐养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龙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内蒙古盛鲁能化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创元投资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煤炭营销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肥城肥矿煤业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重型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贵州矿业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100%
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能集团持股比例 95.93%
淄博国盛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淄博金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淄博汇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淄博淄川初心电影放映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淄博昌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上海江淄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100%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71%

新能(廊坊)能源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71%
山东艾瑞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62.42%
淄博般阳石灰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51%
淄博市淄川国瑞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财金控股持股比例 50.1%
山东坤升置业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山东鲁中钢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淄博坤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淄博坤升幸福山泉水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山东坤升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淄博坤升热电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100%
淄博尼亚加拉冰酒销售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95.05%
淄博坤升物流有限公司	坤升控股持股 70.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及对外投资的企业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之“(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控股股东和间接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88.17	0.00	15,038.30	0.00	9,365.69	0.00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257,347.56	0.26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7,358.50	0.01	943.4	0.00	9,945.28	0.00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			590,488,704.78	11.72	11,461,200.35	2.35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 公司			8,721,046.18	0.17	19,611,863.68	4.02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 限责任公司			1,415,452,850.61	28.09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 任公司			664,350,552.48	13.18		
<b>小计</b>	<b>9,946.67</b>	<b>0.01</b>	<b>2,679,029,135.75</b>	<b>53.16</b>	<b>32,349,722.56</b>	<b>6.63</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 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公司是集“大宗商品+互联网+服务”为一体的大宗商品产业供应链综合服务公司，为企业和用户个性化的大宗商品线上交易、网络货运、仓储物流、数据技术一体化服务。公司目前以煤炭行业为切入行业，打造大宗商品交易平台、物流平台等。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国资委，间接控股股东为山能集团，控股股东为淄矿集团，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中煤炭能源企业众多，且煤炭能源行业存在一定的垄断性，因此公司在开展业务时不可避免的与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发生业务。发生业务内容主要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从部分关联方采购煤炭。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众多，内部企业均是按照独立核算、公平竞争的原则交易，且煤炭产品属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行业内企业一般按照公开市场价格结算，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p>					

关联方采购业务必要性、公允性具体情况如下：

#### 1、关联采购交易的必要性分析说明

##### (1) 关联采购业务发生的内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宽带通信 费	2,588.17	15,038.30	9,365.69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1,257,347.56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服务	7,358.50	943.4	9,945.28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590,488,704.78	11,461,200.35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8,721,046.18	19,611,863.68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415,452,850.61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664,350,552.48	
<b>小计</b>		<b>9,946.67</b>	<b>2,679,029,135.75</b>	<b>32,349,722.56</b>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业务为采购煤炭及其他服务，其中以煤炭采购为主。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宽带通信费用及餐饮服务费用金额较小，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淄矿集团控制的部分企业属



于煤炭能源企业，拥有煤炭矿井并从事煤炭开采、销售业务，公司接到客户的煤炭采购订单后存在从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采购煤炭情况。

## (2) 报告期内关联采购业务交易的原因或目的

### ①2017 年度煤炭关联采购交易原因或目的

2017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采购煤炭金额分别为 19,611,863.68 元、11,461,200.35 元和 1,257,347.56 元，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合计为 6.63%。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综合考虑运输距离、订单产品情况（热值含量、含水量、含硫量、灰份、粒度等）、煤炭价格、矿井计划指标销售量等因素确定煤炭的采购。综合考虑对应因素后，若从部分关联方采购的煤炭存在更符合客户要求、运输距离更近、能够快速提供需求货物数量等情况，公司会从关联方处购买煤炭。煤炭开采、销售企业作为能源型企业，规模普遍较大，销售价格由其自主根据市场行情、自身煤炭品质及各个时间段煤炭产量确定，确定的价格发送市场的购买方，购买方定价权、议价能力相对较小。2017 年度，公司从关联方采购煤炭为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而发生。

### ②2018 年度煤炭采购交易原因或目的

2018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采购煤炭金额分别为 1,415,452,850.61 元、664,350,552.48 元、590,488,704.78 元和 8,721,046.18 元，发生额合计为 2,679,013,154.05 元，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合计为 53.16%，发生额及占比均较高。

2018 年淄矿集团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简称“平台统销业务”或“统销”）进行了批复，淄矿集团批准齐鲁云商对淄矿集团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以省外矿井亭南煤业、正通煤业、双欣矿业、内蒙黄陶勒盖等为试点，在交易平台开展统销业务模式的搭建，逐步完成交易平台与矿井系统的数据对接，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业务，实现日计划管理、基准价格管理、月结管理、滚动结算管理等功能，打通线下与线上交易的数据通道。2018 年度，省外矿井依托齐鲁云商交易平台，实现了客户与齐鲁云商交易平台线上合同的签订，并实现交易平台线上付款流程。2018 年省外矿井统销业务总计完成煤炭发运数 5,632,425.01 吨，实现销售收入 2,292,201,605.46 元。

淄矿集团对“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的决定，目的为解决传统煤炭销售中存在的问题，加快淄矿集团新旧动能转化、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提高齐鲁云商交易平台的交易量及知名度。2018 年度，齐鲁云商主要作为交易平台的服务者及中间贸易商参与平台统销业务，下游购买煤炭的客户以省外矿井企业的自有客户为主，因此，对应业务公司主要提供交易平台作为支持，公司不存在从中赚取差价情况。平台统销业务属于淄矿集团的战略管理，可实现淄矿集团的新旧动能转化、高质量发展等目的，提高了齐鲁云商交易平台的知名度，属于双赢的合作，不存在利益输送及其他安排情况。

2018 年度扣除“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实现的销售收入 2,292,201,605.46 元

影响后，关联方采购煤炭金额为 386,811,548.60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7.61%，为公司综合考虑运输距离、订单产品情况（热值含量、含水量、含硫量、灰份、粒度等）、煤炭价格、矿井计划指标销售量等因素后做出的市场采购行为。

## 2、关联采购交易的公允性分析说明

“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占 2018 年关联交易的金额较高，因对应业务客户有淄矿集团控制的矿井自主寻找，公司不从中赚取差价，对采购与销售业务价格公允性分析时将此部分扣除。

将“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采购额剔除的关联采购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宽带通信费	2,588.17	0	15,038.30	0.00	9,365.69	0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	1,257,347.56	0.26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餐饮服务	7,358.50	0.01	943.4	0.00	9,945.28	0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364,724,134.84	7.17	11,461,200.35	2.35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煤炭			-	-	19,611,863.68	4.02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4,503,676.62	0.29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7,583,737.14	0.15		
小计		9,946.67	0.01	386,827,530.30	7.61	32,349,722.56	6.63

注：“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业务中，亭南煤业完成发运数 3,326,881.67 吨，实现销售收入 1,400,949,173.99 元；正通煤业完成发运数 1,518,737.44 吨，实现销售收入 656,766,815.34 元；双欣矿业完成发运数 42,717.00 吨，实现销售收入 8,721,046.19 元；内蒙黄陶勒盖完成发运数 744,088.90 吨，实现销售收入 225,764,569.94 元。对应业务公司仅提供交易平台，不参与客户开拓等事项，不赚取差价，在分析关联采购公允性时将其剔除。

分析方法说明介绍：采购煤炭来源地位内蒙古和陕西，按照来源地不同分析方法不同。①内蒙古煤炭的公开市场价格采用“中国北方港口指导性煤炭参考价格 CCI5500 指数”，不同热量煤炭据此换算价格，扣除矿井至北方港口间运费（来源中国铁路 95306 网站公开查询）、站台费、港杂费等即为矿井出矿价格，与公司采购价格比较。②陕西煤炭采用当地市场公开渠道可查询到的价格根据热值换算后比较。

CCI 指数为中国煤炭资源网发布的中国北方港口指导性煤炭参考价格，为全国公认的权威性煤炭指数，网址为：<http://www.sxcoal.com>。中国铁路 95306 网站查询的铁路运费，网址 <http://www.95306.cn>。中国煤炭市场网 (<https://www.cctd.com.cn/>)。

### (1) 2017 年度关联方采购公允性分析

2017年主要向关联方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采购煤炭，对采购公允性进行分析。

①向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煤炭情况。公司从黄陶勒盖煤矿采购的煤炭为6,200卡的煤种，属于洗精煤煤炭，全年采购煤炭31,314吨，采购金额11,461,200.35元，采购单价为366元/吨。

按照市场行情公允价格分析，中国北方港口CCI5500指数2017年平均价格为644.25元/吨，换算得出6200卡煤炭在曹妃甸港口为726.64元/吨 $(644.25/5,500 \times 6,200)$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内蒙古乌审旗巴彦高勒，从矿方发站为大牛地铁路站台火车运输至曹妃甸港铁路运费为223元/吨（中国铁路95306网站查询的铁路运费，大牛地至曹妃甸西），铁路站台费为45元/吨，港建港杂费26.5元/吨。不考虑各种其他各种装卸亏吨，资金成本，人力成本等影响，内蒙古黄陶勒盖销售的6200卡煤炭应为 $(726.64-223-45-26.5)/1.17=369.35$ 元。齐鲁云商采购煤炭平均单价为366元/吨，价格差异较小。

②向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采购煤炭情况。采购煤炭为4,200卡精沫煤煤炭，2017年采购煤炭108,632.8吨，采购19,611,863.68元，平均单价为180元/吨。

根据中国北方港口CCI5500指数2017年平均价格为644.25元/吨，换算得出4,200卡煤炭销售价格为492元/吨 $(644.25/5500 \times 4200)$ 。内蒙古双欣矿业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从矿方就近的鄂尔多斯站火车运输至曹妃甸港铁路运费为227元/吨（中国铁路95306网站查询的铁路运费，鄂尔多斯至曹妃甸西），铁路站台费为45元/吨，港建港杂费26.5元/吨。不考虑各种其他各种装卸亏吨，资金成本，人力成本等，内蒙古黄陶勒盖销售的4,200卡煤炭应为165.38元【 $(492-227-45-26.5)/1.17$ 】。齐鲁云商采购煤炭平均单价为180元/吨，差异不大。

## (2) 2018年度关联方采购公允性分析

①向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煤炭。2018年从黄陶勒盖煤矿采购的煤炭为5,500卡末原煤。采购1,190,242吨，采购总额364,724,134.84元，采购单价为306.43元/吨。

按照市场行情分析，2018年中国北方港口CCI5500指数年平均价格为653.07元/吨，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内蒙古乌审旗巴彦高勒，从矿方直装火车运输至曹妃甸港铁路运费为223元/吨（中国铁路95306网站查询的铁路运费，大牛地至曹妃甸西），铁路站台费为45元/吨，港建港杂费26.5元/吨。不考虑各种其他各种装卸亏吨，税率变更的补税，资金成本，人力成本等，内蒙古黄陶勒盖销售的5,500卡煤炭应为309.11元【 $(653.07-223-45-26.5)/1.16$ 】。齐鲁云商采购煤炭平均单价为306.43元/吨，价格差异不大。

②向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煤炭。2018年从亭南煤矿采购的煤炭为6,100卡末原煤动力精煤。采购量27,232吨，采购总额14,503,676.62元，采购单价为532.6元/吨。

按照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陕西煤炭价格指数中陕西市场行情分析，咸阳5,500大卡动力煤全年平均504元/吨（年初与年末数平均值），换算成5900卡为481元/吨【 $(504/5500 \times 6100)/1.16$ 】。齐鲁云商采购煤炭平均单价为532.6元/吨，受可获取平均值为年初年末数平均值影响，价格存在

一定差异，但差异不大。

③向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煤炭。2018年从正通煤矿采购的煤炭为5,800卡的末原煤动力精煤。采购量15,794吨，采购总额7,583,737.14元，采购单价为480.16元/吨。

按照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陕西煤炭价格指数写明的陕西市场行情分析，亭南煤业位于陕西咸阳，咸阳5,500大卡动力煤全年平均504元/吨（年初与年末数平均值），换算成5,800卡不含税458.18元/吨【 $(504/5500 \times 5800) / 1.16$ 】。齐鲁云商采购煤炭平均单价为480.16元/吨，受可获取平均值为年初年末数平均值影响，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但差异不大。

综上，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采购业务具有必要性、交易公允。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44,050,746.28	26.21	362,449,551.56	7.13	2,346,312.43	0.49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16,909,697.56	0.33	158,404,741.54	33.03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7,217,744.46	0.14	10,740,838.87	2.24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18,099.14	0.03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58,973.59	0.87				
<b>小计</b>	<b>45,509,719.87</b>	<b>27.08</b>	<b>388,195,092.72</b>	<b>7.63</b>	<b>171,491,892.84</b>	<b>35.76</b>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销售给关联企业的主要为煤炭产品，由公司开展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产生，2019年1-6月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货物运输业务。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关联销售交易一部分为正常销售业务，将煤炭销售给煤炭需求企业，一部分为公司决定2019年起不再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为尽快清理库存商品，公司将库存商品销售给了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2019年1-6月产生的网络货运收入，为公司提供网络货运业务产生的收入。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中煤炭能源企业众多，且煤炭能源行业存在一定的垄断性，因此公司在开展业务时不可避免的与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发生业务。山能集团、淄矿集团控制的企业众多，内部企业均是按照独立核算、公平竞争的原则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利益的情况。</p>					

关联销售业务必要性、公允性具体情况如下：

## 1、关联销售交易的必要性分析说明

## (1) 关联销售业务发生的内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及运输	44,050,746.28	362,449,551.56	2,346,312.43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煤炭		16,909,697.56	158,404,741.54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煤炭		7,217,744.46	10,740,838.87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618,099.14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开发	1,458,973.59		
小计		45,509,719.87	388,195,092.72	171,491,892.84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业务为销售煤炭、提供运输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其中，2017年度、2018年度以煤炭销售为主，2019年1-6月业务转型后，以运输业务为主。

## (2) 关联销售业务交易的原因或目的

## ①2017年度煤炭关联销售交易原因或目的

2017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销售煤炭金额分别为158,404,741.54元、10,740,838.87元和2,346,312.43元，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合计为35.76%，其中以向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业务为主。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庆文，注册资本：37,800万元，成立日期：2004年8月26日，住所：淄博淄川龙泉镇圈子村东首，营业范围：水泥用石灰岩露天开采；余热发电；水泥熟料、水泥、水泥混凝土制品、新型墙体建材、矿粉生产、销售，石灰石销售，货物进出口；固体废物处置，水泥生产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水泥用石灰岩开采、水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煤炭的需求量较大。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点与齐鲁云商在同一地区（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方在地理位置上开拓业务、合作具有便利性。公司建立了煤炭贸易团队，同时具备齐鲁云商交易平台，拥有及时、按产品质量要求、足量提供货物的能力，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从公司采购煤炭额较高。

公司与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和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发生的煤炭销售业务为煤炭贸易业务，当一方接收订单后准备的货物存在小额不足时，存在向其他贸易商公司采购的情况，对应发生额相对较小。

## ②2018年度煤炭关联销售交易原因或目的

2018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煤炭金额分别为362,449,551.56元、16,909,697.56元、7,217,744.46元和1,618,099.14元，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合计为7.63%，其中以向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的关联销售业务为主。

公司向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销售煤炭金额较高，主要由平台统销业务、网络货运业务及2018年末库存煤炭处置构成。A、平台统销业务情况：淄矿集团控制的省外矿井销售业务在公司的交易平台上线，其中部分销售为销售给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此部分金额为333,780,599.01元；B、网络货运业务：2018年度公司承接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运输业务发生额为6,603,437.01元，此项业务为公司开展网络货运业务承接，属于公司的日常业务；C、2018年末库存煤炭处置：公司决定业务转型，不再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为尽快清理库存商品，公司于2018年将库存商品销售给了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金额为22,065,515.54元。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均需要大量使用煤炭，且与齐鲁云商在地理位置上具有便利性，方便业务开拓及交流，同时公司煤炭资源丰富，因此存在煤炭购销业务发生。

公司与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发生的煤炭销售业务为煤炭贸易业务，当一方接收订单后准备的货物存在小额不足时，存在向其他贸易商公司采购的情况，对应发生额相对较小。

公司向山东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煤炭金额为1,618,099.14元，其全部属于平台统销业务情况。

### ③2019年1-6月关联销售交易原因或目的

2019年1-6月，公司为关联方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发生额44,050,746.28元，为淄矿集团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发生额1,458,973.59元，占当期同类业务的比例合计为27.08%。

齐鲁云商物流平台经过开拓发展和不断完善，货车司机注册数量不断增加，为矿井、煤炭贸易企业提供了可靠便利的运输服务，矿井、煤炭贸易企业能够通过物流平台实现运输煤炭的目的。物流平台得到了客户认可与信赖，注册用户、运输量等均不断增加。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作为大型的煤炭贸易商，对运输煤炭的运输需求较大，物流平台能够为其提供覆盖区域广阔、及时、价格透明、运输可监控度高的运输服务，双方合作较为默契，因此交易发生额较高。

公司与淄矿集团发生的业务为公司技术团队承接的软件技术开发业务。

### 2、关联销售交易的公允性分析说明

“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占2018年关联交易的金额较高，因对应业务客户有淄矿集团控制的矿井自主寻找，公司不从中赚取差价，对采购与销售业务价格公允性分析时将此部分扣除。

将“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销售给关联方部分剔除后的关联销售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比例(%)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煤炭			22,065,515.54	0.43	2,346,312.43	0.49
	运输	44,050,746.28	26.21	6,603,437.01	0.13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煤炭			16,909,697.56	0.33	158,404,741.54	33.03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	煤炭			7,217,744.46	0.14	10,740,838.87	2.24



供应有限公司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软件 开发	1,458,973.59	0.87		-		
小计		45,509,719.87	27.08	52,796,394.57	1.04	171,491,892.84	35.76

注：2018 年度，公司向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的煤炭中，分别有 333,780,599.01 元和 1,618,099.14 元为“省外矿井煤炭产品实施平台统一营销”业务，公司仅提供交易平台，不赚取中间差价，将其剔除后分析关联销售价格公允性。

#### (1) 2017 年度公允性分析

2017 年主要向关联方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销售煤炭，对销售公允性进行分析。

①向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销售煤炭。销售的煤炭为 6,200 大卡煤炭，2017 年销售煤炭 233,076.86 吨，销售总额 158,404,741.54 元，销售单价 679.62 元/吨。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与公司共同考察河北煤炭市场，指定了煤源地及中转地，齐鲁云商负责外部采购及承运事宜，设立中转基地河北省元氏县，东华水泥采购价受其集团公司中联水泥把控，中联山东的 20 个生产厂家，每月各厂进行市场对比。根据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全国电煤价格指数，山东对于 5,000 卡的煤炭每月采购价每吨分别为 654 元、621 元、592 元、587 元、581 元、564 元、575 元、600 元、611 元、630 元、628 元、615 元，全年平均 605 元。按照煤炭指标 6,200 大卡计算为 750 元/吨，由于其为建材企业，对于煤炭内水及硫份要求高，内水要求 3.5% 以内，硫份要求 0.7% 以内，正常山东区域采购的电煤内水在 7% 以内，硫份在 1.5% 以为，由于煤炭内水低，煤炭可以溢价 17.5 元/吨左右（每低 1% 煤价上涨 5 元/吨），由于硫份低 0.8% 可以溢价 24 元/吨左右（每低 0.1%，煤价上涨 3 元/吨），由于特殊高煤质造成的煤炭溢价部分在 41.5 元/吨，最终公司销售的 6,200 大卡煤炭在山东区域内的平均市场价为 791.5 元，不含税 677 元/吨，销售价全年平均 679 元/吨，符合市场公允性，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②向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销售煤炭。2017 年销售数量 17,231 吨，销售 10,740,838.87 元，销售单价 623 元/吨，销售时间为 2017 年 11 月。

根据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全国电煤价格指数，山东对于 5,000 卡的煤炭 2017 年 11 月采购价为 628.51 元/吨。按照煤炭指标 6,200 大卡计算为 779 元/吨，不含税为 665 元/吨，齐鲁云商销售价 623 元/吨，符合市场公允性，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 (2) 2018 年度煤炭销售公允性分析

①向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销售煤炭。主要于 2018 年 12 月发生，总计销售金额 22,065,515.54 元，总计 48,918.28 吨，销售单价 451.07 元/吨。销售业务的发生为齐鲁云商决定不再经营煤炭贸易业务，为实现业务转型而将 2018 年末库存处理。

2018 年 12 月将分别从山西轩岗六亩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开滦（集团）蔚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淮安市鑫博能源有限公司采购的 48,918.28 吨，总计 22,466,522.2 元处理，总计亏损 401,006.66 元，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

②向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销售煤炭。2018 年销售的煤炭为 6200 大卡煤炭，销售煤炭

26,144.36 吨，销售总额 16,909,697.56 元，销售单价 646.79 元/吨。

根据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全国电煤价格指数，山东对于 5,000 卡的煤炭每月采购价每吨分别为 628 元、649 元、634 元、592 元、573 元、586 元、599 元、590 元、588 元、596 元、613 元、616 元，全年平均 605 元。按照煤炭指标 6,200 大卡计算为 750 元/吨，由于东华水泥为建材企业，对于煤炭内水及硫份要求高，内水要求 3.5% 以内，硫份要求 0.7% 以内，正常山东区域采购的电煤内水在 7% 以内，硫份在 1.5% 以为，由于煤炭内水低，煤炭可以溢价 17.5 元/吨左右（每低 1% 煤价上涨 5 元/吨），由于硫份低 0.8% 可以溢价 24 元/吨左右（每低 0.1%，煤价上涨 3 元/吨），由于特殊高煤质造成的煤炭溢价部分在 41.5 元/吨，最终 6,200 大卡煤炭在山东区域内的平均市场价为 791.5 元，不含税 677 元/吨。齐鲁云商全年平均 647 元/吨，差异不大。

③向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销售煤炭。2018 年通过多式联运方式由黄陶勒盖煤矿发运至济宁嘉祥港，通过汽车运输至乌兰陶勒盖站台，集装箱运输至嘉祥港后交割给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最终销售 7,217,744.46 元，销售数量 9,695.63 吨，销售单价 744.43 元/吨，销售煤种为 6,400 大卡洗籽煤。

根据中国煤炭市场网发布的内蒙古煤炭价格指数，山东对于 5,000 卡的煤炭每月采购价每吨分别为 628 元、649 元、634 元、592 元、573 元、586 元、599 元、590 元、588 元、596 元、613 元、616 元，全年平均 605 元。按照煤炭指标 6,400 大卡计算为 774 元/吨，洗籽煤硫份一般小于 0.7% 以内，正常山东区域硫份在 1.5% 以为，由于硫份低 0.8% 可以溢价 24 元/吨左右（每低 0.1%，煤价上涨 3 元/吨），特殊高煤质造成的煤炭溢价部分在 21 元/吨，交割地位于山东嘉祥港，嘉祥港位于济宁市，地处鲁西南，远离山西内蒙，价格为山东区域内最高区域，比全山东平均价格高 40 元/吨左右，嘉祥港作为京杭大运河的发运港口，嘉祥港到港及发运的港建港杂费为 21 元/吨，最终销售的 6,400 大卡煤炭在嘉祥港区域内的平均市场价为 859 元，不含税 740 元/吨（16% 税率），齐鲁云商销售价 744.43 元/吨，符合市场公允性，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 （3）2018 年度、2019 年 1-6 运输费用公允性分析

公司物流平台业务模式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六、商业模式”之“（四）、齐鲁云商物流平台商业模式”。根据物流平台业务模式可知，货主在入驻公司平台时与公司达成了收费标准。公司承接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运输业务时，与其他非关联方公司的收费标准一致。收取货主费用扣除支付给合作方平台费用后，毛利率均在 1% 左右，各入驻的货主根据入驻物流平台前谈判不同而略有差异。

综上，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销售业务具有必要性、交易公允。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未来可持续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煤炭购销业务、运输服务业务及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2019 年公司业务转型后，不再涉及煤炭购销业务，同时，现有业务不需要大量占用货币资金的情况，未再发生从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况；关联方企业中煤炭企业较多，公司业务宗旨是大宗商品行业的全产业链服务，网络货运业务、仓储管理等业务可能与关联方仍会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开拓，关联交易占比将逐渐降低。同时，公司对于预计将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审议程序。

##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无				
合计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合计		<b>230,000,000.00</b>	<b>230,000,000.00</b>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b>100,000,000.00</b>	<b>100,000,000.00</b>	

## 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原因或目的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从母公司淄矿集团分别拆借资金10,000万元和23,000万元，并

均于当期归还。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的业务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煤炭行业属于资源型行业，行业内部分大型能源企业以预收款或现款结算，因此公司开展煤炭贸易业务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在资金不足时存在对外借款的需求。

公司的控股股东淄矿集团，属于规模较大的能源型国有企业，资金实力雄厚。报告期内，公司在需求资金且需要借款时，直接从淄矿集团处借款，而非从外部银行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从淄矿集团借用资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借方	借款金额 (万元)	利率	借款形式	借款期限	抵押担保情况	合同履行情况
1	淄矿集团	10,000.00	0.5%	银行承兑汇票，30%承兑汇票作为质保金	2017.4.25 至 2017.12.31	无	履行完毕
2	淄矿集团	13,000.00	央行一年期贷款利率	货币资金	2018.3.9 至 2018.12.31	无	履行完毕
3	淄矿集团	10,000.00	0.5%	银行承兑汇票，30%承兑汇票作为质保金	2018.3.1 至 2018.12.31	无	履行完毕

公司借用资金用途为经营业务需求的资金，按照双方约定利率支付利息，不存在借款利率高于市场化利率的情况。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借用的资金均在当年度归还，2019 年 1-6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6,791,267.26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62,863,950.50 元，现金流量及余额相对较高，未发生借款情况。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7,900.00			运费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10,288.40	货款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0,462,181.21	7,712.79	货款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66,781.52	货款
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		12,077.79	503,316.86	货款
小计	347,900.00	20,474,259.00	2,088,099.57	-

(2) 其他应收款	-	-	-	-
王震			960.00	备用金
徐瑞涛			12,000.00	备用金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169,302.51		往来款
小计	-	10,169,302.51	12,96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9,590,395.60	货款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1,400.94		3,052,726.24	货款
小计	1,400.94	-	12,643,121.84	-
(4) 长期应收款	-	-	-	-
无				
小计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淄博海天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8,596.00	货款
淄博矿业集团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50,043.75	货款
陕西长武亭南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468,247.91		货款
陕西正通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983,318.78		货款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0,526,811.61		货款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1,903,351.77		货款
小计	-	26,881,730.07	68,639.75	-
(2) 其他应付款	-	-	-	-
王德龙	164,000.00	164,000.00	170,000.00	押金质保金
王震	133,400.00	133,400.00	115,000.00	押金质保金
马兵	131,200.00	131,200.00	138,000.00	押金质保金
徐瑞涛	131,200.00	131,200.00	170,000.00	押金质保金
马丽	100,000.00			押金质保金
张灵敏	60,000.00			押金质保金
李喜庆	56,900.00	56,900.00	70,000.00	押金质保金
徐双	80,500.00	80,500.00	110,000.00	押金质保金
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3,529.64	1,935,108.53	665,378.63	借款利息
小计	1,240,729.64	2,632,308.53	1,438,378.63	-
(3) 预收款项	-	-	-	-
山东淄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912,343.77			运费
小计	1,912,343.77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发生关联交易，《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也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因公司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等服务，目前以煤炭行业为主，并且公司的关联企业较多，不可避免会发生关联交易。山能集团内企业众多，均是按照独立主体开展业务，关联交易根据业务需求对接，不存在定价不公允损害某一方利益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进行规范，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受公司所从事业务性质影响，未来与关联方可能仍会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发生金额及频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对于预计将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审议程序。

####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以上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十、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9年6月4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第1273号），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1,410.12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792.90万元，增值率为7.47%。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

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否	是	否

不存在分配情况。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四） 其他情况

无其他未披露事项。

##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一） 政府补助变化的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1-6月，公司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203.44万元、1,475.40万元、1,385.52万元，政府补助金额相对较高。政府补助的主要内容为电商平台扶持资金。根据淄川经开区管委会下发的《关于给予山东齐鲁云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扶持资金的说明》，鼓励齐鲁云商打造成供给侧改革的重要平台，促进产业优化重组的发展战略，助力新旧动能转换，依据鲁政发【2016】1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第二款第3条“打造一批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第四款第12条“推进电子商务示范建设”、第五款第15条“鼓励电子商务模式创新”、第六款第20条“提升物流协同水平”、第七款“加大政策支持”等意见，淄川经开区管委会自2018年起对齐鲁云商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用于对齐鲁云商平台招商客户的奖补和对齐鲁云商的奖补。

考虑到政府补助金额较高，若政府停止对电商平台拨付扶持资金，届时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针对此项风险，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公司业务，降低政府补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首先，公司交易平台及物流平台投入时间不长，业务处于开拓阶段，毛利率相对较低，但网络货运毛利率已经逐期提高，得到了较好的改善。公司将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在增加

原有用户满意度的同时开拓新客户，增加用户数量及平台业务量，适时提高收费价格、利用规模效应降低成本，以提高公司毛利率水平、提升盈利能力。其次，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收入及平台综合服务收入均创造收入增加，且对应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另外，公司在平台建设、业务推广以及后续服务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待时机成熟时公司将开拓其他大宗商品行业，例如钢铁、新能源等大宗商品行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业务。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支持公司业务的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等，均为公司自主研发、运营、维护。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极富创新力的人才团队，尤其是核心技术团队的组建。同时，公司为了留住、吸引更多优秀核心技术人才的加盟，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制度，为核心技术人员搭建稳定的发展平台。基于核心技术人员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性，能否留住并吸引更多高层次核心技术人员，会直接影响到公司未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若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公司会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重视人才队伍的招聘以及内部培养，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措施有：建立科学合理的工作绩效考核体系，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给予充分的发展空间和提升能力的机会；对于为公司发展做出特别贡献的核心技术人员实施项目奖金奖励等措施；除正常的培训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学习和继续深造的机会，使其能够不断学习新知识、新技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提升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公司拟在新三板挂牌后，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等实施股权激励措施，以增强人员的稳定。

## （三）经营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齐鲁云商交易平台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正式上线运营；2017 年交易额 97.50 亿元，交易量 2,600.15 万吨；2018 年交易额 207.38 亿元，交易量 4,018.50 万吨；2019 年 1-6 月交易额 55.49 亿元，交易量 1,023.91 万吨。报告期内，平台累计交易额 360.37 亿元，交易量 7,642.56 万吨。

齐鲁云商物流平台于 2018 年 3 月正式上线运营，2018 年当年实现客户入驻 66 家，注册车辆 11,897 辆，承运量 85.81 万吨，物流收入 7,000 余万元；2019 年上半年入驻客户 25 家，注册车辆 48,598 辆，运力范围涵盖山东、内蒙古、陕西、河北、山西、甘肃、宁夏等地区，承运量 100 万吨，物流收入 1.53 亿元。

公司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使用用户及业务量已经初具规模，且处于快速的发展过程中。公司目前服务的大宗商品行业以煤炭行业为主，后期拟开拓新能源、钢铁等其他大宗商品行业业务。业务量及收入的快速增长，会对公司的管理能力、运作方式、平台系统维护等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

经营管理未能及时作出有效调整以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则公司可能会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针对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从管理团队建设、部门设置、管理制度、平台系统维护、薪酬考核等方面着手，根据实际情况作出有效调整以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管理人员及部门负责人按照能力能上能下原则，明确目标、责任；公司各个部门根据业务需要灵活配置；平台系统维护由数据中心专业队伍全面负责；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明细化，并认真有效执行；薪酬考核，公司按照部门建立阿米巴经营激励机制，树立以创造价值为本的理念，激励员工高效完成工作。

#### （四）前五名客户及前五名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分别为**60.95%**、**39.36%**和**88.97%**。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63.45%**、**80.05%**和**99.47%**。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收入以煤炭贸易收入为主，上游供应商主要为矿井、煤炭企业等，下游客户主要为电力能源、水泥、煤炭贸易等企业。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一般均为规模以上企业，且集中购销有利于实现规模效应，前五名客户及前五名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2019年1-6月，公司收入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下游客户目前以矿井、煤炭贸易企业为主，部分客户与公司签订年度合同且实际业务量较大，因此前五名客户集中度较高；网络货运业务，公司与具有网络货运资质的物流企业合作（物流平台负责数据生成及推送，物流企业接收数据），并由货车司机负责实际运输，目前公司与多家物流企业签订了合作协议，与泰安市峰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为主。

尽管公司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与行业自身特点以及公司业务模式有关，符合行业实际及特点，但公司仍存在因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变动而影响部分业务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齐鲁云商交易平台、齐鲁云商物流平台、齐鲁云商云仓煤掌柜系统等，提高服务质量，在增加原有用户满意度的同时开拓新客户；第二，公司的服务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与供应商合作较为默契，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增进与供应商的合作深度，增强与客户及供应商的粘性；第三，公司在平台建设、业务推广以及后续服务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待时机成熟时公司将开拓其他大宗商品行业，例如钢铁、新能源等大宗商品行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业务。

#### （五）公司业务开展方式变化导致收入大幅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大宗商品贸易、网络货运、交易平台会员费、各平台综合服务及软件开发服务。2017年度、2018年度以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为主，网络货运收入为辅；2019年1-6月以网络货运收入为主，各平台综合服务收入、交易平台会员费收入、软件开发服务收入为辅。

公司的交易平台为煤炭交易提供行业资讯、提供煤炭销售信息发布渠道等服务。自平台投入使用以来，注册用户不断增加，交易量迅速提升。同时，为提高交易平台业务量、开拓市场，公司组建了煤炭贸易团队，开展煤炭贸易业务。自 2019 年起，为避免与山能集团控制的煤炭企业、淄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同业竞争业务（即煤炭贸易业务），更专注于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 B2B 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平台交易、网络货运、仓管管理以及其他综合服务），公司不再参与煤炭贸易业务。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大宗商品贸易收入分别为 476,857,907.56 元、5,080,726,333.12 元和 0 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517,922.05 元、2,232,193.44 元和 14,710,734.53 元。尽管 2019 年 1-6 月公司不再参与煤炭贸易后净利润大幅增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但公司存在因开展业务方式变化导致收入大幅变动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煤炭贸易存在交易额大但毛利率较低的情况，开展煤炭贸易虽然收入额较高但净利润偏低，公司将更加专注打造煤炭等大宗产品的 B2B 服务平台，通过交易平台、物流平台及云仓煤掌柜系统等为大宗商品的流通做服务，通过做大做强业务平台及系统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一）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未来发展经营目标为深化大宗商品交易服务及网络货运服务业务，同时推进 SAAS 服务输出，拓宽大宗商品领域（从煤炭行业向钢铁、新能源等其他大宗商品行业）及服务区域。提升团队管理能力、创新力和执行能力，持续培养高效优越的人才团队，继续为客户提供富有价值和创造性的服务，促进了大宗商品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成为国内领先的大宗商品 B2B 专业服务平台。

### （二）具体经营计划

#### （1）人才培养与扩充计划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专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坚持外引内培的原则，重点引进和培育高端、专业的高级管理人员、关键技术人才，加强员工培训，不断充实公司专业力量，打造一支包含高层管理人员、业务带头人和业务骨干在内的人才团队，将人才优势发展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 （2）平台系统迭代升级完善计划

公司主营业务为依托互联网平台提供大宗商品贸易服务、网络货运服务及软件技术开发等服务。公司的现有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交易平台、物流平台及软件技术开发业务。公司的各个平台及

系统对公司业务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公司将继续重视项目研发及技术革新，加大研发费用投入，加强技术人才的培训及招聘，并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迭代升级公司的各个平台及系统。

### （3）视业务发展需求开展融资计划

公司拟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在提高公司知名度同时，根据实际业务需要逐步引入战略投资，优化股东结构，同时将进行多渠道融资以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

### （4）业务发展计划

报告期内，交易平台、物流平台、云仓煤掌柜系统在煤炭行业内开展业务，提供商品信息资讯、发布销售信息、商品在线交易、网络货运物流服务、仓储管理服务等功能，促进了行业内资源、信息、数据的互联互通。公司将以各个平台系统为基础，结合专业的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及各后勤保障部门，将前期积累的经验快速复制到其他大宗商品行业，拟初步开拓钢铁、新能源等大宗商品行业。另外，公司将结合各地区特色经济产业情况，通过平台功能为地区特色产业赋能，同时开拓公司业务区域。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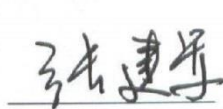
王德龙



戴晓军



林玉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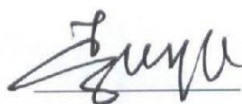


张建军



王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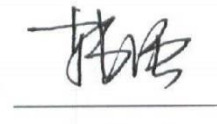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李怀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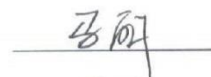
孙峰



韩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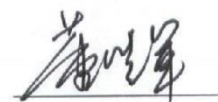


张灵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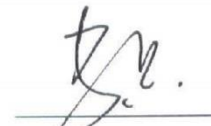


马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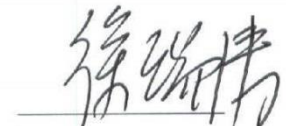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董晓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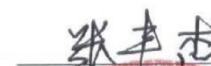
马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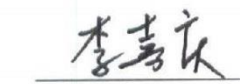
徐瑞涛



徐双



张圣杰



李喜庆



山东齐鲁云商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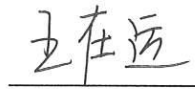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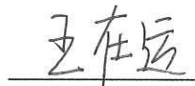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王在运

项目小组成员：

  
王在运

  
裴广锋

  
滕腾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0年1月3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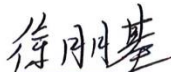


刘静怡

经办律师：



汪通



徐朋基

北京市京师（青岛）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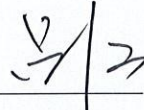
2024年1月3日



###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吕江

签字注册会计师：



田甜



崔霞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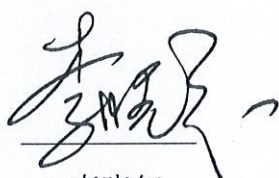
2020年1月3日



##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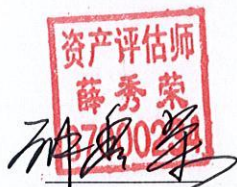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晓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薛秀荣



管基强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月3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